



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Essence Securities Co., Ltd.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醒投资者充分关注如下重大事项，并认真阅读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全部内容。

（一）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由于公司主导产品的交货、安装、调试和验收通常集中在下半年，造成公司营业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制糖、造纸等行业的工业企业，轨道交通等公共设施建设单位，电网公司及电厂等。这些企业或者单位一般遵循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上半年多侧重于土建建设，下半年侧重于电力设备的安装、调试。而同时，公司年度内的费用开支却相对均衡，从而造成公司净利润的季节性波动更为明显，在一季度或上半年可能会出现微利甚至亏损的情况。

（二）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生产的电气设备广泛使用在工业企业、公共设施、配电网与发电站等国民经济各部门的配电设施中，是用户接受与分配电能、控制与保护电力系统的核心设备。配电设施建设常伴随着固定资产投资而进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与宏观经济周期、国民经济增长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密切相关。近年来，国内宏观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多，虽然公司在制糖、造纸等行业具备丰富经验，客户群较稳定，且已中标深圳地铁三期公司交直流电源设备采购项目，但是如果我国宏观经济增长放缓，使得行业下游客户对电气设备的需求大幅下降，可能导致公司面临业绩下滑风险。

（三）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产品需按客户项目要求进行定制化设计和生产，生产周期较长；产品从出厂、现场安装到调试运行，需要一定的周期，同时还受到客户土建施工、上下游配套设备等整体工程进度的影响，使得公司资金回笼需要较长的时间，期末应收款数额较大，如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5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3,375,564.83 元、21,496,776.22 元和 18,022,531.34 元，占当年营业收入

的比例分别为 38.94%、40.74% 和 123.21%。

尽管公司主要客户为实力强、信誉好的优质客户，但如果公司货款催收不及时，或宏观经济形势疲软，或国家采取紧缩的产业或金融政策导致主要债务人经营状况发生恶化，则存在部分或大量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可能。

（四）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5 月前五名客户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99%、87.47% 和 81.06%。公司前五大客户均是行业内的知名企业，和公司合作多年，公司凭借良好的信誉、过硬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赢得了这些客户的认可，与该等公司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共赢关系。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恶化，或与公司的合作关系不再存续，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1年10月13日，公司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F20114400089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2007年3月16日通过并于2008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8条第2款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适用15%的优惠税率。公司目前正在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复评，若复评通过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继续适用15%的优惠税率。

公司自1994年开始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且连续通过复评，上述税收政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和促进作用，但如若国家有关政策发生不利变动或公司无法续期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公司未来适用的所得税税率提升，将会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郑仰柏、肖慈卿两人合计持有公司100%的股权。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决策、

投资方向、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风险。

（七）非经常性损益依赖风险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公司扣除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5.48%、-25.73%和6154.86%。201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小。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一方面受轨道交通设备项目完工及淡季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有所下滑，另一方面汕头市政府加大了对公司研发项目的补助，政府补助增长较快，导致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公司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风险。

目 录

释 义	8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1
一、公司概况.....	11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12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13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6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4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6
七、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27
第二节 公司业务	30
一、公司业务、产品及服务.....	30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34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37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48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51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5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75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75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76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79
四、公司独立运行情况.....	80
五、同业竞争情况.....	81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82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80
八、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的股份转让方式.....	82
第四节 公司财务	87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87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95
三、审计意见.....	95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96
五、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119

六、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129
七、主要负债情况	150
八、股东权益情况	157
九、公司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及偿债能力、盈利能力、营运能力及现金获取能力分析	158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62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66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166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167
十四、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168
十五、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16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71
一、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71
二、主办券商声明	172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73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74
五、评估机构声明	175
第六节 附件	176

释 义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简 称		释 义
公司、本公司、申请人、股份公司、自动化	指	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自动化有限	指	汕头经济特区自动化电器设备厂、汕头经济特区自动化电器设备总厂、汕头经济特区自动化电器设备总厂有限公司、汕头自动化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广东自动化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均系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前身
国网公司	指	国家电网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全国人大常委会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电力工业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工业部
电监会	指	国家电力监管委员会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本次申请挂牌	指	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指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银、公司律师	指	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公司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三会	指	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
最近两年及一期、报告期	指	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5月
2012年末、2013年末、2014年5月末	指	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及2014年5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专业词汇：

简称		释义
GW	指	吉瓦，电力系统装机容量单位，为10的9次方计。
冗余技术	指	又称储备技术，它是利用系统的并联模型来提高系统可靠性的一种手段。
操作过电压	指	由线路故障、空载线路投切、隔离开关操作空载母线、操作空载变压器或其它原因在系统中引起的相对地或相间瞬态过电压。
过电压	指	电力系统在特定条件下所出现的超过工作电压的异常电压升高。
截断电流	指	当熔断器熔断而阻止了电流达到预期电流最大值，在此熔断体分断期间电流到达的最大瞬时值。
安秒特性	指	又称为保护特性，主要用来表征流过过载保护器件的电流与保护器件的动作时间之间的关系。是衡量过载保护器件性能的主要指标之一。
中性点	指	变压器、发电机的各绕组中有一公共点，此点与各绕组另一接线端间电压绝对值相等，此点就是中性点。
弧光	指	即电弧发出的光，一种持续的耀眼亮光，在电路断开时形成，光度很强，带蓝紫色。本处特指弧光接地时产生的现象，是电力系统的一大危害。
谐振过电压	指	电力系统中一些电感、电容元件在系统进行操作或发生故障时可形成各种振荡回路，在一定的能源作用下，会产生串联谐振现象，导致系统某些元件出现严重的过电压。
感性负载	指	带有线圈负载的电路。确切地说，是负载电流滞后负载电压一个相位差特性的负载，如变压器、电动机等负载，称为感性负载。
汇流箱	指	一种在太阳能光伏发电系统中用于减少太阳能光伏电池阵列与逆变器之间的连线而使用到的器件。
逆变器	指	把直流电能转变成交流电的装置。
孤岛效应	指	当电网供电因故障事故或停电维修而跳脱时，各个用户端的分布式并网发电系统（如：光伏发电、风力发电等）未能即时检测出停电状态而将自身切离市电网络，而形成由分布电站并网发电系统和周围的负载组成的一个自给供电的孤岛。
谐振	指	共振，电路中激励的频率等于电路的固有频率时，电路的电磁振荡的振幅也将达到峰值。
耐候性	指	材料暴露在日光、冷热、风雨等气候条件下能保持本身理化性的性能。
输电导线的舞动	指	输电导线的舞动是导线覆冰形成非圆截面后所产生的一种低频、大振幅的自激振动，振幅一般在12 m以下，会造成金具损坏和断线，严重的会发生线路倒塌事故。
弧垂	指	弧垂是指在平坦地面上，相邻两基电杆上导线悬挂高度相同时，导线最低点与两悬挂点间连线的垂直距离。
坚强智能电网	指	利用传感器对关键设备（温度在线监测装置、断路器在线监测装置、避雷器在线监测、容性设备在线监测）的运行状况进行实时监控，然后把获得的数据通过网络系统进行收集、整合，最后通过对数据的分析、挖掘，达到对整个电力系统的优化管理。

高压开断容量	指	表征电力工程保护器件在3.6~40.5kV的电压等级能够安全、可靠切断故障电流能力的参数。
高能氧化锌过压保护器	指	一种具有非线性伏安特性的电阻器件,主要用于在电路承受过压时进行电压钳位,吸收多余的电流以保护敏感器件。
裕量	指	即余量,足够还有剩余。
消弧消谐	指	电力工程中,消除出现的弧光接地和电路谐振。
消弧线圈	指	电力系统采用小电流接地方式时用到的一种电感性器件。其作用是当电网发生单相接地故障后,故障点流过电容电流,由消弧线圈提供电感电流进行补偿,使故障点电流降至10A以下,有利于防止弧光过零后重燃,达到灭弧的目的,降低高幅值过电压出现的几率,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
电磁兼容性	指	指设备或系统在其电磁环境中符合要求运行且不对其环境中的任何设备产生无法忍受的电磁骚扰的能力。因此,电磁兼容性包括两个方面的要求:一方面是指设备在正常运行过程中对所在环境产生的电磁骚扰不能超过一定的限值;另一方面是指设备对所在环境中存在的电磁骚扰具有一定程度的抗扰度,即电磁敏感性。

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相关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果存在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伟莉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1989年02月14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2014年07月24日

注册资本：6,000万元

实收资本：6,000万元

住 所：汕头高新区科技中路18号

邮 编：515041

董事会秘书：李孜

联系电话：0754-88538809

传 真：0754-88551363

网 址：[http:// www.sag.com.cn/](http://www.sag.com.cn/)

所属行业：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归属于制造业（C）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中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C382）行业

经营范围：自动化电器设备、机电成套设备、空调冷冻设备的制造、加工、装配、维修（限由分厂经营）；自产产品出口和生产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及其他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主营业务：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发电、变电系统电控成套设

备、轨道交通电气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组织机构代码： 19277844-9

二、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一）挂牌股份的基本情况

- 1、股份代码： 831665
- 2、股份简称： 自动化
- 3、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 4、每股面值： 1.00元
- 5、股票总量： 6,000万股
- 6、挂牌日期：

（二）公司股份总额及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 1、股份总额： 60,000,000股
- 2、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转让时间和数量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二章第八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

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1年内不得转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股份公司成立未满一年，因此公司发起人无可公开转让的股票。

（三）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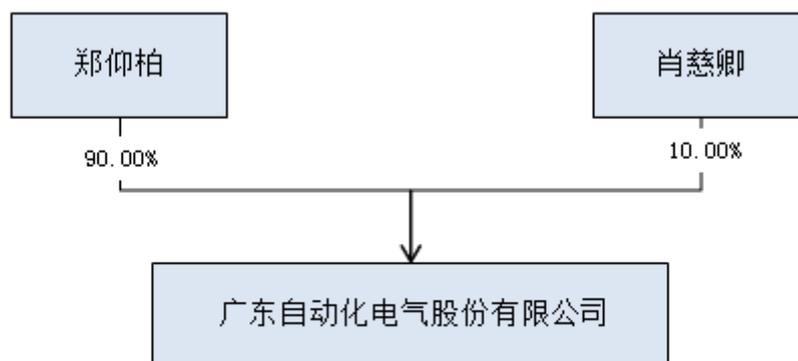
公司股东未就所持股份作出严于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自愿锁定承诺。

（四）股票挂牌时采取的转让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已于2014年8月14日依法作出决议，决定本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

（一）公司股权结构图



（二）前十名股东或持有5%以上股份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权结构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1	郑仰柏	54,000,000.00	90.00%	自然人股东
2	肖慈卿	6,000,000.00	10.00%	自然人股东
	合计	60,000,000.00	100.00%	-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郑仰柏持有本公司90.00%的股权，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郑仰柏（身份证号码：P710****，住所为九龙么地道41号****），男，1942年生，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EMBA。1985年8月之前为自由职业；1985年8月至1989年2月任汕头市金园自动化设备厂工程师；1989年2月至2014年7月历任有限公司厂长、董事长；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任期三年。

2、实际控制人

郑仰柏持有公司90.00%的股份，肖慈卿持有公司10.00%股份，郑仰柏与肖慈卿为夫妻关系。自公司成立以来，郑仰柏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肖慈卿历任公司监事、董事。郑仰柏、肖慈卿一直共同控制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的决策，对公司董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的任免，对公司的发展战略、经营管理、核心技术或业务能够共同决策，对于公司以往重大事项的表决，二人始终能够行使意思一致的表决权。因此，郑仰柏和肖慈卿为公司的共同实际控制人。

肖慈卿（身份证号码：R536****，住所为九龙么地道41号****），女，1944年生，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1980年2月之前为自由职业；1980年2月至1989年2月任汕头市电控厂技术员；1989年2月至2014年7月，历任有限公司副厂长、监事、董事；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任期三年。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变更。

3、其他股东情况

公司无其他股东。

4、股东国籍情况

郑仰柏，男，1942年8月29日出生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1997年5月8日取得香港居民身份证，2004年5月10日取得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2005年11月3日注销其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户口。除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外，未取得他国国籍。

肖慈卿，女，1944年4月25日出生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2007年4月14日取得香港居民身份证，2014年5月5日取得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2007年2月26日注销其中华人民共和国居民户口。除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外，未取得他国国籍。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第四条“父母双方或一方为中国公民，本人出生在中国，具有中国国籍”及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在香港特别行政区实施的几个问题的解释》第一条“凡具有中国血统的香港居民，本人出生在中国领土（含香港）者，以及其他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法》规定的具有中国国籍的条件者，都是中国公民”之规定，公司股东郑仰柏、肖慈卿均出生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持有香港永久性居民身份证且未取得他国国籍，二人均属于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香港永久性居民。

自汕头经济特区自动化电气设备厂设立之日起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止，股东郑仰柏、肖慈卿具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均未变更。

（四）股份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所持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被质押或权属有争议的情况。

（五）股东之间的关联关系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股东郑仰柏与肖慈卿为夫妻关系，除此之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一) 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情况

1、1989年2月，公司前身“汕头经济特区自动化电器设备厂”成立

1989年1月31日，经广东省汕头经济特区经济发展局【汕特经发企字(1989)020号】文批准同意，自然人郑仰柏出资并挂靠汕头经济特区新海实业发展公司（1993年更名为“汕头大洋集团实业发展总公司”），于1989年2月14日注册成立汕头经济特区自动化电器设备厂，注册资本3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法定代表人为郑仰柏，经济性质为集体所有制。

1989年2月14日，汕头经济特区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自动化电器设备厂的设立并颁发了注册号为汕特工商J861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1990年2月10日，因汕头经济特区工商行政管理局规范登记管理的需要，自动化电器设备厂账务进行了厘清和调整，并将注册资本调整为20万元。1990年2月13日，汕头经济特区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了注册号为“19277844-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1994年8月，第一次变更公司名称

1994年8月6日，自动化设备厂向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名称，名称由“汕头经济特区自动化电器设备厂”变更为“汕头经济特区自动化电器设备总厂”。

1994年9月22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颁发了注册号为19277844-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1996年4月，第一次增加注册资本

1996年4月18日，自动化设备总厂向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注册资金，由20万元增加至96万元，其中科委拨款40万元，企业自有资金56万元。

1996年4月15日，汕头经济特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96）验字第057号《企业注册资金验资证明》，证明自动化设备总厂为注册资金96万元。

1996年4月23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颁发了新的营

业执照。

4、1998年5月，第二次增加注册资本

1998年5月29日，自动化设备总厂向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申请变更注册资金，由96万元增加至156万元，其中企业自有资金96万元，盈余公积60万元。

1998年1月1日，汕头市基建审计师事务所出具验字第4号《企业注册资金验资证明》，证明自动化设备总厂有注册资金156万元。

1998年6月11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5、1999年12月，转换经营机制，第二次变更公司名称，第三次增加注册资本

90年代中后期，国务院为摸清和准确把握我国集体所有制企业、单位的资产存量、结构及效益状况，理顺其产权关系，在全国有计划地开展城镇集体企业、单位清产核资工作，包括对各类“挂靠”集体企业的清理甄别工作。在此背景下，汕头市人民政府于1999年先后发布了《转发市体改委关于开展清理挂靠企业工作方案的通知》(汕府【1999】82号)、《关于加快挂靠企业清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汕府【1999】160号)，对挂靠企业的“脱钩改制”程序进行具体规定。根据上述规定，自动化设备总厂申请“脱钩改制”，并按要求完成了清产核资、界定产权、报请核准变更登记手续。具体步骤如下：

(1) 申报程序

1999年11月25日，自动化设备总厂向汕头工商行政部门提出设立“汕头经济特区自动化电器设备总厂有限公司”的申请。被挂靠单位汕头大洋实业发展总公司及其行政主管部门汕头大洋(集团)公司、汕头市农业委员会出具意见，同意其改制，由改制后企业承接原企业一切的债权债务。

(2) 清产核资程序

广东安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自动化电器设备总厂截止1999年9月30日为

基准日的财务状况进行清产核资，并出具【安德（99）审字第136号】清产核资报告，清产核资意见为：汕头经济特区自动化电器设备总厂设立时由郑仰柏投入人民币20万元。后于1995年、1998年、1999年三次以盈余公积136万元、厂房及建筑物12,413,941.32元、机器设备3,829,300.00元（其中肖慈卿出资220万元）、未分配利润4,196,758.68元转增资本，增资后资本人民币2,200万元；加上截止1999年9月30日止盈余公积项目贷方余额1,713,177.92元（其中：公益金910,738.62元），未分配利润项目贷方余额11,993,288.77元，所有者权益项目总计35,706,466.69元。同时广东安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1997年度、1998年度、1999年1-9月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出具了【安德（99）审字第126号】两年一期的审计报告，确认截止1999年9月30日经审计后的所有者权益为3,570.64万元。自动化电器设备总厂以所有者权益中的2,200万元作为变更后的有限公司的出资额，其余作为保留盈余留存于变更后的有限公司。变更为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出资已经广东安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验，并出具【安德（99）验字第37号】验资报告，其中自然人郑仰柏出资1,98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90.00%；自然人肖慈卿出资220万元，占注册资本比例为10.00%。

被挂靠单位汕头大洋实业发展总公司于1999年9月30日发表意见如下：有关数据，根据清产核资部门的审查为准；其行政主管部门汕头大洋（集团）公司、汕头市农业委员会1999年11月25日同意广东安德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意见。

（3）界定产权程序

1999年11月30日，自动化设备总厂填写产权界定审批表。被挂靠单位汕头大洋实业发展总公司及行政主管部门汕头大洋（集团）公司、汕头市农业委员会发表意见如下：经审核自动化设备总厂系我司属下实业总公司挂靠企业，该厂实收资本2200万元，由郑仰柏、肖慈卿按比例投入。

（4）核准程序

1999年12月15日，汕头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汕头市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联合出具编号汕改委清挂【1999】2号《关于同意汕头经济特区自动化电器设备总厂改组为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同意自动化设备总厂脱钩后改制组建为有

限责任公司，批复如下：经企业行政主管部门对你厂的性质认定和产权界定，你企业属于挂靠集体所有制的挂靠企业，其所有者权益归投资者郑仰柏、肖慈卿所有。同意按市清理挂靠企业有关规定和办法办理改制。

1999年12月30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颁发了注册号为4405001003679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自动化设备总厂公司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郑仰柏	19,800,000.00	90.00
2	肖慈卿	2,200,000.00	10.00
	合计	22,000,000.00	100.00

根据《转发市体改委关于开展清理挂靠企业工作方案的通知》(汕府【1999】82号)相关规定，改制由同级国有（集体）资产管理部门进行产权界定。自动化有限该次改制获得汕头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汕头市集体资产管理办公室联合出具的编号汕改委清挂【1999】2号《关于同意汕头经济特区自动化电器设备总厂改组为有限责任公司的批复》，对被挂靠单位汕头大洋实业发展总公司及行政主管部门汕头大洋（集团）公司、汕头市农业委员会的产权界定进行了认可，因此该次改制产权界定不存在违反当时法律、法规的情况。2014年9月5日，汕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出具《关于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改组程序合法合规性的证明》，证明公司在上述改组，改制的过程中办理了清产核资、产权界定、验资程序，改制过程符合当时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自动化有限该次改制过程严格遵守《关于加快挂靠企业清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汕府【1999】160号)相关程序执行。因该文件未要求脱钩企业进行评估，同时自动化有限在该次改制过程并不涉及国有资产转让、作价等需评估范围，且当时的法律规定以及此后的《关于规范国有企业改制的意见》（2003年）、《企业国有产权转让管理暂行办法》（2003）等法律规定亦未要求此类脱钩应该进行资产评估，因此自动化有限该次改制未进行资产评估对该次脱钩改制合法合规性不造成影响。

自动化有限该次改制过程中并未对企业的机器设备、房产等非货币出资进

行评估。非公司企业改制为公司不等同于公司新设，当时的《公司法》及其它法律并没有明确要求非公司企业改制为公司时必须进行资产评估。虽2006年1月1日实施的《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第17条第2款规定有“原非公司企业、有限责任公司的净资产应当由具有评估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评估作价，并由验资机构进行验资”，但该项规定在2014年2月20日修订的《公司注册资本登记管理规定》中被删除。同时该次改制中截止2014年3月31日仍在使用的机器设备、房产等非货币资产已经深圳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进行评估，并出具了《广东自动化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评估报告》（德正信综评报字【2014】第043号），相关资产未出现评估减值迹象。因此，自动化有限该次改制中未对股东实物出资进行评估对该次增资合法合规性不造成重大影响。

6、2003年7月，第三次变更公司名称

2003年7月23日，自动化设备总厂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变更公司名称的决议，由“汕头经济特区自动化电器设备总厂有限公司”变更为“汕头自动化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003年8月28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7、2006年12月，第四次变更公司名称

2006年11月3日，汕头自动化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通过变更公司名称的决议，由“汕头自动化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变更为“广东自动化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006年12月06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

8、2007年4月，第四次增加注册资本

2007年4月30日，自动化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将公司的11项专利技术委托广东嘉信会计师事务所评估后作为股东郑仰柏、肖慈卿增加有限公司注册资本的投资款；同意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决议，由原2,200万元变更为5,000万元。其中，股东郑仰柏新增认缴出资2,520万元(专利技术)，新增实缴出资2,520

万元（专利技术）；股东肖慈卿新增认缴出资280万元（专利技术），新增实缴出资280万元（专利技术）。

2007年4月30日，广东嘉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粤嘉会评字【2007】第025号《资产评估报告》，以收益法对自动化有限占有的电气产品专利权共11项评定估算出上述评估对象的评估值为人民币2,811.88万元。同日，广东嘉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粤嘉会验字（2007）第030号《验资报告》，证明截至2007年4月30日止，自动化有限已收到郑仰柏、肖慈卿投入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2,800万元，出资方式为知识产权。

2007年5月09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此次变更并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自动化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郑仰柏	45,000,000.00	90.00
2	肖慈卿	500,000.00	10.00
	合计	50,000,000.00	100.00

自动化有限2010年12月6日股东会决议同意以货币资金方式出资替换上述以知识产权出资，股东郑仰柏、肖慈卿已于2011年11月28日将替换前述知识产权出资所需的货币资金缴足，其中由股东郑仰柏、肖慈卿以现金人民币1,051.88万元缴存自动化有限银行账户，以历年从自动化有限利润分配获取的现金股利人民币1,760.00万元补足余款。

本次增资涉及的11项目专利技术账面价值为零。根据《公司法》相关要求，公司仅能在清算、解散情况下分配公司资产，因此本次将自动化有限经评估的专利技术作为股东增资投资款不符合《公司法》相关要求。相关专利技术亦未进行所有权或使用权的转移。

关于本次增资过程中存在的股东以自动化有限经评估的专利技术作为股东增资投资款的问题，股东郑仰柏、肖慈卿已于2011年11月28日以现金人民币10,518,825.41元、以历年从自动化有限利润分配获取的现金股利人民币17,600,000.00元（已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补足余款的方式出资替换该次以知识产权出资，对2007年4月股东以知识产权出资存在的瑕疵作出有效纠正，股东补

充出资足额到位，出资方式 and 纠正措施合法有效。

9、2010年9月，第五次增加注册资本

2010年9月1日，自动化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通过增加公司注册资本的决议，由原5,000万元变更为6,000万元。其中，股东郑仰柏新增认缴出资900万元；股东肖慈卿新增认缴出资100万元，合计1,000万元。

2010年9月13日，广东嘉信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粤嘉会验字(2010)第148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9月13日止，自动化有限公司已收到郑仰柏、肖慈卿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000万元，出资方式为货币。

2010年9月14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增资变更登记并颁发了新的营业执照。本次变更完成后，自动化有限的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出资额(元)	出资比例(%)
1	郑仰柏	54,000,000.00	90.00
2	肖慈卿	6,000,000.00	10.00
	合计	60,000,000.00	100.00

10、有限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

2014年6月19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450032号)，截至2014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审计的账面净资产为8,300.88万元。

2014年6月20日，深圳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了《广东自动化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评估报告》(德正信综评报字【2014】第043号)，截至2014年3月31日，有限公司经评估的净资产为9,815.08万元。

2014年6月22日，有限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决议内容为：同意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整体变更后的股份公司名称确定为“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公司注册资本为6,000万元，股本为6,000万股；同意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对外报出；同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信会师报字【2014】第450032号《审计报告》。

2014年6月22日，全体发起人签订了《发起人协议书》，该协议就拟设股份公司的名称、住所、经营范围、经营期限、公司设立的方式、资产投入及股本结构、发起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4年6月23日，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及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证，并出具了《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筹)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450037号）。根据该验资报告，公司已将截止2014年3月31日经审计的净资产8,300.88万元，按1:0.7228149的比例折合股份6,00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净资产超出股本的部分2,300.88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4年7月9日，自动化（筹）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股份公司筹办情况的报告》。大会同时审议通过了《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公司治理制度，并选举了董事成员及非职工代表监事成员，组建了董事会及监事会。

2014年7月24日，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对股份公司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440500000058473）。

设立时，各发起人认购的股份数及所占比例为：

序号	股东姓名或名称	持股数量（股）	出资形式	出资比例（%）
1	郑仰柏	54,000,000.00	净资产折股	90.00
2	肖慈卿	6,000,000.00	净资产折股	10.00
	合计	60,000,000.00		100.00

（二）公司股东出资性质及公司企业性质认定情况

公司设立时的股东出资及之后的股东历次增资均为人民币出资，无外币出资，公司股东亦未曾以其境外资产对公司进行过出资。公司登记管理机关在公司历次工商登记、变更登记中对公司性质均认定为内资企业，公司也从未享受过任何外资企业税收优惠等待遇。

根据商务部《关于外国投资者并购境内企业的规定》第五十五条“境内公司的自然人股东变更国籍的，不改变该公司的企业性质”之规定、参考商务部商资综便字【2008】第3号《关于博深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外籍股东股份性质认定的函》规定中关于外籍股东股份性质认定精神，公司股东郑仰柏、肖慈卿均属于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国籍的香港居民，虽然其在公司设立后已先后取得香港永久性居留权，但其历次出资方式均为人民币出资、未以其境外资产对公司进行出资，故其出资不属于外资性质，公司股权不属于外资股，公司及其前身的性质属于内资公司。

（三）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公司自成立以来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均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为3年。主要简历情况如下：¹

1、郑仰柏，董事长，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1、控股股东情况”。

2、郑镇江，副董事长，男，1975年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华人民共和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居民身份，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历，MBA。1998年8月至2014年7月历任有限公司商务部部长、副总经理、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3、肖慈卿，董事，详见本节之“三、公司股权结构及主要股东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之“2、实际控制人”。

4、张伟莉，董事，女，1978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

¹ 本小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简历情况，对兼职情况根据重要性原则进行了披露，其他兼职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历，EMBA。2000年7月至2001年9月任汕头大学网络中心网络管理员；2001年10月至2014年7月历任有限公司开发部部长、人事部部长、物资部部长，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总经理。

5、黄克贤，董事，男，195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69年至1974年在广东省惠东县务农；1974年至1993年在汕头市百货文化用品公司任职；1993年至2014年7月担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文明办主任；2014年7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文明办主任。

（二）监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每届任期为3年，其中职工代表监事1名，由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股东代表监事2名，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主要简历情况如下：

1、彭建生，监事会主席，男，1955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高中学历。1973年至1980年在红旗无线电仪表厂工作；1980年至2000年任汕头市塑料薄膜厂经营部经理；2000年至2010年任汕头市电力开发公司经营部经理；2010年至今任广东自动化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文明办副主任、党支部书记，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文明办副主任、党支部书记

2、陈勉，职工监事，男，1964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89年2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生产部部长，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监事、公司生产部部长。

3、刘高建，监事，男，1983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7年7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资产开发部副部长，2014年7月今，任公司监事、资产开发部副部长。

（三）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共有6名高级管理人员，每届任期为3年。主要简历情况如下：

1、张伟莉，总经理，详见本节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

2、郑镇江，副总经理，详见本节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

“（一）董事会成员”。

3、郑旭东，男，1950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大专学历。1967年至1968年在潮州二办五金厂工作；1968年至1971年在凤南公社插队落户；1971年至1988年分别在潮州农机物资有限公司、潮州市二轻潮安第一专用机械厂、潮州市二轻机绣一厂工作；1988年8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4、黄克贤，副总经理，详见本节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

5、郑小勤，财务总监，女，1979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0年8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财务总监。

6、李孜，董事会秘书，女，1982年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2005年7月至2008年7月任广东国商有限公司商务部助理；2008年8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董事长助理、办公室主任，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六、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财务指标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总资产（元）	125,949,725.57	135,096,039.75	105,400,692.12
股东权益合计（元）	82,606,222.01	82,557,480.01	84,727,706.19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82,606,222.01	82,557,480.01	84,727,706.19
每股净资产（元/股）	1.38	1.38	1.41
归属于公司股东每股净资产（元/股）	1.38	1.38	1.41
资产负债率	34.41%	38.89%	19.61%
流动比率	1.50	1.49	3.62
速动比率	0.70	0.78	2.03
财务指标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元）	14,627,206.52	52,759,775.72	60,037,336.30
净利润（元）	48,742.00	-2,170,226.18	3,725,410.83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742.00	-2,170,226.18	3,725,410.8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951,258.00	-2,827,154.28	3,521,410.83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2,951,258.00	-2,827,154.28	3,521,410.83
毛利率	16.37%	20.15%	22.31%
净资产收益率	0.06%	-2.59%	4.50%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64%	-3.39%	4.25%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4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	-0.04	0.06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0.74	2.35	2.01
存货周转率（次）	0.35	1.28	1.6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049,100.33	-3,243,372.17	7,557,385.3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03	-0.05	0.13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公司无控股子公司，亦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2）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3）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7）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七、本次挂牌的相关机构

（一）挂牌公司

挂牌公司：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伟莉

信息披露负责人：李孜

住 所： 汕头高新区科技中路18号

邮 编： 515041

联系电话： 0754-88538809

传 真： 0754-88551363

（二）主办券商

名 称：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联系电话： 0755-82825427

传 真： 0755-82825424

项目负责人： 何劭威

项目小组成员： 张杨、何劭威、丁露

（三）律师事务所

名 称： 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 谭岳奇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38号现代国际大厦28楼

联系电话： 0755-82531533

传 真： 0755-82531555

签字律师： 向南、吴上娇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 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 朱建弟

住 所：上海市南京东路61号4楼

联系电话：021-23281358

传 真：0757-83288730

经办会计师：申慧、冯金刚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 称：深圳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王鸣志

住 所：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农林路 69 号深国投广场写字楼 1 号塔楼

02-02

联系电话：0755-82221352

传 真：0755-82355030

经办资产评估师：黎鹏

（六）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名 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6号金阳大厦5层

电 话：010-58598980

传 真：010-58598977

（七）证券交易场所

名 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 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邮政编码：100033

电 话：010-63889512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公司业务、产品及服务

（一）主要业务情况

公司经核准经营范围为：自动化电器设备、机电成套设备、空调冷冻设备的制造、加工、装配、维修（限由分厂经营）；自产产品出口和生产所需机械设备、零配件及其他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发电、变电系统电控成套设备、轨道交通电气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产品主要应用在制糖、造纸等工业行业及轨道交通等公共设施。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没有发生变化。

（二）主要服务及用途

产品领域	产品类别	主要产品
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	光伏储能一体化电源设备	光伏发电系统储能变电站交流微网系统
		太阳能光伏电源逆变系统
	生物能源电气设备	生物能源发电配电系统
		全数字直流调速装置
		节能减排循环综合系统
		消弧消谐选线自动控制器
	风能源电气设备	风力发电自动化控制电源装置
		风机变流器
	水能源电气设备	水电站发电系统自控设备
		水电厂微机综合自动化系统
		发电机可控硅励磁装置
		交流发电机中性点综合柜
		泵站计算机监控系统
水处理自动化监控系统		
发电、变电系统电控成套设备	电控成套设备	发电机系统电气成套装备
		TKL11（W）同步发电机微机励磁装置

		发电机保护控制柜
		消弧消谐及过电压保护成套装置
		FURB-10 型高压限流熔断器组合保护装置
		10KV、24KV、35KV 中、高压电控成套设备
		电网自动化能量管理系统
		电能质量管理设备
		电动汽车充电装置及监测设备
		三相应急电源
		0.4KV 电气控制系统
轨道交通电气设备	电气设备	交直流一体化电源系统
		地下铁道智能配电箱、区间维修箱
		轨道交通智能配电柜设备
		轨道交通应急电源系统

公司产品的主要用途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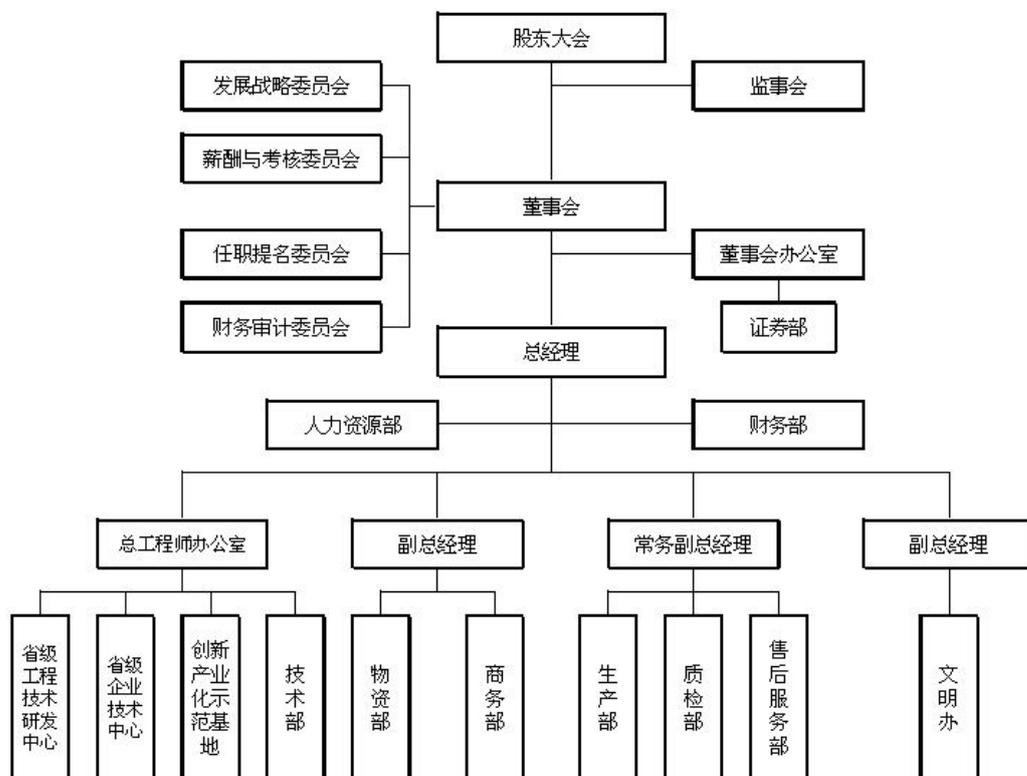
产品领域	产品类别	产品主要用途	主要产品图片
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	光伏储能一体化电源设备	<p>该产品采用光伏组件，通过逆变器将太阳能直接转换为电能，另外还有供电监控功能和环境监测功能。因其可安装在大多数地方且易于维护，是可替代小型柴油发电机的可靠的、清洁和成本低廉的供电设备。产品主要适用于微电网系统、住宅离网系统、通讯基站系统、太阳能路灯系统、建筑一体化系统。该产品倡导就近发电，就近并网，就近转换，就近使用的原则，不仅能够有效提高同等规模光伏电站的发电量，同时还有效解决了电力在升压及长途传输中的损耗问题。是一种新型的、具有广阔发展前景的发电和能源综合利用方式。</p>	

	生物能源 电气设备	<p>生物质是太阳能最主要的吸收器和储存器。既不同于常规的矿物能源，又有别于其它新能源，兼有两者的特点和优势，是人类最主要的可再生能源之一。生物质发电是利用生物质所具有的生物质能进行的发电，是可再生能源发电的一种。该产品可用于农林废弃物直接燃烧发电、农林废弃物气化发电、垃圾焚烧发电、垃圾填埋气发电、沼气发电，制糖业残渣再利用，具有发电、输电、配电、控制、保护等功能。</p>	
	风能源 电气设备	<p>风能作为一种清洁的可再生能源，且蕴藏量巨大，越来越受到世界各国的重视。由于风力的不稳定，并网发电通常需采用交-直-交变换方式，造成电能质量较差，电网污染较大。该产品能改善风力发电的电能质量，减小输电损耗，且具有发电、输电、配电等功能。由于风电场位置偏远且分散，该产品通过大量采用计算机自动化控制技术，使风力发电可达到“无人值守”。</p>	
	水能源 电气设备	<p>水力发电是目前应用最为广泛的一种可再生绿色能源，它以江河湖泊水位落差的自然条件，有效地利用流体工程及机械物理等，精心设计以达到最高的发电量，提供廉价又无污染的电力。另一方面，由于水资源的日益匮乏和污染加剧，城市的自来水处理、污水处理设施的需求不断增大。该系列产品包括升压设备、高压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自动化操作、保护、监控系统等，能保证水电站运行安全可靠，经济适用，且效率较高。</p>	
发电、电网 系统电控 成套设备	电控成套设备	<p>该产品适用于火力发电厂、水力发电厂、燃气发电厂的发电机操作、控制、保护、监测，能保证发电机的运行安全。亦适用于各电厂、变电站等户内供电系统，作为输送、接受电能和控制、监测、保护电网</p>	

		<p>之用。产品大量采用电力自动化技术，可达到“无人值守、少人值班”的要求。其设计新颖、技术性能先进、适应性广、稳定性、可靠性高，能在恶劣条件下持续可靠地运行，是一种适合构建“坚强智能电网”的性能优越的电控成套装置</p>	
<p>轨道交通 电气设备</p>	<p>电气设备</p>	<p>轨道交通由于人流量非常大，且大部分路线处于地下，对供电系统安全有极高的要求。本产品大量采用冗余技术，可降低系统故障概率和有关影响正常运行的随机性。对于系统安全所选的不论是硬件还是软件的冗余方式，均达到任何一个导致非安全条件的故障或故障组合，其每工作小时表现出的发生概率小于 10^{-11}，适用于对供电连续性要求极高的场合。</p>	

二、公司组织结构、生产或服务流程及方式

(一) 组织结构图



公司的最高权力机构为股东大会，股东大会下设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和监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公司实行董事会领导下的总经理负责制。在董事会的领导下，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日常经营与管理。各主要部门的主要职能如下：

序号	部门	主要职责
1	董事会办公室	负责协调各部门工作和日常事务；项目申报；招投标；法务工作；社保医保工作；考勤；合同管理；公司车辆管理；档案管理；通知和制度等文件拟定等。 办公室主任兼董事会秘书，负责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保管以及公司股东资料管理，办理信息披露事务等。
2	财务部	负责建立健全公司财务体系；进行财务预算、会计核算；进行财务管理，实行成本控制；关注资金安全，控制财务风险等。
3	总工程师办公室	负责研发中心、技术中心、技术部和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工作的整体安排、协调、指导和决策
4	技术部	技术图纸审核和设计、设备表下达、为采购、生产、质检、售后部门提供技术支持和指导等。
5	省级工程技术研发	负责新技术的引进和新产品开发工作的计划、实施、统筹管理，确保产品品种不断更新和扩大和技术水平的提高；制定和完善技术标准和工艺

	中心、省级技术中心	流程；新技术、新材料、新工艺的发展趋势的了解；技术人才的培养等。
6	创新产业化示范基地	将技术开发和创新融入生产，提高科研成果的工程化和商品化，解决科技成果转化中的工艺、装备、测试、标准及产品质量等方面的薄弱环节，促进技术创新，在行业中起示范和带动作用。
7	人力资源部	负责公司人事招聘、员工关系、培训、绩效等。
8	物资部	负责物资的采购和管理。采购人员根据生产任务制定采购计划，通过建立供应商管理体系；控制与采购相关的成本；负责供应商资料审核、采购计划审核、采购计划执行情况跟踪、完成情况复核等。
9	商务部	完成公司年度销售目标任务；及时了解市场需求，开拓市场，建立新的客户关系和维护老客户的合作，保持长期稳定和有良好的合作关系；跟进工程项目的执行等。
10	生产部	包括机柜车间和电气车间。机柜车间负责柜体外壳的制作，电气车间负责元器件的装配。
11	质检部	负责元器件和材料进厂检验；产品出厂前的检验和调试，反馈不合格情况，把好产品质量关。
12	售后服务部	负责售后服务工作，包括处理现场反馈问题、派人到现场服务，及时反馈处理情况，总结经验。
13	文明办	负责公司办公和生产环境安全状况的检查和维修，排除安全及消防隐患，确保工作环境文明、安全、有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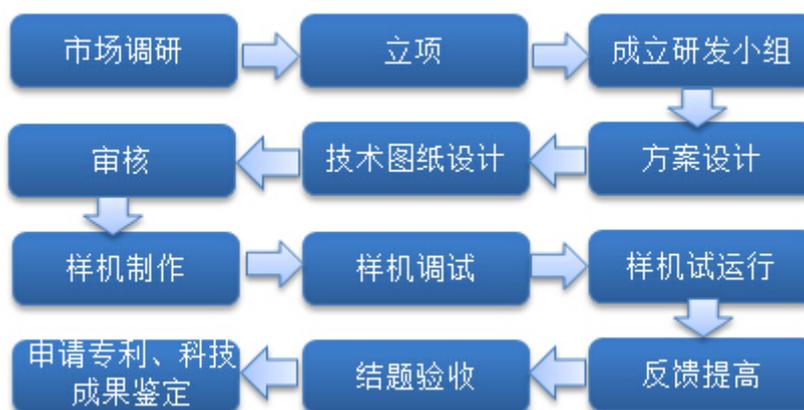
（二）公司分公司及其他分支机构情况

截止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无分公司及其他分支机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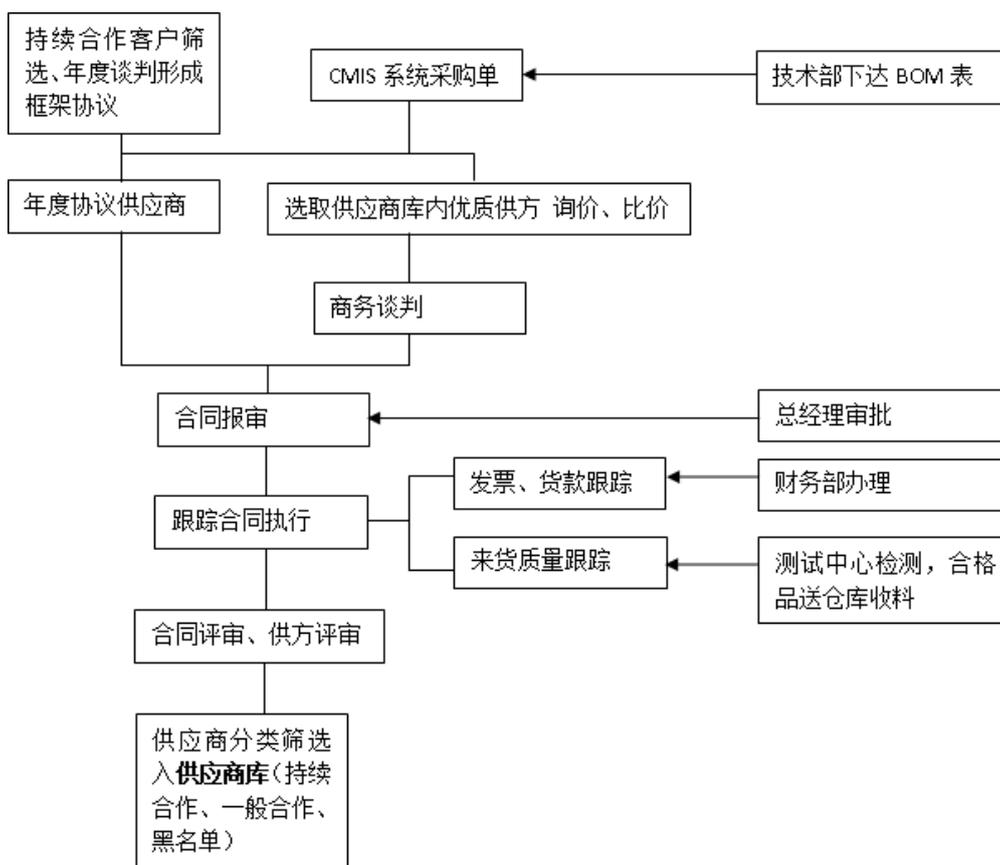
（三）公司生产流程及方式

公司生产流程主要分为研发、采购、生产和销售。四个部分，各部分流程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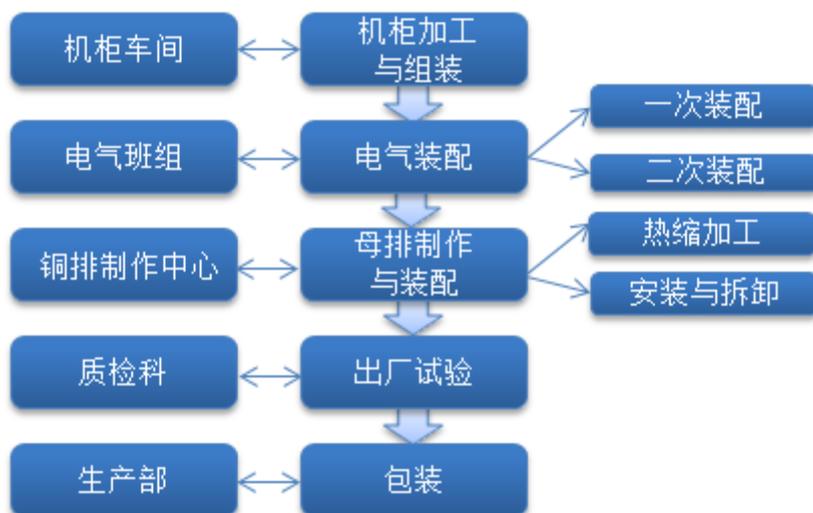
①研发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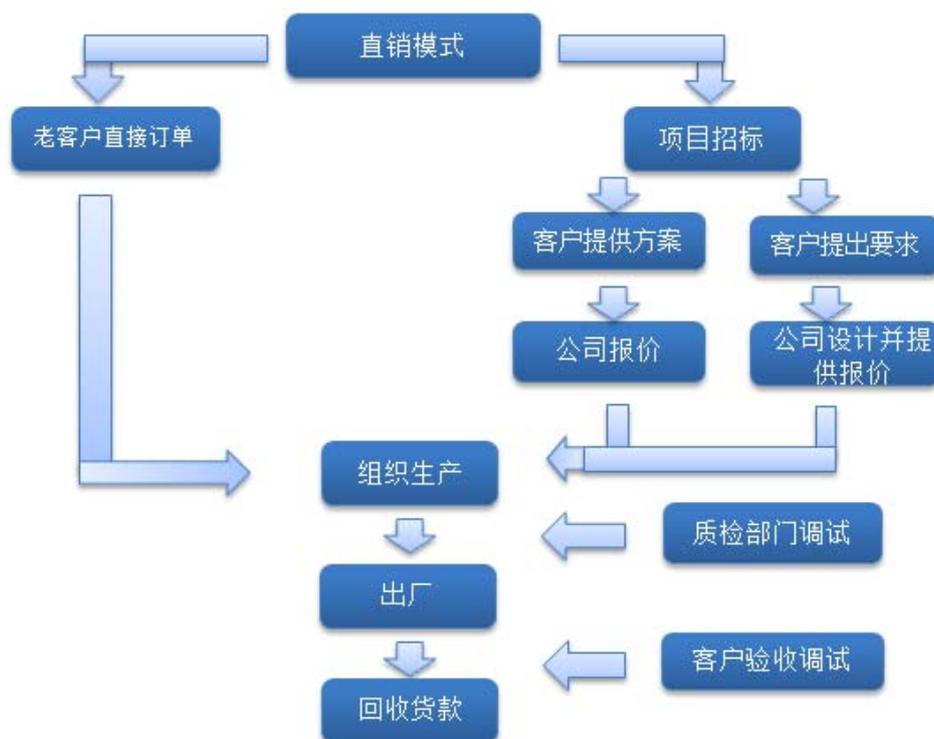
②采购流程：



③生产流程：



④销售流程:



三、与公司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产品或服务使用的主要技术

1、多机同步运行控制技术

该技术为公司自有技术，采用全数字 16 位微处理器进行控制，运用复杂的控制算法，以达到最佳的动态性能，可满足复杂的多电机传动系统控制的应用要求。

采用该技术的主机和各台从机之间采用光纤连接，连接距离可达到 4 千米，且具备很强的抗干扰能力。主机按运行人员的给定值运行，同时发送信号给从机，使从机跟随主机的运行状态同步运行。该技术还可改变从机与主机的转速比例，使两台电机保持一定的转速比运行。

目前，该技术主要应用于“SA590 数字直流调速装置”、制糖行业压榨机传动控制和造纸行业纸机传动控制。

2、大容量高压限流保护技术

该技术为公司自有技术，应用该技术的设备采用特别设计的高压开断容量限流熔断器和高压高能氧化锌过压保护器。一旦回路中发生短路故障，高压限流熔断器在 2ms 内快速熔断，立即切断短路电流，同时高压高能氧化锌压敏电阻动作，将熔断器切断时产生的操作过电压限制在规定值以内，并且吸收系统中截断电流衰减到零时的磁场能量，进一步提高了熔断器的吸能安全裕量。由于高压限流熔断器的熔断特性由其固有的安秒特性所保证，无需任何外界的机电保护设备操作，所以高压限流熔断器的动作可靠性极高，不会产生拒动和误动现象。高压限流熔断器没有可动部件，所以也不需维护。

目前，该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生产的“FURB 大容量高压限流保护装置”和大中型发电机母线上的用电设备保护。

3、消弧消谐及过电压综合保护技术

该技术为公司自有技术，适用于 3~35 千伏中性点不接地、中性点经消弧线圈（一种接地方式）接地或中性点经高阻接地的电力系统。该技术能将电力系统的过电压限制到较低的电压水平，保证了电网及电气设备的绝缘安全。采用该技术的装置动作速度快，可在 30~40 毫秒之内动作，能快速消除间歇性弧光及稳定性弧光接地故障，抑制弧光接地过电压，防止事故进一步扩大，降低线路的事故跳闸率。并能够快速、有效地消除系统的谐振过电压，防止长时间谐振过电压对系统绝缘破坏，防止谐振过电压对电网中装设的避雷器及小感性负载的损伤。

目前，该技术主要应用于公司生产的“XSZ 消弧消谐及过电压综合保护装置”和电力系统输电线路过电压、弧光接地保护。

4、光伏电源系统研发检测平台技术

该技术为公司自有技术，主要应用于光伏电源系统（含光伏电池、汇流箱、光伏逆变器、控制器、储能电池、应用产品、光伏系统与电站）的研制、调试、试验、检测和判定；满足并网逆变器的防孤岛效应保护试验、过载保护试验、过流保护试验、功率因素测定试验、工作效率测量试验，并网电流谐波试验要求；模拟交流用电设备谐振发生，有效精确检测并网逆变器防孤岛效应保护功能；检测各种逆变器的工作效率、满负载运行最大输出功率及带载能力；模拟各类复杂工作环境，检测逆变器在各种环境下的综合工作性能状况。总之，该技术用于对

并网逆变器的产品验收及日常维护检测，全面科学检测各种逆变器供电能力，并提供精确检测报告。

目前，该技术主要应用于光伏逆变电源系统。

5、基于多光纤传感器的输电线路覆冰监测技术

该技术为公司自有技术，利用光纤传感器无源、耐强电磁干扰、耐候性好，以及信号的传输距离可以达到上百公里等优点，避免了传统方案中监测装置供电、信号传输等问题，可提高整个监测系统的可靠性。监测技术通过监测输电导线应力变化来计算输电导线覆冰质量，由于本监测技术监测了多个测试点的应力，因此精度非常高，且当其中某个传感器出现故障时，可以通过相邻传感器的测量数据计算导线的覆冰情况，可以提高整个测试系统的工作可靠性。同时，在本监测技术硬件设施的基础上，通过分析软件增添新的功能模块后，还可以分析输电导线的舞动、弧垂和温度等。上述功能对于电网安全供电有着非常重要的意义。

目前，该技术主要应用于电网系统超高压输电线路。

6、高频开关电源模块软开关技术

该技术为公司自有技术，可以大幅减小功率开关器件的开关损耗，提高转换效率。同时，由于电压变化率或电流变化率相对减小很多，功率开关器件承受的电应力较小，可靠性得到了提高。另外，由于电压变化率或电流变化率的减小，高频开关电源产生的电磁干扰也有了很大的改善，被称为“绿色电源”。总之，软开关技术的使用，提高了整机效率，也节约了能源。

目前，该技术主要应用于电厂、变电站、机场、轨道交通用直流电源，电动汽车充电站等。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公司无形资产主要为自主申请取得的商标、专利及土地使用权、外购软件等，该等无形资产实际使用情况良好。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的具体情况参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六、（九）无形资产”。

1、公司拥有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序号	土地使用权人	坐落地址	权证编号	使用权面积 (m ²)	用途	终止日期
1	自动化有限	汕头市南山湾产业园区 C07 单元西侧地块	汕濠国用(2013)字第 60500004 号	53,860.825	工业	2063.03.28
2	自动化有限	汕头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片 9BC 地块	汕高国用(2008)第 0100001 号	9,684.32	工业	2054.10.17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土地使用权人均为“广东自动化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土地使用权由自动化有限变更至公司名下的相关手续。

2、公司拥有的商标权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自主申请取得1项境内注册商标，该商标目前正在使用，其基本情况如下：

商标图案	注册人	注册号	取得时间	到期日	核定使用商品类型	使用状态
	自动化有限	594165	1992.05.10	2022.05.09	电源设备、低压开关柜、高压开关柜、继电保护控制屏、集中控制台	正在使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商标注册人为“广东自动化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正在办理上述商标由自动化有限变更至公司名下的相关手续。

3、公司拥有的专利技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通过自主研发、自主申请独自拥有34项境内专利权，报告期内均在公司日常经营中使用，其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名称	专利号	证书号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取得时间	到期日	使用状态
1	自动化有限	ZL200810199017.9	649634	发明专利	多机同步运行直流调速系统	2010.07.14	2030.07.14	正在使用
2	自动化有限	ZL200820201558.6	1256551	实用新型	大容量高压限流保护装置	2009.07.22	2019.07.22	正在使用

3	自动化有限	ZL200820201559.0	1256577	实用新型	直流电机的调速装置	2009.07.22	2019.07.22	正在使用
4	自动化有限	ZL200920273787.3	1510842	实用新型	交流发电机中性点接地保护装置	2010.08.18	2020.08.18	正在使用
5	自动化有限	ZL200920273789.2	1516572	实用新型	交流发电机中性点综合柜	2010.08.25	2020.08.25	正在使用
6	自动化有限	ZL200920273790.5	1510843	实用新型	交流发电机中性点引出线及接地电阻综合柜	2010.08.18	2020.08.18	正在使用
7	自动化有限	ZL200920274430.7	1510846	实用新型	交流发电机中性点接地电阻装置	2010.08.18	2020.08.18	正在使用
8	自动化有限	ZL201120069064.3	2521357	实用新型	一种光伏逆变器机柜的柜门拉手	2012.11.21	2022.11.21	正在使用
9	自动化有限	ZL201220124544.5	2526845	实用新型	光伏逆变器的测试设备	2012.03.28	2022.11.21	正在使用
10	自动化有限	ZL201220242248.5	2583010	实用新型	一种电动汽车充电机的机柜	2012.12.19	2022.12.19	正在使用
11	自动化有限	ZL201220242247.0	2584843	实用新型	一种电动汽车充电机的柜门	2012.12.19	2022.05.26	正在使用
12	自动化有限	ZL201220242287.5	2583582	实用新型	一种电动汽车充电机的充电模块	2012.12.19	2022.12.19	正在使用
13	自动化有限	ZL201220244292.X	2583793	实用新型	一种电动汽车充电机	2012.12.19	2022.12.19	正在使用
14	自动化有限	ZL201220068685.X	2639276	实用新型	电动汽车充电机的监控装置	2013.01.16	2023.01.16	正在使用
15	自动化有限	ZL201320179613.7	3168418	实用新型	一种污水处理系统	2013.09.18	2023.09.18	正在使用
16	自动化有限	ZL201320179919.2	3168673	实用新型	一种污水处理系统的电气控制装置	2013.09.18	2023.09.18	正在使用
17	自动化有限	ZL201320179870.0	3170055	实用新型	一种污水处理系统的污泥处理装置	2013.09.18	2023.09.18	正在使用

18	自动化有限	ZL201320180025.5	3169513	实用新型	一种污水生物处理装置	2013.09.18	2023.09.18	正在使用
19	自动化有限	ZL201320179502.6	3170844	实用新型	一种污水预处理装置	2013.09.18	2023.09.18	正在使用
20	自动化有限	ZL201320189653.X	3169894	实用新型	一种抽屉式断路器低压开关柜	2013.09.18	2023.09.18	正在使用
21	自动化有限	ZL201320189691.5	3169896	实用新型	一种插入式断路器低压开关柜	2013.09.18	2023.09.18	正在使用
22	自动化有限	ZL201320189826.8	3170775	实用新型	一种抗干扰低压开关柜	2013.09.18	2023.09.18	正在使用
23	自动化有限	ZL201320190408.0	3169047	实用新型	一种组合式低压开关柜	2013.09.18	2023.09.18	正在使用
24	自动化有限	ZL201320190554.3	3169735	实用新型	一种固定式断路器低压开关柜	2013.09.18	2023.09.18	正在使用
25	自动化有限	ZL200730060881.7	793841	外观专利	开关柜（中性点柜）	2008.06.11	2018.06.11	正在使用
26	自动化有限	ZL200730060910.X	785679	外观专利	开关柜（压榨直流调速装置）	2008.05.28	2018.05.28	正在使用
27	自动化有限	ZL200730060911.4	793840	外观专利	开关柜（消弧消谐选线柜）	2008.06.11	2018.06.11	正在使用
28	自动化有限	ZL200730060912.9	805448	外观专利	开关柜（限流装置）	2008.07.16	2018.07.16	正在使用
29	自动化有限	ZL200730060913.3	805774	外观专利	开关柜（SA-ArTu 柜）	2008.07.16	2018.07.16	正在使用
30	自动化有限	ZL201030667668.4	1544728	外观专利	应急电源柜	2011.12.09	2020.12.09	正在使用
31	自动化有限	ZL201030667670.1	1550064	外观专利	蔗机控制台	2011.05.11	2021.05.11	正在使用
32	自动化有限	ZL201030667708.5	1546756	外观专利	双电源切换箱	2011.05.11	2021.05.11	正在使用

33	自动化有限	ZL201030667762.X	1545241	外观专利	电动阀控制箱	2011.05.11	2021.05.11	正在使用
34	自动化有限	ZL201030668448.3	1546896	外观专利	发电机控制台	2011.05.11	2021.05.11	正在使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专利注册人均为“广东自动化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正在办理上述专利由自动化有限变更至公司名下的相关手续。

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序号	所有人	软件名称	证书编号	首次发表日期	发证日期	获取方式
1	汕头自动化	SA2000 自动化监控系统 【简称：SA2000】V1.0	软著登字第048589号	1999.4.5	2006.01.25	原始取得

公司软件著作权主要用于公司研发生产的监控系统，包括泵站计算机监控系统、水处理自动化监控系统等。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注册人为“汕头自动化电气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正在办理上述专利由汕头自动化变更至公司名下的相关手续。

(三) 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资质或证书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证书编号	发证机关	发证时间	到期日
1	照明配电箱（配电板）	2003010301055381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0.02.03	2015.02.03
2	抽出式低压开关设备（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03010301055324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0.01.21	2015.01.21
3	抽出式低压开关设备（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0301030107447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0.01.21	2015.01.21
4	抽出式低压开关设备（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03010301074475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0.01.21	2015.01.21
5	动力配电箱（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04010301103742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0.01.21	2015.01.21
6	低压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04010301103743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0.01.21	2015.01.21

7	交流低压配电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04010301103744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0.01.21	2015.01.21
8	抽出式低压开关设备（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12010301552211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2.06.29	2017.06.29
9	检修插座箱（配电板）	2012010301552358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2.06.29	2017.06.29
10	无功功率补偿装置（低压成套无功功率补偿装置）	2012010301574287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2.10.17	2017.10.17
11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12010301577171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2.11.01	2017.11.01
12	低压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13010301643865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3.09.22	2018.09.22
13	低压开关柜（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13010301644784	中国质量认证中心	2013.09.24	2018.09.24

（四）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截止2014年5月31日，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生产设备名称	账面原值（元）	累计折旧（元）	账面净值（元）
房屋建筑物	15,102,248.57	1,267,330.21	13,834,918.36
生产设备	4,245,588.55	3,240,741.30	1,004,847.25
运输设备	1,373,803.69	818,958.58	554,845.11
办公设备	857,668.58	659,072.34	198,596.24
合计	21,579,309.39	5,986,102.43	15,593,206.96

1、自有房产情况

（1）科技园区房产情况

序号	坐落地址	建筑面积（m ² ）	权证编号
1	汕头高新区科技中路18号A幢全座	3,577.52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03629号
2	汕头高新区科技中路18号B幢一层全层	2,424.35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03630号
3	汕头高新区科技中路18号B幢二层全层	2,424.35	粤房地权证汕字第1000003631号

（2）渔港路2号房地产情况

公司购买的渔港路2号房产连带土地使用权，对应土地地号为2579.0-464.0-007号，使用期限为1992年1月11日至2042年1月10日。具体情况如下：

序	坐落地址	建筑面积	土地使用权	权证编号
---	------	------	-------	------

号		(m ²)	面积 (m ²)	
1	渔港路 2 号底层	451.60	51.80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55
2	渔港路 2 号底层 125 号	47.03	5.38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49
3	渔港路 2 号底层 126 号	47.03	5.39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50
4	渔港路 2 号第 2 层	584.16	67.00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56
5	渔港路 2 号第 3 层	774.93	88.89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57
6	渔港路 2 号第 4 层	774.93	88.89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58
7	渔港路 2 号第 5 层	774.93	88.89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59
8	渔港路 2 号第 6 层	774.93	88.89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60
9	渔港路 2 号第 7 层	774.93	88.89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46
10	渔港路 2 号第 8 层	1,020.91	117.10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47
11	渔港路 2 号第 9 层(连 10 层天台)	1,020.91	117.10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48
12	渔港路 2 号 601	539.63	61.90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53
13	渔港路 2 号 701	344.15	39.48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52
14	渔港路 2 号 702 (连 8 层天台)	535.89	61.47	粤房地产字号 C6742364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成新率较高，使用状况良好。公司生产活动主要是对钢材的切割，压制及电子元件的装配，因此除转塔式冲床、剪板机、弯板机压床成套装置外其他生产设备价值不高。公司主要生产设备具体如下：

生产设备名称	数量	账面原值 (元)	账面净值 (元)	成新率
转塔式冲床、剪板机、弯板机压床成套装置	1	3,627,011.00	842,000.28	23.21%
三点式三工位液压母线折弯机	1	57,264.96	45,607.44	79.64%
全电动堆垛车	1	33,333.33	23,154.87	69.46%
液压母线剪切机	1	25,641.03	20,421.39	79.64%
数控折弯机下模具	1	9,401.70	8,232.18	87.56%
冷干机	1	8,205.13	6,813.13	83.04%
JUCAI 聚才活塞式空压机 AW9008	1	7,950.00	3,992.20	50.22%
台钻 Z4120	1	7,950.00	4,443.12	55.89%
直流弧焊机	1	4,957.26	3,695.91	74.56%
线号打印机	1	4,034.18	2,703.43	67.01%

（五）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及结构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共拥有员工126名。公司已为111名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未缴纳社保的员工均为公司退休返聘员工，根据劳动法相关规定，退休人员被再次聘用属劳务关系，不是劳动关系，也不用再参加社会保险。公司员工专业结构、受教育程度、年龄分布如下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1）员工专业结构

专业	人数（人）	比例（%）
管理人员	25	19.85
销售人员	14	11.12
财务人员	4	3.17
研发人员	15	11.9
工程人员	68	53.97
合计	126	100.00

（2）员工受教育程度

学历	人数（人）	比例（%）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6	4.76
本科	23	18.25
大专	30	23.81
中专及以下	67	53.18
合计	126	100.00

（3）员工年龄分布

年龄	人数（人）	比例（%）
25岁以下	4	3.17
25-35岁	38	30.15
35-45岁	50	39.69
45岁以上	34	26.99
合计	126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核心技术人员的具

体情况如下：

郑镇江，简历详见“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郑镇江先生近年来主持或参加的项目有15项通过省、市科技成果鉴定，获“广东省工业科技进步奖”、“广东省科技进步奖”和“汕头市科技进步奖”等14项省市级科技奖励，获专利授权17件，是公司技术创新的带头人。现为汕头市第12届政协委员、汕头市工商业联合会（总商会）副会长、汕头海外联谊会经济组副会长、广东省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专家库专家。

黄继凤，男，1936年3月5日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教授级高级工程师。1994年6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技术总监，先后主持和参加了国家863科技计划、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和国家、省、市科技火炬计划项目近20项，其中有10多个项目获省、市科学技术进步奖。

郑纯，女，1970年7月19日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工程师。1992年7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公司技术副总监，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技术副总监，主持和参与公司多个项目的研发，曾于2000年被评为汕头市优秀拔尖人才。

陈民宇，男，1973年12月10日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94年8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技术部副部长，2014年7月至今任公司技术部副部长，参与公司多个项目和新产品的研发工作。

刘仪安，男，1966年4月27日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中专学历，1995年2月至2014年7月任有限公司质检科科长，2014年7月至今公司任质检部部长，参与公司多个项目和新产品的研发工作。

4、签订协议情况及稳定措施

公司管理层和核心技术人员最近两年一期均在公司领取薪酬；为稳定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公司已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有：

（1）公司与管理层和主要核心技术人员签订了无固定期限的劳动合同，合同中依法对保守商业秘密和不正当竞争情况进行了约定，从制度上保证上述核

心人员与公司建立稳固关系。

(2) 深化内部培养机制，通过建立符合职业生涯发展路径的内部培训体系，以更好地帮助公司人员实现职业目标。

5、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1) 直接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 间接持股情况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无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四、公司业务具体情况

(一) 业务收入构成及主要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为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发电、变电系统电控成套设备、轨道交通电气设备的研发、生产与销售。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是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报告期内占收入比例一直在80%以上。报告期内，公司各期主要产品或服务的规模、销售收入情况具体如下：

产品类别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4,511,336.45	99.21	52,555,596.23	99.61	59,834,364.71	99.66
其中：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	14,149,712.53	96.74	50,573,923.06	95.86	48,677,552.08	81.08
发电、变电系统电控成套设备	361,623.92	2.47	1,235,537.26	2.35	1,420,527.91	2.37
轨道交通电气设备	-	-	746,135.91	1.41	9,736,284.72	16.22
其他业务收入	115,870.07	0.79	204,179.49	0.39	202,971.59	0.34
合计	14,627,206.52	100.00	52,759,775.72	100.00	60,037,336.3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业务收入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维修收入(元)	47,665.07	190,538.49	202,971.59
厂房租赁收入(元)	68,205.00	13,641.00	-

合 计	115,870.07	204,179.49	202,971.59
-----	------------	------------	------------

(二) 主要消费群体及前五名客户情况

公司客户主要为制糖、造纸等行业的工业企业，轨道交通等公共设施建设单位，电网公司及电厂等。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及其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序号	客户名称	营业收入总额	占公司全部营业收入的比例
2014年 1-5月	1	南宁市昊森机电科技有限公司（原“南宁市欧雷靖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725,888.74	45.98%
	2	金平县金珂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1,846,276.00	12.62%
	3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383,603.20	9.46%
	4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053,887.00	7.20%
	5	梅州市清源水质净化中心	847,283.00	5.79%
			合 计	11,856,937.94
2013年度	1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32,303,168.86	61.46%
	2	云南云县甘化有限公司	4,718,656.30	8.98%
	3	云南省云县幸福糖业有限公司	3,636,513.00	6.92%
	4	潮州市自来水总公司	2,684,148.00	5.11%
	5	南宁市欧雷靖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2,630,000.00	5.00%
			合 计	45,972,486.16
2012年度	1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10,844,872.40	18.12%
	2	云南德宏英茂糖业有限公司	9,433,995.23	15.77%
	3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7,238,982.00	12.10%
	4	广西建工集团第一安装有限公司	6,715,000.00	11.22%
	5	云南西双版纳英茂糖业有限公司	5,250,217.65	8.77%
			合 计	39,483,067.28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均未占有权益，亦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公司采取以下措施防止客户集中性风险：

- 1、根据市场需要和不同行业领域客户需求，开拓新产品，提高工艺水平，

进行技术创新。在原有的优势领域，如制糖、造纸、轨道交通等领域提升技术水平和服务质量；同时开拓新的领域，如新能源方面，开发新的产品投入市场，如太阳能光伏逆变器、电动汽车充电装置等。

2、在巩固原有客户关系的同时，拓展新的客户群体。公司在广州、南宁、昆明等省内外设有办事处，每一个办事处负责一个区域范围，及时了解市场信息，拓展新的销售区域和客户。公司会在对其他市场区域进行调查了解后，根据需要设立新的办事处，以便对该区域进行销售拓展。

3、通过网络了解各行各业对公司产品的需求和招投标信息，积极参与新项目的投标。

4、加大广告宣传力度。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公司拥有多项专利技术和高新技术产品，通过网站建设和广告投入，扩大公司知名度和影响力，吸引更多各行各业新客户的关注。

（三）主要原材料采购及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产品主要原材料为断路器、互感器等电子元气件及铜材、钢材，主要能源为电力。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市场供应充足，多从合格供应商处进行采购，以保证稳定的材料质量，原材料供应商不存在垄断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名供应商采购情况及其占营业成本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物品	金额	占比
2014 年 1-5 月	1	汕头市福众电器有限公司	电子元配件	925,190.00	7.56%
	2	无锡市新启元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元配件	418,000.00	3.42%
	3	福州福大自动化科技有限公司	电子元配件	396,787.69	3.24%
	4	汕头市华泰有限公司	板材	376,962.51	3.08%
	5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电子元配件	289,911.12	2.37%
			合 计		2,406,851.32
2013 年度	1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电缆	6,805,264.99	16.15%
	2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电子元配件	2,555,955.77	6.07%
	3	广州市半径电力铜材有限公司	铜材	1,965,876.80	4.67%
	4	汕头市福众电器有限公司	电子元配件	1,623,305.03	3.85%
	5	广西柳州特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电子元配件	1,372,102.00	3.26%

		合 计		14,322,504.59	34%
2012 年度	1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电子零配件	6,305,736.50	13.52%
	2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电子零配件	5,007,036.50	10.73%
	3	广州市半径电力铜材有限公司	铜材	2,511,719.07	5.38%
	4	汕头市福众电器有限公司	电子零配件	2,171,971.00	4.66%
	5	广西南宁丽象电气有限公司	电子零配件	1,771,000.00	3.80%
			合 计		17,767,463.07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以电子零配件及钢材、不锈钢卷、电缆等金属原材料为主，供应商数量较多，市场竞争充分，且公司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未超过50%，不存在对单一或者少数供应商形成重大依赖的情形。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均未占有权益。

（四）重大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1、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300万以上的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签署时间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1.01.24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24,180,000.00	南宁劲达兴纸浆有限公司年产9.8万吨漂白桑枝浆项目EPC总承包工程采购高低压开关柜	履行完毕
2	2011.06.27	云南德宏英茂糖业有限公司	18,000,000.00	景罕糖厂采购电气设备一批、电缆一批、框架保护管一批	履行完毕
3	2010.11.11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潮汕机场建设工程指挥部	16,988,518.00	配电工程10千伏中压柜、110伏直流电源柜及380付低压柜	履行完毕
4	2011.07.29	云南德宏英茂糖业有限公司	15,520,000.00	弄璋糖厂采购电气设备一批、电缆一批、框架保护管一批	履行完毕
5	2013.03.25	中国轻工业南	14,590,000.00	埃塞俄比亚 KESEM 糖厂	正在履行

		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购买高低压配电箱	
6	2012.04.18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9,189,888.00	广州市轨道交通六号线首期工程配电箱	正在履行
7	2014.05.09	广西得力木业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0.00	电气设备产品	正在履行
8	2013.09.16	金平金珂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5,100,000.00	8000吨/日异地搬迁工程高、低压电气安装调试项目	正在履行
9	2014.07.04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4,535,000.00	白俄40万吨纸浆厂项目	正在履行
10	2014.01.1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609,347.00	7号线工程交直流电源	正在履行
11	2014.01.1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231,466.00	11号线工程交直流电源	正在履行
12	2014.01.10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157,987.00	9号线工程交直流电源	正在履行

2、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合同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已履行完毕及正在履行的100万以上重大采购合同如下：

序号	签署时间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3.07.04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5,628,827.29	电缆、控制电缆等	履行完毕
2	2012.05.31	汕头市福众电器有限公司	2,170,032.00	双电源切换装置	履行完毕
3	2012.05.18	广西南宁丽象电气有限公司	1,771,000.00	手车式真空断路器、断路器储能手柄	履行完毕
4	2013.03.27	汕头市福众电器有限公司	1,376,294.00	软起动器	履行完毕
5	2013.03.20	珠海容成自动化设备有限公司	1,271,800.00	高压真空断路器等	履行完毕
6	2013.03.25	广西柳州特变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1,098,000.00	埃塞俄比亚 KESEM 糖厂项目变压器设备采购	履行完毕
7	2014.05.28	南宁市扬天电气有限公司	1,000,000.00	手车式真空断路器等	履行完毕
8	2013.11.23	四川中昱劳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	金平金珂糖业有限公司8000吨/日异地搬迁工	正在履行

				程高、低压电气安装调试项目	
--	--	--	--	---------------	--

公司设备的搬运、安装工作通常由客户负责。公司与金平金珂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8,000 吨/日异地搬迁工程高、低压电气安装调试项目合同约定，设备的搬运、安装由公司负责。公司将设备的搬运、安装工作外包给四川中昱劳务有限公司。四川中昱劳务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5 月 21 日在四川广汉市工商局登记成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法定代表人：范华金，注册资本：100 万，经营范围：建筑业劳务分包（凭资质证书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公司的股东为自然人聂忠荣、范华金，聂忠荣担任监事，范华金担任执行董事，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

公司在云南省参与了金平金珂糖业有限公司的工程，糖厂要求自动化除了提供相关电气产品外、另外需要提供配套的安装工程。然而，根据国家相关规定和要求，实施设备的安装需要具备相关资质和许可证，公司为设备制造厂，不具备安装资质。因此公司与四川中昱劳务有限公司签订的外包合同。公司为项目总承包商，基于就近的原则在云南地区通过进行招标、投标过程，选取了四川中昱劳务有限公司为项目分包商。

公司与四川中昱劳务有限公司签订的劳务合同金额为 150 元，公司与金平金珂糖业有限公司签订的产品销售合同金额与安装合同金额合计为 690 万元，外协劳务金额占总合同金额比列为 21.73%。相关工程在 2014 年 3 月完工，结转成本占 2014 年 1-5 月成本比例为 12.26%。

公司主要通过合同条款对外协质量进行控制。安装调试技术要求总则如下：

①资质和基本要求：乙方应保证安装调试应具有在中国同种行业中的安装调试的业绩；乙方应保证安装调试必须具有 ISO9000 系列认证，安装调试应具有相应电压等级的安装调试资质。

②标准及规范：乙方应保证安装符合有关电子装置安装工程国家标准及部颁标准的要求。调试工作应严格按照《GB 50150-2006 电气装置安装工程电气设备

交接试验标准》来执行。

③安装调试所需的所有辅材（包括接线鼻子、高压电缆附件）、工器具、设备（包含车辆、吊车等等）均由乙方自行提供。

④调试在甲方、业主等技术人员指导下由乙方来完成，且应经业主技术人员的鉴证。

公司长期以来专注已电气设备制造，与四川中显劳务有限公司的合同是公司第一宗进行外包的业务合同。外包合同存在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在竞标金平金珂糖业有限公司的项目合同中包含了相关设备的安装调试项目，因此公司将此项工作进行外包。此类合同在公司竞标历史上极少出现，因此不会出现对外协厂商的依赖现象。

公司重大业务合同未涵盖前五大客户（供应商），主要是因为公司在一年内与供应商或客户履行了多个销售或采购合同，但单个销售合同未达到 300 万以上，或者单个采购合同未达到 150 万以上。以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为例，2013 年公司向其采购金额为 2,555,955.77 元，相关采购对应的合同如下：

序号	签署时间	合同相对方	金额（元）	合同主要内容	履行情况
1	2013.4.11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605,770.78 0	塑壳式断路器	履行完毕
2	2013.4.8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590,172.02	框架式断路器	履行完毕
3	2013.1.9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519,559.60	小型断路器	履行完毕
4	2013.1.24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365,745.53	小型断路器	履行完毕
5	2013.11.14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157,064.58	塑壳式断路器	履行完毕
6	2012.10.23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110,601.68	微型断路器	履行完毕
7	2013.8.6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79,050.83	熔断器	履行完毕
8	2013.6.6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42,982.83	熔断器	履行完毕
9	2013.4.16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24,768.05	塑壳式断路器	履行完毕

10	2013. 4. 29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21,760.61	塑壳式断路器	履行完毕
11	2013. 3. 27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20,437.98	塑壳式断路器	履行完毕
12	2013. 8. 30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20,364.87	塑壳式断路器	履行完毕
13	2013. 10. 11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16,713.45	小型断路器	履行完毕
合 计			2,574,992.79		

3、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合同

借款银行	借款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合同还款日期	利率
汕头市中国银行	GDK476450120140090	16,400,000.00	2015.02.12	6.90%
汕头市中国银行	GDK476450120140184	10,000,000.00	2015.03.27	6.90%

4、土地出让合同

2013年3月29日，公司与汕头市国土资源局签订《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受让坐落于汕头市南山湾产业园区C07单元西侧地块(编号WG2013-7)，出让宗地面积为53,860.825平方米，出让价款为28,280,000.00元，主体建筑性质为工业厂房，附属建筑物性质为工业配套用房。

五、公司的商业模式

公司采用“定制型生产”的商业模式，于2000年在同行业中率先使用CIMS（计算机集成制造系统），按照已制定的流程高效、有序的组织内部生产运营。项目生产全程采用计算机系统跟踪，可在系统中查看到了解各个项目的实时进展情况，并可以对比数据库中同类项目的生产数据，实现最优化管理。

公司业务立足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在多年的经营中，公司注重提升商业信誉和品牌影响力，2000-2014年度连续十四年被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连续11年被中国银行授予AAA级信用企业。

1994年，公司成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以广东省省级工程技术研发中心

和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为平台,截止 2014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取得中国专利知识产权局颁发的 34 项专利权证,共开发产品 50 余种,其中 2 项填补国内空白,8 项产品填补省内空白,4 项产品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2 项产品分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或国家星火计划项目,20 项产品列入广东省重点计划,35 项产品荣获省科技进步奖。同时,公司拥有多机同步运行控制技术、大容量高压限流保护技术等多项关键核心技术。

公司产品主要为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发电、变电系统电控成套设备、轨道交通电气设备,可分为标准产品及定制化非标准产品。对于非标准产品,产品的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等指标需要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并结合设备的运行现场环境,根据客户需求的不同对软件、硬件进行设计,产品技术难度较高。

公司主要采取直销的销售模式。公司获取合同订单的主要形式是参与项目招标,另有部分老客户采用直接订单方式进行二次购买。目前,公司将宣传与投标过程相结合,根据招投标信息进行标书购买、制作和投标,通过投标的方式提高品牌知名度。

公司的客户结构比较多元,客户承接的项目包括国内项目与国外项目。近年来,企业为国家重点工程提供的电气设备已超过万台。在国际市场上,公司产品出口到越南、缅甸、印度、伊朗、泰国、阿尔及利亚、圭亚那、尼日利亚等国家,享有较高声誉。在尽力构建销售网络、抢占市场的同时,公司在下游重点行业或领域逐步积累长期稳定客户,如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等。公司通过向客户销售上述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获得收入、利润和现金流。

报告期内,公司毛利率水平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 年 1-5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公司销售毛利率	15.71%	19.84%	22.04%

同行业上市公司销售毛利率:

项 目	2014 年 1-6 月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	--------------	---------	---------

东方电气(600875)	15.93%	20.40%	21.21%
置信电气(600517)	21.11%	21.12%	23.94%
卧龙电气(600580)	21.39%	22.97%	19.21%

从上述数据可以看出，同行业中不同公司由于业务模式的不同，毛利率水平也存在着一些差异，但差距不大。公司 2013 年开始毛利率略低于上市公司，主要受制于公司产能规模、技术研发和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等，在新厂房和新项目的建设之后，随着产能扩大、技术水平提升、销售区域扩大等各方面进一步完善，毛利率将会有所提高。

六、所处行业基本情况

（一）行业概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归属于制造业（C）中的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与代码》（GB/T4754—2011），公司所处行业归属于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业（C38）中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C382）行业。

1、行业基本情况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广泛应用于电力系统当中。大规模的电能从生产到使用要经过由发电、输变电、配电和用电四个环节，一个完整的电力系统由分布各地的各种类型的发电系统、输变电系统、配电系统、用电系统等组成。中国是一个电大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面临着未来电力加速增长带来的巨大需求。此外，随着中国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技术水平逐渐提高及成本的降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出口将在我国出口贸易中占据越来越大的比重。

2、行业的监管体系及产业政策

（1）行业管理部门及行业协会

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已基本实现市场化运行，企业生产经营完全按照市场化方式进行，政府部门仅对本行业发展进行宏观政策指导，并由行业协会

进行行业内自律管理。

国家发改委为本行业规划管理主管部门，主要负责制定产业政策，拟订产业发展和产业技术进步的战略、规划、政策，指导行业发展。

国家质检总局主管产品质量检验、标准化等工作；在电力设备的质量检测及技术监督方面，国内的权威机构有电力工业电气设备质量检验测试中心、国家高压电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等单位。

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为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行业自律组织，协会主要职责是接受政府委托，组织制（修）订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国家和行业标准；组织制定自律性行规行约；维护行业内的公平竞争等。企业按照其从事的主要业务，接受中国电器工业协会下设的分会指导，如高压开关分会、变压器分会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

我国未针对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出台相应的法律法规，对下游电力行业的主要法律法规列示如下：

主要类别	政策法规文件	发布方	发布时间
综合性法律法规	《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力法》	国务院	1996年4月
	《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	国务院	2009年3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2年6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1993年2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认证认可条例》	国务院	2003年8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	全国人大常委会	2000年1月
	《电力设施保护条例》	国务院	1998年1月
	《电力供应与使用条例》	国务院	2009年3月
	《供电监管办法》	电监会	2009年1月
	《供电营业规则》	电力工业部	1996年10月

（3）行业主要产业政策

行业政策	生效日期/发布机构	主要内容
《节能中长期专项规划》	2004年11月/国家发改委	要求“采用先进的输、变、配电技术和设备、逐步淘汰能耗高的老旧设备，降低输、变、配电损耗。”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	2006年2月/国务院	提出“重点研究开发大容量远距离直流输电技术和特高压交流输电技术与装备、间歇式电源并网及输配技术、电能质量监测与控制技术、大规模互联电网的安全保障技术、西电东输工程

纲要》		中的重大关键技术、电网调度自动化技术、高效配电和供电管理信息技术和系统”。
《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	2011年3月/国务院	“第十一章推动能源生产和利用方式变革”中指出，要适应大规模跨区输电和新能源发电并网的要求，加快现代电网体系建设，进一步扩大西电东送规模，完善区域主干电网，发展特高压等大容量、高效率、远距离先进输电技术，依托信息、控制和储能等先进技术，推进智能电网建设，切实加强城乡电网建设与改造，增强电网优化配置电力能力和供电可靠性。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	2011年4月/国家发改委	鼓励类项目包含“降低输、变、配电损耗技术开发与应用”的电力行业项目以及“高压真空元件及开关设备，智能化中压开关元件及成套设备，使用环保型中压气体的绝缘开关柜，智能型（可通信）低压电器，非晶合金、卷铁芯等节能配电变压器”的机械行业项目。2013年2月国家发改委对上述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进行了修正，该部分内容保持不变。
《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	2013年1月/国务院	“第三章第三节推动能源供应方式变革”中提出要推进智能电网建设。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3年修正）》	2013年2月/国家发改委	提出将“电力”列为鼓励发展的领域，重点加强“电网改造与建设；降低输、变、配电损耗技术开发与应用。”

3、行业的主要壁垒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和资本密集型行业，同时需要一些特定资质才能进行生产和销售。同时，由于电力行业特性，用户对于厂商的品牌和商誉通常会有一定要求，这就形成了如下壁垒：

（1）技术研发壁垒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的研究设计与生产制造综合了电力系统设计、高压电气设计、机械结构设计、微电脑、通讯等多项技术。近年来，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产品逐渐向小型化、智能化、环保化等方面发展，部分客户根据自身需要提出个性化要求。所以，企业除了需要具备一定的技术能力，还需要在发展过程中不断进行产品的改进和新产品的研发，并根据客户需求不断调整产品设计、进行二次开发。因此，新进入企业面临较高的技术壁垒。同时，由于配电、发电领域涵盖了包括轨道交通、民用航空、电动汽车等在内的旧领域和以太阳能、生物能为主

的新领域，需要企业采用差异性技术、生产差异性产品，导致了本行业具有较高的进入门槛。

（2）资质壁垒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质量与技术直接关系到电力系统的正常运行，因此行业对产品的质量技术水平具有明确且严格的要求，产品需取得相关的技术检验或认证资质后，方可投入市场、参与投标。例如，中压及以上等级开关设备必须具有经国家质检总局授权的国家级试验单位出具的合格型式试验报告，低压开关设备、配电板等则需通过中国质量认证中心进行强制性产品认证；电力设备需要经过国家认定的检测中心进行检测，按照国家的有关规定和相应的产品标准通过型式试验后，方可投入使用；低压成套设备及元器件已列入强制性产品认证的目录；中高压成套设备及元器件需由国家质检总局授权的国家级试验单位对产品出具合格型式试验报告。这样的资质对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形成一定的资质壁垒。

（3）资金壁垒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生产、研发及投标阶段都需要大量资金。

第一，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生产需要投入大量资金购置生产设备，如成套的高精度现代化检测设备等，并需要花费资金用于样机的试制和试运行；第二，由于技术不断进步以及市场需求不断变化，企业需要不断投入人力和物力进行新产品、新技术研究开发，这就要求一定的资金积累或资金支持；第三，行业的产品多位工程项目配套，客户按进度支付货款，合同结算周期较长，导致行业企业应收账款和生产流动资金普遍较高。同时，由于强调产品运行的可靠性，为保证产品质量，合同项目一般留有一定比例（5~15%）的质保金，在产品安装验收完成一段时间后（一般为1~2年）才可以收回，企业的项目数量和规模愈大，所需要的工程质保金愈多；第四，大中型电力工程项目的招标对投标企业的注册资本也具有一定要求，注册资本不达标企业无法参与招标。

因此，对于拟进入的企业具有一定的资金壁垒。

（4）业绩及品牌壁垒

由于输配电设备对于应用领域的安全稳定运行至关重要，因此，进入该领域的厂商不仅需要经过相关行业主管部门严格的资质认证和质量检测，还需要有较

长的实际运行时间来证明其产品的稳定性、可靠性以及厂商的后续服务能力。近年来，为降低运行风险，在电力设备产品招标活动中，各单位都会明确地对本行业内厂商的过往产品的运行业绩和品牌提出十分严格的要求，非常注重投标企业的商务资质，如企业的业绩、用户使用评价、银行资信评级和规范运行证明等等。例如，电网用户一般要求提供半年以上产品运行业绩报告，有些轨道交通用户要求提供产品在国内地铁（含轻轨）两年以上安全运行业绩报告，核电用户要求提供产品在核电系统内使用情况证明等。上述要求对拟进入本行业的企业形成了较高的业绩与品牌壁垒。

4、行业周期性、区域性、季节性特征

（1）周期性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属于基础建设领域，受国民经济发展周期性影响较大，产品市场基本上与宏观经济发展速度成正相关关系，主要应用于国家电网及各省市电网公司、发电企业、汽车制造、冶金化工、轨道交通等领域。社会电力用户的配电设施建设与固定资产投资息息相关，如企业生产线的投资新建和更新改造、轨道交通等公共基础设施和房地产的投资建设都需要对相应额配电设施进行投资。因此，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随固定资产投资、经济增长周期呈现长周期特征。

（2）区域性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具有一定的区域性，主要通过供给和需求的区域性体现。

在供给方面，受限于产品的运输半径和售后服务半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就近生产具有较大成本优势；同时特定区域的企业由于销售网络完善、供货及时、售后服务快捷等因素，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会具有一定的区域优势。

在需求方面，受区域消费习惯和区域发展水平、产业结构不同的影响，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产品呈现明显的区域化特性，该行业企业也主要集中在华东和中南地区。例如：根据《高压开关行业年鉴（2012）》的数据统计，上述两个地区占到行业产值的80%左右；轨道交通自动化系统主要应用于铁路、城市轨道

交通领域。目前，东部沿海城市及经济发达地区在城市轨道交通规划建设、高速客运专线建设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以城市轨道交通为例，截至2012年底，仅北京、上海、广州、深圳四市已建成运营城市轨道交通1,259.1公里，占国内城市轨道交通总运营里程的63.46%。因此，东部沿海地区具有较大的轨道交通电器设备需求。

(3) 季节性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主要应用于国家电网及各省市电网公司、发电企业、汽车制造、冶金化工、轨道交通等领域。下游客户一般在每年一季度制定当年的投资计划，随后陆续组织实施，逐渐购买设备。此外，一般工程建设年初招标，年末完成施工，而设备的使用、安装多发生在工程建设的中后期。受此影响，本行业企业一般一季度业务量偏少，三、四季度业务比较集中。总体上，行业企业经营存在季节性特征。

5、行业发展的有利因素

(1) 宏观经济持续增长带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快速发展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是国民经济的基础行业，国民经济发展带动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发展。近十年来，我国经济总量持续保持增长，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发展较快。“十二五”期间，我国经济增长预期目标是在明显提高质量和效益的基础上年增长7%，宏观经济的增长将带动电力消费需求持续增长。因此，宏观经济的增长将带动本行业快速发展。

(2) 电力行业快速发展有利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发展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发展与电力工业的发展息息相关。电力工业是国民经济的重要基础产业，进入二十一世纪以来我国电力工业一直处于平稳发展之中，电力行业发展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带来广阔的市场。

随着经济的发展，我国全社会用电量持续攀升。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的信息，2012年我国全国社会用电量增速为5.5%，预计“十二五”期间年均增速为8.8%，最大负荷年均增速9.2%，用电需求依然旺盛。

根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电力工业“十二五”规划滚动研究报

告》，“十二五”期间，全国电力工业投资将达到6.1万亿元，比“十一五”增长88.3%，其中电源投资3.2万亿元，占全部投资的52%，电网投资2.9万亿元，占全部投资的48%。全社会用电量的增长使国家对电力尤其是电网进行持续投资，拉动了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需求。

当前，电网建设的几个重要方向，例如特高压建设、智能电网建设以及城乡电网改造等均需要大量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这为我国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提供了广阔的发展空间。

（3）产业政策鼓励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的发展

坚强智能电网已经是未来电网的发展趋势，由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是智能电网发展的重要基础性行业，并且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衔接着电力生产和电力消费，它的发展状况不仅影响着电力能否安全的输送到消费终端，还决定着电力传输的效率，是影响国民经济健康、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行业。

2011年6月23日由国家发展改革委、科学技术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商务部、知识产权局联合发布的《当前优先发展的高技术产业化重点领域指南（2011年度）》中包括“75、电网输送及安全保障技术”；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公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1年本）（修正）》中将“电网改造与建设”及“高压真空元件及开关设备，智能化中压开关元件及成套设备，使用环保型中压气体的绝缘开关柜”列为鼓励发展的领域。

（4）城镇化建设为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提供了广阔空间

目前，我国正在积极推进城镇化建设，根据中国社会科学院发布的《中国城市发展报告（2012）》，2011年，中国城镇人口达到6.91亿，城镇化率首次突破50%关口，达到了51.27%，城镇常住人口超过了农村常住人口，我国开始进入到以城市型社会为主体的新的城市时代，预计到2020年前后中国城镇化率将超过60%。

城镇化建设将带动市政建设等方面的投资建设，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作为市政建设等方面的配套设施，行业公司将受益于城镇化建设。

（5）国家鼓励发展自主品牌

电力涉及国家安全，与人民生活息息相关，因此国家鼓励自主品牌的发

展。同时，近年来，国产输配电及控制设备的质量、可靠性有了很大提高，与进口产品技术水平的差距逐步缩小，而且具有价格优势，国内企业也倾向采购自主品牌。

6、行业发展的不利因素

（1）存在市场无序竞争现象

国内从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的企业数量众多，市场竞争激烈。公司所处的行业作为配电领域相对利润水平较高的细分市场，不仅面临着本土企业的竞争压力，还面临着国外大企业的竞争压力。在这样的市场竞争格局下，一些企业以价格为竞争手段，试图以低价占领市场，导致市场无序竞争，影响了行业的长远发展。

（2）行业内研发投入偏低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的专业性很强，科技含量和技术升级对产品的生命周期有很大的影响。与国外优秀企业相比，国内大多数企业对基础研究、新产品开发的资金投入不足。仅就行业内的细分领域高压开关为例而言：根据2011年和2012年《高压开关年鉴》，2010年、2011年和2012年，我国高压开关行业研究与发展经费支出分别为33.81亿元、31.91亿元和77.36亿元，研发经费支出占主营业务收入平均比例分别为2.46%、2.29%和5.11%，企业研发投入少，导致国内高压开关设备企业技术水平与发达国家相比存在一定差距

（3）中小企业融资渠道有限

本行业是技术密集型和资金密集型行业，行业内企业规模普遍偏小、融资困难。因此，融资渠道有限将会导致人才的流失和研发能力下降，阻碍本行业的创新能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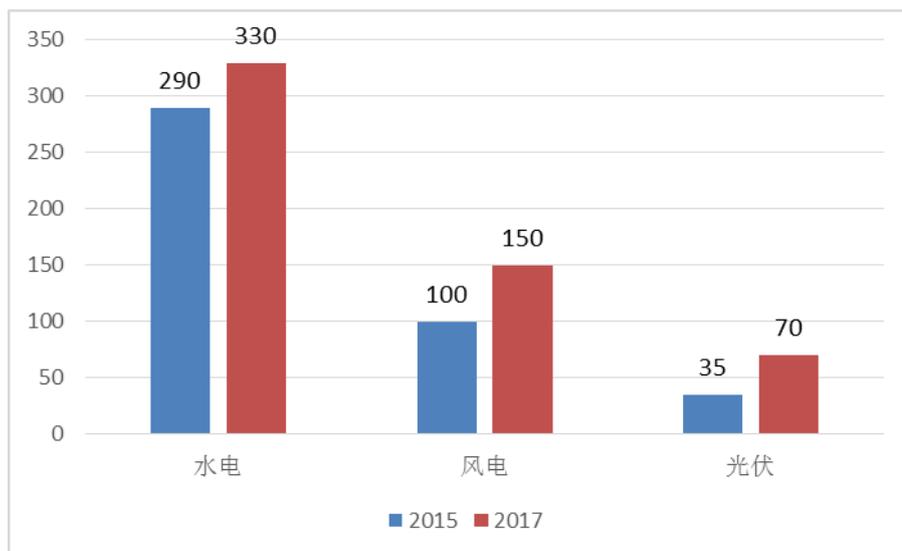
（二）市场规模

1、国内市场规模

2014年，国务院明确提出“加强配网建设，推进电网智能化”，国家电网公司年中会议已将配电投资列为最优先级别，并积极制定配网专项规划，目前预计未来5年配网总体投资可达6000亿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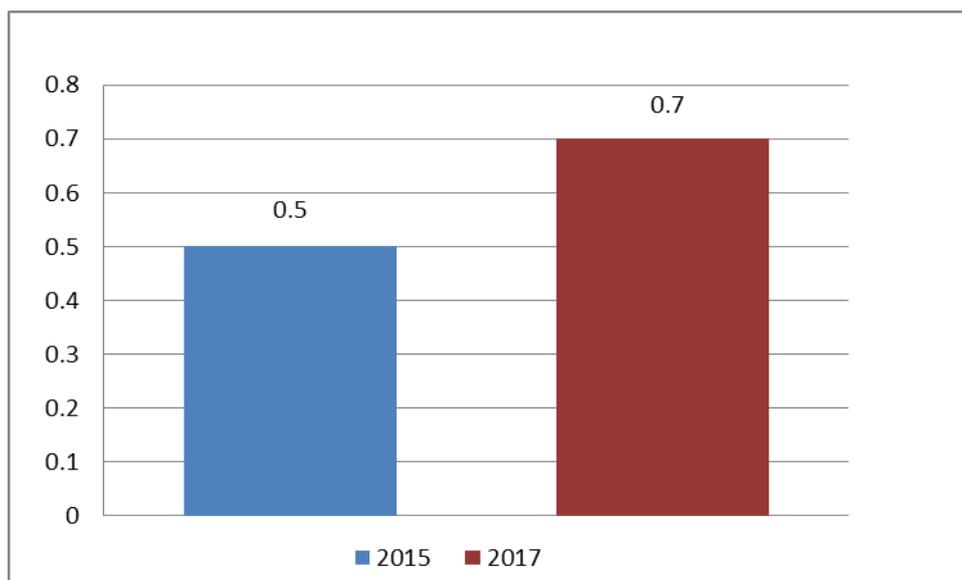
2014年5月16日，能源局网站发布了发改委、能源局、环保部于3月24日印发的《能源行业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引导发电结构清洁化。根据该方案，2015年全国水电、风电、光伏、装机目标分别为290GW、100GW、35GW，生物质能利用规模0.5亿吨标煤；2017年上述目标分别为330GW、150GW、70GW、0.7亿吨标煤。

2015年和2017年我国水电、风电、光伏装机目标对比图（单位：GW）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

2015年和2017年我国生物质能利用规模目标对比图（单位：亿吨标准煤）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网站

2013年1月，《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指出，到2015年，生物质能发电

装机规模将达到 1300 万千瓦。根据中国提出的到 2020 年非化石能源占能源消费总量 15% 的目标粗略估算，到 2020 年我国生物质能装机总量将达 3000 万千瓦，沼气年利用量 440 亿立方米，生物燃料和生物柴油年产量达到 1200 万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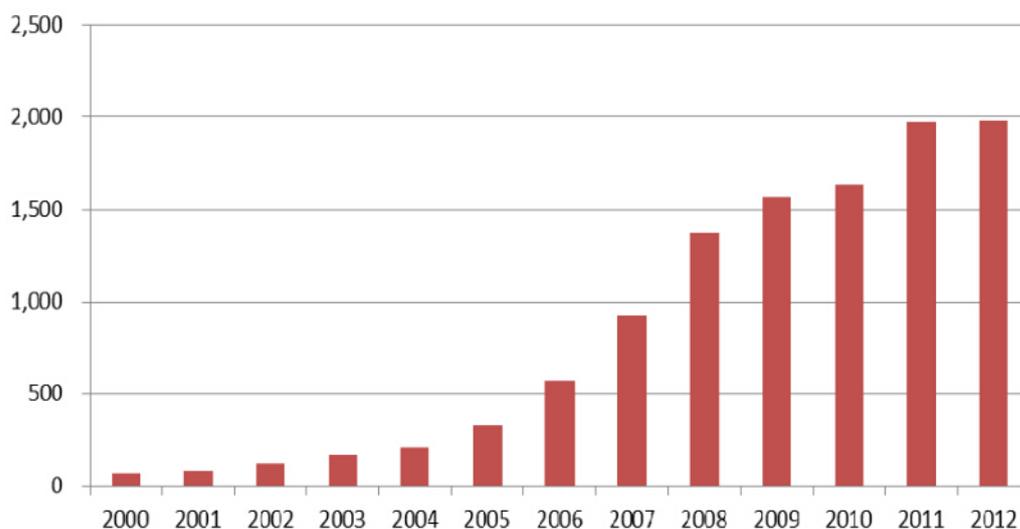
以习近平为领导的新一届政府的大力推进新能源的发展，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有望得到长足发展：《能源行业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提出，到 2015 年，我国将建成 100 个新能源示范城市，可再生能源占城市能源消费比例达到 6%。《能源行业加强大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同时要求推进鄂尔多斯盆地、山西、锡林郭勒盟能源基地向华北、华东地区以及西南能源基地向华东和广东省的输电通道建设，规划建设 12 条电力外输通道，进一步扩大北电南送、西电东送规模。

轨道交通方面，国家发改委及住房和城乡建设部提供的资料显示：“十五”期间，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建设投资 2000 亿元，“十一五”期间各城市在轨道交通建设方面投资达 6000 多亿元。根据各城市建设规划，城市轨道交通新增营业里程至 2020 年将达到 7000 公里，总投资超过 3 万亿元。其中，“十二五”期间，全国将新开轨道交通 78 条（段），建设里程达 2085 公里，建设车站 1362 座，总投资 10718 亿元，评价每公里投资约 5 亿元。城市轨道交通的快速发展，为城市轨道交通自动化行业提供了广阔的空间。

2、国外市场规模

在新能源方面，国外已经有了长足的发展，以生物质能利用的其中一个子行业生物柴油为例：根据权威机构 Renewable Energy Policy Network for the 21st Century 于 2013 年 6 月公布的统计数据，全球生物柴油产量从 2000 年的 70.40 万吨增长到 2012 年的 1980 万吨，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2.06%。2000 年-2012 年全球生物柴油产量如下：

2010-2012 年全球生物柴油产量图（单位：万吨）



数据来源：Renewables 2013 Global Status Report, 按生物柴油的密度0.88kg/l换算得来

21 世纪开始, 世界各国已开始争抢生物质能源产业发展的制高点。截止 2011 年, 美国把生物质能源视作降低进口石油依存度和振兴乡村经济的捷径, 如今生物质能源在美国已经超过水电, 成为第一大可再生能源, 占美国能源消费总量的 4% 以上; 瑞典把生物质能源当作石油的主要替代品, 生物燃气车已遍布全境, 60% 以上的供热依靠生物质燃料; 巴西利用生物质能源弥补石油缺乏的先天不足, 2009 年的甘蔗乙醇替代了 56% 的汽油; 瑞典生物能源使用量已于 2011 年超过石油消耗量, 占瑞典能源消费总量的 31.6%, 成为瑞典最主要能源之一; 印度和生物质资源相对贫乏的日本也纷纷制订了积极的战略和措施, 加快推进生物质能源产业的发展。

2005 年至 2013 年, 不同国家和地区的生物质及垃圾发电累计装机容量不尽相同, 但 2013 年欧洲累计装机容量最高, 已达到 25.4GW, 较 2012 年增长了 7.2%; 美国紧随其后, 去年以 13.6GW 的累计装机容量排名第二。中国 2013 年累计装机容量则较上年增长了 19.5%, 达到了 9.8GW。

长远来看, 随着各种生物质能利用技术的不断发展, 生物质能产业将朝多元化方向发展, 未来, 生物质能产业将迎来更大的发展空间, 预计全球生物质及垃圾发电累计装机容量在 2015 年将达 93.1GW, 在 2020 年将达到 146.6GW。在国际贸易方面, 国际上对于新能源持鼓励态度。近日, 美国、欧盟以及 12 个 WTO

国家在日内瓦展开对话，协商取消包括风力发电机和太阳能电池板在内的环保型产品的关税，而环保型产品的税率约占产品甲酯的 35%；亚太晶核组织国家已经达成协议：到 2015 年底，将削减 54 个环保型产品的 5% 的税率。

（三）行业基本风险特征

1、宏观经济波动风险

公司所处的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整体需求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较大。公司主营业务中的轨道交通电器设备、电网系统电控成套设备广泛使用在工业企业、公建设施、配电网与发电站等国民经济各部门的配电设施中，是用户接受与分配电能、控制与保护电力系统的核心设备，因此受宏观经济波动影响更大。配电设施建设常伴随固定资产投资而进行，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与宏观经济周期、国民经济增长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密切相关。若宏观经济增速疲软，固定资产投资投入将会下调，行业下游客户对本行业产品的需求将下降。另外，物价高企、人力成本居高不下，对行业的盈利能力也造成了较大压力和风险。

2、政策风险

电力产业是我国重点优先发展的战略性行业。国务院、国家电网等相继颁布了《能源发展“十二五”规划》、《国家电网公司“十二五”电网智能化规划》等一系列鼓励该行业企业发展的重要政策文件，为电力产业的良性发展创造了有利的产业政策环境。2012年度、2011年度、2010年度全国电网建设投资分别为3,693亿元、3,682亿元和3,448亿元，保持了稳定的投资规模。如果国家宏观经济政策及相关产业政策发生较大的调整，削减全国电网建设投资，则将会对行业内各企业的生产经营造成一定的影响。

3、市场竞争加剧风险

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竞争激烈，经过多年发展现已初步形成以河南平高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电南京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等企业为龙头，众多中小型输配电及控制设备企业并存的竞争格局。同时，东芝集团、伊顿集团、施耐德电器等知名跨国企业凭借技术优势，积极开拓国内

市场，给国内市场造成冲击。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业产品技术要求较高，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我国公司普遍面临着自主创新能力和核心竞争力较弱的现象，如果行业内公司不能保持一定的研发投入规模并开发出市场需要的新技术、新产品，丰富技术储备并进行产品的升级换代，则有可能在日益加剧的市场竞争中处于劣势。

（四）行业的竞争状况及公司行业地位

1、行业的竞争状况

（1）竞争较为激烈

我国行业内的竞争企业主要分为三类：①国外知名企业：如施耐德、西门子，此类企业多为外资及其在华设立的合资公司，其进入市场较早，产品线分布广泛，产品质量较高，目前仍占据高端市场主导地位；②国内规模企业：如江苏省大全集团、安徽鑫龙电器股份有限公司，此类企业多拥有自主技术和产品，研发和制造水平不断提高，成本优势较为明显，在部分产品类别竞争力较强，已经逐步缩小与国外企业的差距；③国内小型厂家：如郑州景和电气设备有限公司、上海邦朗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此类公司规模小，企业家数多，技术与制造装备落后，以制造通用产品或仿制市场主流产品为主，主要面向低端市场。

自上世纪90年代后期以来，我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市场需求量逐年增加，吸引了吸引了施耐德、ABB、西门子等为代表的国外知名制造商积极介入。随着技术引进和国内经济的腾飞，国内输配电设备制造企业迅速崛起，生产厂家大量增加；同时，国内企业技术水平和加工工艺明显提高，自主创新能力不断得到提升，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产品越来越多，有些企业的生产技术已经达到世界先进水平，走向国际化；国内产品标准逐步向国际标准靠拢。但从总体上讲，目前国内高端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市场仍由国外知名品牌掌控，国内大部分生产企业处于低端市场，即使是拥有自主品牌的企业，其技术水平、生产规模和综合实力与国外知名品牌仍有一定差距。

（2）质量和品牌是竞争中的关键因素

由于电气设备工程质量及完工效果关系国计民生，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越来越被企业、政府乃至整个社会所重视和关注。因此，在选择设计、承包企业的时候，客户越来越注重对公司整体实力的评估，除需了解企业知名度、考察管理模式、生产现场外，更要实地查看样机的工作状况，所以长期注重质量和品牌的企业往往在行业内树立了较好的口碑，在竞争中赢得了先机。

在国内，行业内企业大多分布在以深圳为中心的珠三角地区、以上海为中心的长三角地区、以北京为中心的周边地区和环渤海湾一带，行业的区域集中度相对较高。公司主要竞争对手列示如下：

企业名称	竞争优势
深圳市宝安任达电器实业有限公司	公司主要生产高低压电器成套设备，具备较高的新产品研发能力，工艺技术先进，制造水平高。公司为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会员单位，深圳市高新技术企业。公司的产品市场涵盖广东、北京、上海、三亚和重庆，通过与Emerson、华为、中信和比亚迪、寿力亚洲等公司的合作成功地进入了欧洲、北美、非洲等国际市场
四川汉舟电气有限公司	专业生产40.5kV及以下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和控制设备，是施耐德电气高低压成套开关设备制造商，生产CDCT和施耐德品牌两个系列的产品。公司按照ISO9001、ISO14001和OHSAS18001标准建立了企业一体化管理体系，使产品在设计、开发、生产和服务全过程得到有效的管理和控制。产品主要应用于建筑、建材、交通、冶金、化工、电子和军工等领域，并出口亚洲、非洲、美洲和欧洲等30余个国家和地区。
珠海瓦特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公司生产GZDW高频软开关直流电源系统，智能交流电源系统，48V通信电源系统，电力专用UPS电源系统及一体化电源系统。产品销售至国内三十个省市和亚太地区各国。

2、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主要生产各类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发电、变电系统电控成套设备、轨道交通电气设备。其中，公司立足于国家大力发展新能源的良好时机，积极研发、生产和销售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2013年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销售额达5,057万元，占全部主营业务收入95%以上。

公司销售产品涉及的项目区域广泛分布于国内外。其中，2013年国外项目销售金额为22,002,274.10元，占全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41.86%，主要分布于越南、埃塞俄比亚等国家和地区；国内项目销售金额为30,553,322.13万元，销售区域主要分布于广东、广西和云南，占全年度主营业务收入比重为58.14%。

产品质量在国内外市场经受住了多年的考验。

在多年的经营中，公司注重提升商业信誉和品牌影响力，2000-2014 年度连续十四年被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连续 11 年被中国银行授予 AAA 级信用企业。

2、公司竞争优势

(1) 具有雄厚的科研实力与多项符合行业标准的资质

研发能力是企业实现可持续发展的重要因素，是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1994年，公司成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以广东省省级工程技术研发中心和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为平台，截止2014年5月31日，公司已取得中国专利知识产权局颁发的34项专利权证,共开发产品50余种,其中2项填补国内空白,8项产品填补省内空白,4项产品列入国家重点新产品计划，2项产品分别列入国家火炬计划项目或国家星火计划项目,20项产品列入广东省重点计划，35项产品荣获省科技进步奖。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广东省高新技术产品如下：

年份	产品名称
2013	FZZN 型交流发电机中性点综合柜
2013	XSZ-10 消弧消协及过电压保护装置
2013	多机同步运行直流调速系统
2013	真空断路器-高压限流熔断器组合电器柜
2014	高频开关直流电源
2014	低压成套开关设备
2014	户内交流铠装移开式金属封闭开关设备
2014	太阳能光伏逆变器

凭借雄厚的科研实力，公司在电气设备、电控成套设备方面具有较强实力，在业界已获得广泛的认可度和美誉度，具有突出的竞争优势。

公司产品主要为标准产品及定制化非标准产品。对于非标准产品，产品的规格、型号和技术参数等指标需要根据用户的实际需求，并结合设备的运行现场环境，根据客户需求的不同对软件、硬件进行设计，产品技术难度较高。随着公司产品市场应用范围的不断拓展，产品的个性化需求逐步增多。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建立一套完整的管理体制和一支优秀的人才队伍，以保证快速理解客户的需

求并将其迅速转化为产品，以保证针对市场需求迅速做出响应。

（2）严格的质量控制过程

公司自创立并从事开关输配电行业二十余年来，始终将产品质量视为企业发展的根本，稳定、可靠的品质在业内得到广泛认可。公司是中国石化总公司、国家电力公司电控设备、自控设备定点生产企业，国家经贸委城乡电网建设与改造所需设备推荐企业；连续多年被汕头市质量技术监督局评为“质量信得过企业”、被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评为“广东省守合同重信用企业”、被中国银行授予AAA企业客户。

公司获得的主要荣誉如下：

年份	颁发荣誉	颁发机关
2013	第一批国家级知识产权优势企业	国家知识产权局
2013	AAA 企业客户	中国银行汕头分行
2013	守合同重信用企业	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
2013	广东省中小企业产业化示范基地	广东省中小企业局
2012	广东省信息化与工业化融合“4 个 100”示范工程	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11	省级企业技术中心	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
2010	全国企事业知识产权试点单位	国家知识产权局

稳定、可靠的品质源于公司在质量管理控制方面的持续改进与严格执行。公司于1996年引入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同时，公司通过建立并执行一系列细化制度，将质量控制贯穿于研发设计、元件采购、加工装配、调试和售后等产品全生命周期中，以保证公司产品的高品质。

（3）多元化和客户资源与优良的品牌信誉

在电力设备领域，客户通常以招标形式采购产品。为强化产品未来长期运行的可靠性与中标企业的履约守信，客户在选择供应商时，除了考虑产品的科技含量和价格，还需要考虑企业的商业信誉和口碑。因此，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是先发优势及品牌效应较为明显的行业，品牌与口碑、产品质量及良好的售后服务都是赢得客户的关键因素。公司自1989年成立以来专注于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领域的技术研究、产品开发和经营。经过二十余年年的市场拓展与服务实践，公司已经树立了一定的品牌影响力。

公司的客户结构比较多元，客户承接的项目包括国内项目与国外项目。近年来，企业为国家重点工程提供的电气设备已超过万台。在国际市场上，公司产品出口到越南、缅甸、印度、伊朗、泰国、阿尔及利亚、圭亚那、尼日利亚等国家，享有较高声誉。在尽力构建销售网络、抢占市场的同时，公司在下游重点行业或领域逐步积累长期稳定客户，如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深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等。

为了全方位提高服务质量，公司严格按照国际ISO9001标准体系要求、建立了完善的高素质、高效率的售前、售中、售后服务体系，组建了专业的售前咨询、售后技术支持服务队伍，随时为新老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和技术咨询。

（4）供应链管理

公司采用CIMS（计算机集成制造系统）实时跟进生产进程，高效率的生产流程化管理。为确保产品质量和品质，公司优先选取国内外一流供应商合作，与西门子、艾默生、派克、常熟开关厂等供应商保持长期稳定的合作。

公司内设置评审流程，由采购员、生产部、质检部、财务部等多个部门共同参与，根据供应商资质、信誉、价格、供货质量、供货周期等进行多维度的综合评定分类，优质供应商进入公司合格供货商名录。针对持续合作型优质供应商，公司按年度与供应商签订供货协议，以争取最优的价格和支付方式。

一流的元器件供应，是公司优质产品的基础。

（5）人才及管理优势

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重视研发技术队伍、销售队伍的建设和培养。建立了的全面人力资源管理运作流程体系，建立了一套完善的人才激励机制，努力创造条件吸引、培养和留住人才。通过人才引进和培养，公司拥有一批业务知识丰富、项目管理能力强、市场反应速度快的行业技术人员、项目管理人员及销售人员，着眼于市场开拓与客户服务。

公司坚持管理创新和改进，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控管理体系和企业管理制度，有效整合公司资源，并不断推动管理流程及制度的持续优化，实现公司业务的高效运作。

目前，公司人才流动率低，公司管理团队多数具有行业从业经验，能够洞察

行业发展趋势，及时制定公司发展战略，以保证针对市场需求迅速做出响应，从而快速理解客户的需求并将其迅速转化为产品，为公司的持续稳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3、公司竞争劣势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行业具有合同金额较大、履约周期较长、资金占用较多且周转速度较慢的特点，这对于公司现金流的总量和管理能力都提出了较高要求。而在我国产业整合的时代背景下，公司欲保持区域领先的地位，甚至欲实现从区域领先向全国市场领导者的转变，必须在产能规模、技术研发和营销及售后服务网络建设等方面加大投入。

目前，公司注册资本虽然已有6000万元，但对于本行业而言，仍然存在着资本实力不足、难以拓展业务的现象。因此，公司需要拓宽融资渠道，进一步提高资本实力，以雄厚的资本助推公司的未来发展。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公司依据《公司法》的规定及公司实际情况设立了适应有限公司发展的组织机构。公司设有董事会、监事会。董事会共 3 名成员，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产生；监事会共 1 名监事，设监事会主席 1 名，由监事会选举产生。

股份公司成立后，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建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组成的法人治理结构，制订了《公司章程》，公司的重大事项能够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应决策程序。

2014 年 7 月，公司全体发起人依法召开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股份公司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了董事会、监事会成员。股份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副董事长，聘任了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审议通过了股份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监事会主席。

至此，公司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健全了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制度，并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和工作细则。

公司整体变更设立后，公司能够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治理制度规范运行。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一次股东大会、一次董事会、一次监事会，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的要求，决议内容没有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等规定，也没有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会议程序规范、会议记录完整。公司

“三会”的相关人员均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按照“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对公司的重大决策事项作出决议，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公司监事会能够较好地履行对公司财务状况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责，保证公司治理的合法合规。

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尚短，“三会”的规范运作及相关人员的规范意识和执行能力仍待进一步提高。公司将在未来的公司治理实践中，严格执行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各项内部管理制度；继续强化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等方面的理解能力和执行能力，使公司规范治理更加完善。

二、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建设及运行情况的评估结果

经公司全体董事对公司治理机制进行讨论评估，全体董事认为，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理层“三会一层”的法人治理结构，制定了三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明确决策、执行、监督等方面的职责权限，形成科学有效的职责分工和制衡机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在公司投资、融资、资产的收购处置、担保等方面有明确的授权，董事会对董事长及总经理在日常经营业务中也有明确的授权。公司为了保证经营目标的实现而建立的政策和控制程序，在经营管理中起到重要作用。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建立保证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关联交易符合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确保公司的关联交易行为不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合法权益。

（一）股东权利保障

在股东权利保障方面，公司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建立了相对健全的股东保障机制，保证股东能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与表决权。

1、知情权

股东有权查阅公司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及财务会计报告；

股东提出查阅前条所述有关信息或者索取资料的，应当向公司提供证明其持有公司股份的种类以及持股数量的书面文件，公司经核实股东身份后按照股东的要求予以提供。

2、参与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重大决策参与权。股东大会分为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年度股东大会每年召开一次，应于上一会计年度结束后的6个月内举行；临时股东大会不定期召开。

3、质询权

《公司章程》明确规定，股东有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质询。

4、表决权

股东通过股东大会行使表决权，普通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一般表决事项，仅需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半数即可通过的决议。特别决议是指对于股东大会的特殊表决事项，如修改公司章程、增加或者减少注册资本的决议，公司合并、分立、解散或者变更公司形式，公司在一年内购买、出售重大资产、对外投资金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30%的，股权激励计划等，必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才可以通过。

(二) 投资者关系管理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公司章程》第九十八条规定，公司董事会负责信息披露及投资者关系管理事务。

《公司章程》第一百七十八条规定，投资者关系工作中公司与投资者沟通的内容主要包括：

1、公司的发展战略，包括公司的发展方向、发展规划、竞争战略和经营方针等；2、法定信息披露及其说明，包括定期报告和临时公告等；3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经营管理信息，包括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新产品或新技术的研究开发、经营业绩、股利分配等；4、公司依法可以披露的重大事项，包括公司的重大投资变化、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对外合作、对外担保、重大合同、管理交

易、重大诉讼或仲裁、管理层变动以及大股东变化等信息； 5、企业文化建设； 6、其他与投资者关系相关的信息。

公司在合法合规的前提下尽可能地回答投资者问询，并在公司网站上披露公司信息，方便投资者查询和咨询。

（三）纠纷解决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八条规定，本公司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公司与股东、股东与股东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据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股东，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公司可以起诉股东、董事、监事、总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四）累积投票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七十七条规定：股东大会就选举董事、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的决议，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五）独立董事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四十一条规定：独立董事有权向董事会提议召开临时股东大会。对独立董事要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提议，董事会应当根据法律、行政法规和本章程的规定，在收到提议后 10 日内提出同意或不同意召开临时股东大会的书面反馈意见。

《公司章程》第六十四条规定：在年度股东大会上，董事会、监事会应当就其过去一年的工作向股东大会作出报告。每名独立董事也应作出述职报告。

（六）关联股东和董事回避制度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七十四条规定：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不应当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

股东大会审议的某一事项与某股东存在关联关系，该关联股东应当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向董事会详细披露其关联关系。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会议主持人宣布关联关系股东与关联交易事项的关联关系；会议主持人明确宣布关联股东回避，而非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审议表决。

（七）财务管理及风险控制机制建设情况

《公司章程》第一百三十九条规定：公司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和国家有关部门的规定，制定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条规定：公司在每一会计年度结束之日起4个月内编制年度财务会计报告，并依法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章程》第一百四十一条规定：公司除法定的会计账簿外，不得另立会计账簿。公司的资产，不得以任何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

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内部控制制度的设计和建立较为健全，并已得到有效执行，能够合理的保证内部控制目标的实现。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一）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不存在行政处罚事项。

（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及一期违法违规及受处罚情况

公司自设立以来，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合法生产经营。最近两年一期，公司不存在因违法违规经营而被工商、税务、社保、环保等部门处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一期不存在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运行情况

（一）业务独立性

公司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以及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系统，拥有与上述经营相适应的业务人员和管理人员以及组织机构，具有与其业务规模相适应的经营场所和机器设备。公司能够独立支配和使用人、财、物等生产要素，顺利组织和实施生产经营活动。

（二）资产独立性

公司主要财产包括机器设备、电子设备、专利、商标等，相关财产均有权利凭证。自公司设立至今历次增资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汕头市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目前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也不存在为控股股东提供担保的情形。

（三）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董事以及应由股东大会选举的监事均由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职工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董事长由公司董事会选举产生，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由公司董事会聘任，不存在股东越权任命的情形。

（四）财务独立性

公司成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了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财务人员独立；公司经中国人民银行营业管理部核准，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汕头龙湖支行开设了独立的基本存款账户，不存在与其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

公司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非正常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形。公司持有广东省汕头市国家税务局、地方税务局联合核发的粤国税440507192778449《税务登记证》，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

（五）机构独立性

公司已经建立起独立完整的组织结构，已设立股东大会、董事会和监事会等机构，已聘任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内部设立了从事公司业务相应的办公机构、职能部门。此外，公司各机构制定了内部规章制度，各部门均已建立了较为完备的规章制度。公司设立了独立于控股股东的组织机构，拥有机构设置自主权。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并能够根据公司的内部管理规则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

五、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同业竞争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公司外，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控股其他企业的情况。

（二）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均不存在控股或参股其他企业的情况，公司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近亲属控制的其他企业同业竞争的情况。

（三）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或承诺

1、公司治理制度对避免同业竞争的规定

为避免未来发生同业竞争的可能，公司在《公司章程》及其他制度文件中作出了相关规定。《公司章程》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出具的相关承诺

为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维护公司的利益和保证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公司股东2014年8月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承诺内容如下：

一、本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自动化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自动化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二、本人在持有自动化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三、本人愿意承担因违反上述承诺，由本人直接原因造成的，并经法律认定的自动化公司的全部经济损失。

该《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依法具有法律约束力。

六、公司最近两年及一期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二）公司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等制度，并审议通过了《公司章程》待本次挂牌后适用。

《公司章程》规定：1、公司股东应严格依法行使出资人的权利，公司股东不得滥用公司股东权利损害公司或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股东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本章程规定，给公司及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2、公

司董事不得利用职权收受贿赂或者其他非法收入，不得侵占公司的财产；不得挪用公司资金；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未经股东大会或董事会同意，将公司资金借贷给他人或者以公司财产为他人提供担保；不得违反本章程的规定或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与公司订立合同或者进行交易；未经股东大会同意，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他人谋取本应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自营或者为他人经营与公司同类的业务；不得接受与公司交易的佣金归为己有；不得擅自披露公司秘密；不得利用其关联关系损害公司利益等。董事违反本条规定所得的收入，应当归公司所有；给公司造成损失的，应当承担赔偿责任。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规定：1、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2、以下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审批，相关协议经总经理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30万元的关联交易；（二）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关联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100万元或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的关联交易。3、以下关联交易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并应当及时披露：（一）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二）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4、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规定：1、公司董事会在决定为他人提供担保之前，或提交股东大会表决前，应当掌握债务人的资信状况，对该担保事项的利益和风险进行充分分析；2、公司下列担保行为，应当在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一）单笔担保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的担保；（二）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的对外担保总额，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三）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担保对象提供的担保；（四）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以后提

供的任何担保；（五）连续十二个月内担保金额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0%且绝对金额超过3000万元以后提供的任何担保；（六）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七）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3、除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外的对外担保事项，董事会有权审批。董事会审议担保事项时，应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2/3以上董事审议同意。

七、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

1、直接持股情况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额（股）	持股比例（%）
郑仰柏	董事长	54,000,000.00	90.00
肖慈卿	董事	6,000,000.00	10.00
合计		60,000,000.00	100.00

2、间接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有间接持股情况。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亲属关系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亲属关系情况如下：董事肖慈卿是董事长郑仰柏配偶；公司副董事长、副总经理郑镇江是董事长郑仰柏儿子；公司董事、总经理张伟莉是副董事长郑镇江配偶；财务总监郑小勤是副总经理郑旭东女儿；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三）与申请挂牌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除了向公司做出避免同业竞争、规范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外，不存在其他同公司签订的重要

协议或做出的重要承诺。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于其他单位兼职的情况。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对外投资情况。

(六)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任职资格及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现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报告期内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公司持续经营有不利影响的情形。

(七)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近两年变动情况和原因

1、董事变动情况

2012年初，有限公司董事会成员为郑仰柏、肖慈卿、郑镇江，其中郑仰柏为董事长。

2014年7月，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选举郑仰柏、郑镇江、肖慈卿、张伟莉、黄克贤为公司董事会董事，其中郑仰柏为董事长。

2、监事变动情况

2012年初，公司监事为肖慈卿。

2014年7月，公司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彭建生为监事会主席，陈勉为职工监事，刘高建为股东代表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2012年初，公司总经理为郑镇江。

2014年7月，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张伟莉为总经理，郑镇江、郑旭东、黄克贤为副总经理，郑小勤为财务总监，李孜为董事会秘书。

4、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原因

近两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变动主要系公司生产经营、业务拓展、引进新人才所发生的正常人事调动或变动，公司及时进行了换届选举，未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报告期内公司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核心管理层稳定，上述人员变动未导致高级管理人员发生重大变化，且未对公司经营战略、经营模式和管理模式产生影响。

八、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的股份转让方式

公司股东大会已于2014年8月14日依法作出决议，决定公司股票挂牌时采取协议转让方式。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最近两年及一期经审计的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货币资金	3,339,881.72	6,947,098.95	4,197,041.53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应收票据	300,000.00	260,000.00	-
应收账款	18,022,531.34	21,496,776.22	23,375,564.83
预付款项	1,882,613.19	2,827,913.92	2,916,184.77
应收利息	-	-	-
应收股利	-	-	-
其他应收款	6,579,684.99	7,294,746.39	530,683.64
存货	35,092,730.92	34,775,013.41	30,961,812.0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
其他流动资产	-	-	9,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65,217,442.16	73,601,548.89	70,981,286.8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
长期应收款	-	-	-
长期股权投资	-	-	-
投资性房地产	11,535,738.85	-	-
固定资产	15,593,206.96	27,596,319.52	28,709,778.99
在建工程	-	-	-
工程物资	-	-	-
固定资产清理	-	-	-
无形资产	33,603,337.60	33,898,171.34	4,913,418.05
长期待摊费用	-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796,208.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	-	-

项 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732,283.41	61,494,490.86	34,419,405.31
资产总计	125,949,725.57	135,096,039.75	105,400,692.12

资产负债表（续）

短期借款	26,400,000.00	26,400,000.00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
应付票据	7,512,505.76	9,610,780.00	3,914,188.26
应付账款	4,767,472.21	6,094,791.50	8,670,986.37
预收款项	2,802,720.83	5,600,750.93	6,060,168.83
应付职工薪酬	363,132.83	395,163.54	424,633.19
应交税费	176,129.64	144,341.58	449,692.37
应付利息	-	-	-
应付股利	-	-	-
其他应付款	1,321,542.29	1,292,732.19	153,316.9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其他流动负债	-	-	-
流动负债合计	43,343,503.56	49,538,559.74	19,672,985.93
长期借款	-	-	-
应付债券	-	-	-
长期应付款	-	-	-
专项应付款	-	3,000,000.00	1,000,000.00
预计负债	-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	3,000,000.00	1,000,000.00
负债合计	43,343,503.56	52,538,559.74	20,672,985.93
股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118,825.41	118,825.41	118,825.41
减：库存股	-	-	-
专项储备	-	-	-
盈余公积	6,533,410.25	6,533,410.25	6,533,410.25
一般风险准备	-	-	-
未分配利润	15,953,986.35	15,905,244.35	18,075,470.5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606,222.01	82,557,480.01	84,727,706.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949,725.57	135,096,039.75	105,400,692.12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营业收入	14,627,206.52	52,759,775.72	60,037,336.30
减：营业成本	12,232,134.84	42,129,641.72	46,645,197.23
营业税金及附加	80,937.06	215,437.44	230,146.74
销售费用	1,021,240.67	3,136,934.13	3,124,012.30
管理费用	2,590,782.14	6,536,355.03	7,509,665.73
财务费用	864,760.41	1,528,020.62	218,801.63
资产减值损失	731,582.76	1,086,015.96	-1,405,253.6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
二、营业利润（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94,231.36	-1,872,629.18	3,714,766.27
加：营业外收入	3,000,000.00	751,161.40	25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	94,233.30	10,0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	499.50	-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5,768.64	-1,215,701.08	3,954,766.27
减：所得税费用	57,026.64	954,525.10	229,355.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42.00	-2,170,226.18	3,725,410.83
五、其他综合收益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48,742.00	-2,170,226.18	3,725,410.83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1,453,832.08	61,196,549.08	78,756,938.91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	3,870,000.00	1,341,709.6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53,832.08	65,066,549.08	80,098,64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8,891,079.51	47,460,459.08	55,204,486.0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14,429.80	5,840,590.87	5,746,045.4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72,476.49	2,813,208.63	4,855,294.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4,946.61	12,195,662.67	6,735,43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502,932.41	68,309,921.25	72,541,263.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49,100.33	-3,243,372.17	7,557,385.3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12,500.00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12,500.00	-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710.11	29,243,941.89	463,882.3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710.11	29,243,941.89	463,882.3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710.11	-29,231,441.89	-463,882.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400,000.00	26,400,000.00	-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	-	-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400,000.00	26,400,000.00	-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6,400,000.00	-	-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4,060.00	1,445,013.33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164,060.00	1,445,013.33	-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4,060.00	24,954,986.67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	-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820,870.44	-7,519,827.39	7,093,502.9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53,813.08	11,773,640.47	4,680,137.5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32,942.64	4,253,813.08	11,773,640.47

(四)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18,825.41	-	6,533,410.25	15,905,244.35	-	82,557,480.01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118,825.41	-	6,533,410.25	15,905,244.35	-	82,557,480.01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48,742.00	-	48,742.00
（一）净利润	-	-	-	-	48,742.00	-	48,742.00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48,742.00	-	48,742.00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18,825.41	-	6,533,410.25	15,953,986.35	-	82,606,222.0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18,825.41	-	6,533,410.25	18,075,470.53	-	84,727,706.19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118,825.41	-	6,533,410.25	18,075,470.53	-	84,727,706.19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2,170,226.18	-	-2,170,226.18
（一）净利润	-	-	-	-	-2,170,226.18	-	-2,170,226.18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	-2,170,226.18	-	-2,170,226.18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 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18,825.41	-	6,533,410.25	15,905,244.35	-	82,557,480.01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2 年度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60,000,000.00	118,825.41	-	6,160,869.17	14,722,600.78	-	81,002,295.36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	-	-	-	-	-	

二、本年年初余额	60,000,000.00	118,825.41		6,160,869.17	14,722,600.78		81,002,295.36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372,541.08	3,352,869.75	-	3,725,410.83
（一）净利润	-	-	-	372,541.08	3,352,869.75	-	3,725,410.83
（二）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上述（一）和（二）小计	-	-	-	372,541.08	3,352,869.75	-	3,725,410.83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	-	-
1、所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	-	-
3、其他	-	-	-	-	-	-	-
（四）利润分配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2、对股东的分配	-	-	-	-	-	-	-
3、其他	-	-	-	-	-	-	-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4、其他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000,000.00	118,825.41	-	6,533,410.25	18,075,470.53	-	84,727,706.19

二、财务报表编制基础、合并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编制，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2006年2月15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确定原则、最近两年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控股比例大于50%、或虽不足50%但有实质控制权的子公司情形，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三、审计意见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接受委托，审计了公司2014年5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和201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14年1-5月、2013年度和2012年度公司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和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并于2014年6月23日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4]第450037号），审计意见如下：

“我们认为，贵公司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12年12月31日、2013年12月31日、2014年5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12年度、2013年度、2014年1-5月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和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期间为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2、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交易性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4、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5、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资本公积。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6、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按照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

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全部直接参考活跃市场中的报价。

(6) 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较大幅度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7、应收款项坏账准备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应收账款金额100万元以上(含)的款项；其他应收款或金额标准金额50万元以上(含)的款项。

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发生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经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确定组合的依据	
单项非重大	一般信用风险组合

特殊风险组合	存在坏账迹象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项非重大	账龄分析法	
特殊风险组合	按未来估计可收回金额与账面价值的差额提取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如下：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与预付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	5
1—2年（含2年）	10	10
2—3年（含3年）	30	30
3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于其他应收款项(包括应收票据、预付款项、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8、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材料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存货发出时按个别认定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

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法。

9、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

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后续计量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的处理：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在持股比例不变的情况下，公司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或承担的部分，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增加或减少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2) 损益确认

成本法下，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账面净利润的基础上考虑：被投资单位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不一致，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财务报表进行调整；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计提的折旧额或摊销额以及有关资产减值准备金额等对被投资单位净利润的影响；对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予以抵销等事项的适当调整后，确认应享有或应负担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或净亏损。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确认投资收益。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能够提供合并财务报表的，应当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和其他权益变动为基础进行核算。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对于剩余股权，按其账面价值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或其他相关金融资产。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原有子公司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首先按处置或收回投资的比例结转应终止确认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在此基础上，比较剩余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剩余持股比例计算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的份额，属于投资作价中体现的高誉部分，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属于投资成本小于原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同时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原取得投资后至因处置投资导致转变为权益法核算之间被投资单位实现净损益中应享有的份额，一方面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同时对于原取得投资时至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扣除已发放及已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和利润）中应享有的份额，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处置投资当期期初至处置投资之日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中享有的份额，调整当期损益；其他原因导致被投资单位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应享有的份额，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的同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投资企业与其他方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的，被投资单位为其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投资企业能够对被投资单位

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其联营企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重大影响以下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减值损失是根据其账面价值与按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进行确定。

除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以外的存在减值迹象的其他长期股权投资，如果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该长期股权投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再转回。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50	5	1.90
生产设备	14	5	6.79
运输设备	8	5	11.88
办公设备	6	5	15.83

（3）固定资产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固定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固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固定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固定资产的折旧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固定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固定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有迹象表明一项固定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固定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固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固定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11、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

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方法、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公司在每期末判断在建工程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

在建工程存在减值迹象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在建工程可能发生减值的，企业以单项在建工程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企业难以对单项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在建工程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在建工程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在建工程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在建工程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在建工程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在建工程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3、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土地使用权证登记的使用期限

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

对于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如有明显减值迹象的，期末进行减值测试。

对无形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有迹象表明一项无形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公司以单项无形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公司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无形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无形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可收回金额根据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无形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当无形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无形资产的折耗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无形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无形资产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4)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5)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

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4、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15、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

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16、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的依据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经对方确认的结算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

（3）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本公司在让渡资产使用权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并且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7、政府补助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会计处理

与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18、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18、租赁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本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

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9、职工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公司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公司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

20、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

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归类

本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或者本公司是否已经实质上承担与租入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作出分析和判断。

（2）坏账准备计提

本公司根据应收款项的会计政策，采用备抵法核算坏账损失。应收账款减值是基于评估应收账款的可收回性。鉴定应收账款减值要求管理层的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及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

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

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8）预计负债

本公司根据合约条款、现有知识及历史经验，对产品质量保证、预计合同

亏损、延迟交货违约金等估计并计提相应准备。在该等或有事项已经形成一项现时义务，且履行该等现时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的情况下，本公司对或有事项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确认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确认和计量在很大程度上依赖于管理层的判断。在进行判断过程中本公司需评估该等或有事项相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及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

其中，本公司会就出售、维修及改造所售商品向客户提供的售后质量维修承诺预计负债。预计负债时已考虑本公司近期的维修经验数据，但近期的维修经验可能无法反映将来的维修情况。这项准备的任何增加或减少，均可能影响未来年度的损益。

（二）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鉴于原来的坏账准备提取政策不全面，与同业比较存在一定差异，为了使公司财务报表具有可比性，公司在2013年12月，经过董事会决议：同意修改坏账准备提取政策：

本报告期采用追溯重述法的会计政策变更包括了：

（1）原来的不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取消，并入一般风险组合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为零，改为同应收账款同样政策；

（2）应收账款增加特殊风险组合，按预计可收回价值与账面值差额提取坏账准备；

（3）预付账款原不计提坏账，变更为与应收账款相同政策提取坏账准备；

本报告期会计政策变更的影响金额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2014年 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取消不提取坏账准备组合	其他应收款	-	-	442,347.95
	年初未分配利润	-	-	-260,610.05
	资产减值损失	-	-	181,737.90
增加应收账款的特殊风险组合	应收账款	-	-	-1,495,658.56
	年初未分配利润	-	-	-1,495,658.56
预付账款作为应收款项提取坏账准备	预付账款	-	-	-219,522.20
	年初未分配利润	-	-	-306,474.20

	资产减值损失	-	-	-86,852.00
--	--------	---	---	------------

2、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的差异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会计政策、会计估计与可比公司基本一致。

五、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利润和毛利率情况

1、收入确认与成本结转

公司按照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标准确认收入。公司的商业模式为从市场中采购元器件，元器件到货后按照客户图纸、技术工艺要求和交货期组织生产。完工后根据客户时间要求发货，并根据客户的具体用电环境和现场的工作进度进行安装、调试。公司在安装调试完成并取得客户验收单时确认收入，并结转成本。

公司收入确认相关会计政策的其他内容详见本节之“四、（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收入、利润的主要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具体如下：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金额（元）	增幅	金额（元）
营业收入	14,627,206.52	52,759,775.72	-12.12%	60,037,336.30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4,511,336.45	52,555,596.23	-12.16%	59,834,364.71
其他业务收入	115,870.07	204,179.49	0.60%	202,971.59
营业利润	-2,894,231.36	-1,872,629.18	-150.41%	3,714,766.27
利润总额	105,768.64	-1,215,701.08	-130.74%	3,954,766.27
净利润	48,742.00	-2,170,226.18	-158.25%	3,725,410.83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绝大部分来自于为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收入。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99.21%、99.61%和99.04%。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维修收入，占公司收入比例很低。

(1) 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情况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	14,149,712.53	97.51	50,573,923.06	96.23	48,677,552.08	81.35
发电、变电系统电控成套设备	361,623.92	2.49	1,235,537.26	2.35	1,420,527.91	2.37
轨道交通电气设备	-	-	746,135.91	1.42	9,736,284.72	16.27
合计	14,511,336.45	100.00	52,555,596.23	100.00	59,834,364.71	100.00

公司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主要应用于糖厂等生物能源领域。由于生物能源具有环保、可再生等特点，同时又能推动农业产业链的发展，是解决全球能源危机最理想的途径之一，中国及世界多数地区都在寻求生物能源发展之道，市场潜力巨大。发电、变电系统电控成套设备主要客户为中小型电力公司，市场竞争充分，市场规模比较稳定，公司该类型收入也较为稳定。轨道交通电气设备主要应用于广州轨道六号线首期及深圳地铁2号线工程。随着工程的完工，公司轨道交通电气设备也逐渐减少。公司已中标金额为9,998,900.00元的深圳地铁三期工程7、9、11号线交直流电源设备采购项目，预计随着工程的施工公司轨道交通电气设备收入会有所上升。

公司产品安装在专用配电房中，通常会受到土建施工及上下游配套设备等整体工程进度的影响，设备普遍集中在下半年供货和安装调试，因此上半年为公司淡季，2014年1-5月收入占全年收入比例较低。

报告期内，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收入占公司营业收入的比重一直保持在80%以上，且保持着稳定的发展态势，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为公司最主要的收入来源。未来公司将继续保持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的营销力度，巩固并提高公司在该领域的竞争优势。

(2) 按业务区域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国内项目、国外项目销售情况及其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分类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中南片区	5,194,991.06	35.80%	21,790,985.29	41.46%	36,358,644.30	60.77%
华东片区	12,611.96	0.09%	6,837.61	0.01%	352,991.45	0.59%
西南片区	4,741,261.64	32.67%	8,704,217.19	16.56%	16,146,461.43	26.99%
北方片区	-	-	51,282.04	0.10%	360,683.76	0.60%
国内项目合计	9,948,864.66	68.56%	30,553,322.13	58.14%	53,218,780.94	88.94%
亚洲、非洲	4,562,471.79	31.44%	22,002,274.10	41.86%	6,615,583.77	11.06%
国外项目合计	4,562,471.79	31.44%	22,002,274.10	41.86%	6,615,583.77	11.06%
合计	14,511,336.45	100.00%	52,555,596.23	100.00%	59,834,364.71	100.00%

注：北方片区包括西北、华北及东北地区；中南片区包括华南及华中地区。

由上表，公司国内项目销售主要集中在华南、华东及华中地区，国外项目销售则主要销往亚洲和非洲地区的国家，并积极拓展向欧洲拓展。

3、营业成本的构成情况

项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直接人工	655,642.43	5.36	1,862,130.16	4.42	1,940,440.20	4.16
直接材料	7,449,370.12	60.90	28,433,295.20	67.49	30,939,759.32	66.33
制造费用	4,127,122.30	33.74	11,834,216.36	28.09	13,764,997.70	29.51
合计	12,232,134.84	100.00	42,129,641.72	100.00	46,645,197.23	100.00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行业公司为定制化产品，主要原材料为电子元器件，具体产品所需的元器件种类、型号根据客户需求进行配置，主要元器件由于品牌、性能、型号不同，价格变化较大。公司2013年度、2014年1-5月主要项目为埃塞俄比亚KESEM糖厂项目，该项目对元器件品质及性能要求较高，部分元器件需采用进口配件，造成公司2013年度、2014年1-5月营业成本有所上升。同时国内人工成本逐年上升，造成公司直接人工占营业成本比例逐年上升。

4、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按业务类别区分的公司毛利率构成情况具体如下：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主营业务毛利率	15.71%	19.84%	22.04%
其中：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	15.88%	20.07%	21.57%
发电、变电系统电控成套设备	8.77%	9.62%	15.01%
轨道交通电气设备	-	21.15%	26.47%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呈逐渐下降态势。各分类产品毛利率水平受到该类产品市场竞争情况、产品制造工艺、技术含量等因素的影响。

公司毛利率变动主要受两个因素影响：其一，受公司收入构成影响，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的收入占比较高，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高低主要受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的影响。其二，公司产品均为定制式产品，定价采用成本加成方式，即按照估算的生产成本，加上一定比例的毛利，再根据客户种类、技术产品技术水平、订单金额大小、市场供需情况、公司产能利用率等具体情况作出适当的价格调整，因此每个项目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公司各分类产品毛利率水平毛利率变动原因如下：

（1）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

公司的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在国内外工程均有应用。2012年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主要应用工程为南宁劲达兴纸浆公司年产9.8万吨漂白桑枝浆项目EPC总承包工程、云南西双版纳英茂糖业有限公司景真糖厂5,000吨/日技改工程、云南德宏英茂糖业有限公司景罕糖厂11,000吨/日技改项目等。该类工程为公司产品传统应用领域，公司在技术水平及市场影响上均有较大优势，因此产品定价较高，毛利率也能维持在相对较高水平。2013年公司承接了中轻南宁设计工程公司埃塞俄比亚KESEM糖厂项目，合同总金额超过2,500万元。一方面由于该项目面对众多海外品牌的竞争，为维持竞争优势，公司产品价格有所下降；另一方面，由于公司整体业绩下滑，人工等成本与往年基本持平，造成公司毛利率下滑。同时由于我国宏观经济增长放缓，下游客户对电气设备的需求下降，加剧了行业竞争，技术含量较低的工程价格较低，造成公司毛利率进一步下滑。

(2) 发电、变电系统电控成套设备

发电、变电系统电控成套设备领域是一个市场竞争相对充分的领域，公司在该领域的客户主要为市场化的中小型电力公司，竞争较激烈，所以公司产品定价较低，导致毛利率较低。

(3) 轨道交通电气设备

公司轨道交通电气设备主要应用于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广州轨道六号线首期工程及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地铁2号线工程。2013年，随着工程的逐渐完工，客户采购逐渐减少，造成公司毛利率下滑。

(二) 主要费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及其变动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销售费用	1,021,240.67	22.81	3,136,934.13	28.01	3,124,012.30	28.79
管理费用	2,590,782.14	57.87	6,536,355.03	58.35	7,509,665.73	69.20
财务费用	864,760.41	19.32	1,528,020.62	13.64	218,801.63	2.02
合 计	4,476,783.22	100.00	11,201,309.78	100.00	10,852,479.6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为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其中管理费用占期间费用的比例呈下降趋势，销售费用2012年度、2013年度占比相对稳定，2014年1-5月占比有所下滑。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8.08%、21.23%和30.61%，占比逐年上升。一方面由于公司2013年2月取得2,640万借款，财务费用有所增加；另一方面，受轨道交通项目完工影响，公司2013年收入有所下滑，且受淡季影响，公司2014年1-5月收入占全年收入比例较低，造成期间费用占比逐年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各项期间费用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情况具体如下：

期间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财务费用	期间费用合计
2014年1-5月	6.98%	17.71%	5.91%	30.61%
2013年度	5.95%	12.39%	2.90%	21.23%
2012年度	5.20%	12.51%	0.36%	18.08%

1、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5.20%、5.95%和6.98%，占比逐渐增加。

销售费用明细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 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差旅费	493,529.42	1,618,506.24	1,596,164.96
运输费	187,360.33	676,347.53	506,056.94
职工薪酬	237,434.26	553,005.78	481,559.37
办公费	29,422.75	86,436.18	102,952.17
社会保险费	35,069.84	82,850.75	73,862.77
售后服务费	20,569.07	62,105.47	194,288.82
其他费用	17,855.00	57,682.18	169,127.27
合计	1,021,240.67	3,136,934.13	3,124,012.30

公司销售费用主要包括职工薪酬、运输费、差旅费等。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体较为稳定。随着公司业务覆盖范围区域的扩大，差旅费、运输费略有上升。职工薪酬的增长主要是公司加强市场的开拓力度，增加了销售团队人员。受公司2013年度轨道设备项目完工及2014年1-5月淡季影响，公司收入有所下滑，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逐年上升。

2、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12.51%、12.39%和17.71%，2012年度、2013年度占比比较稳定，2014年1-5月占比有所上升。

管理费用明细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 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研发费用	381,896.83	2,481,967.89	4,034,500.19
职工薪酬	457,423.70	1,062,021.24	1,095,122.16
折旧摊销	542,318.60	556,567.99	422,977.54

税金	206,904.32	441,502.77	447,158.47
办公费	156,302.43	283,308.11	198,130.36
业务招待费	52,922.00	252,647.18	257,415.93
咨询费	157,605.66	171,696.00	177,456.00
社会保险费	69,771.44	167,946.25	151,274.56
职工福利费	21,076.52	160,968.17	42,639.83
差旅费	189,431.53	86,181.87	56,581.91
审计费	89,154.68	56,880.60	10,194.74
其他费用	265,974.43	814,666.96	616,214.04
合计	2,590,782.14	6,536,355.03	7,509,665.73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包括研发费用、薪酬、折旧摊销、办公费等。报告期内，由于流动资金较紧张，公司加强了管理人员费用支出的管理，同时减少了研发费用的投入，因此2013年度管理费用比2012年度有所下降。受淡季影响公司2014年1-5月收入占全年比重较低，造成管理费用占比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如下：

年份	2012 年度	2013 年度	2014. 1-5 月
研发费用	2, 899, 688. 66	2, 481, 967. 89	381, 909. 83
营业收入	59, 834, 364. 71	52, 555, 596. 23	14, 511, 336. 45
占比	4. 85%	4. 72%	2. 63%

公司项目开展过程中进行新技术的研发，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对应的项目如下：

年份	项目名称	项目研发费用
2012 年度	电动汽车充电装置关键技术研制	1, 008, 659. 22
	基于多光纤传感器的输电线路覆冰监测关键技术及产业化研究	1, 134, 535. 01
	SA-SCL 水处理自动化监控系统	756, 494. 43
	研发费用合计	2, 899, 688. 66
2013 年度	太阳能光伏逆变器研制	684, 680. 83

	智能开关柜关键技术研制	513,510.63
	新能源自动化电气设备技术改造	1,283,776.43
	研发费用合计	2,481,967.89
2014年1-5月	轨道交通XCZ检修插座箱	381,909.83
	研发费用合计	381,909.83

公司针对市场和客户需要，进行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究开发，每年的研发项目不同，根据项目的难易程度、研发时间和所需配件的价格，投入的费用也会有所不同。公司每年在研发方面的投入都占销售收入的4%以上。2014年1-5月份新开展的研发项目只有一个，且整个项目尚未完成，因此投入的费用也相对较少。

3、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变化趋势及分析

公司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0.36%、2.90%和5.91%，占比逐年上升。

财务费用明细表如下：

货币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利息支出	792,000.00	1,445,013.33	-
减：利息收入	6,503.51	101,741.55	97,430.66
汇兑损益	-	-4.10	-7.72
银行手续费	79,263.92	184,752.94	316,240.01
合计	864,760.41	1,528,020.62	218,801.63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包括利息支出、汇兑损益和手续费，其变动主要受利息支出影响。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2013年2月向汕头市中国银行借入2,640万元，利息费用的增加导致公司财务费用逐年增加。

4、营业外支出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处置非流动资产损失	-	499.50	-

调解支出	-	93,733.80	-
捐赠支出	-	-	10,000.00
合 计	-	94,233.30	10,000.00

公司与龙达（江西）差别化化学纤维有限公司签订了LDJXLDJX-机械设备-131号合同，并按期将设备交付客户使用。质保期过后，公司按合同规定向龙达公司要求付还质保金42,250.00元时，龙达公司以蓄电池质量出现问题为由不予支付质保金。该蓄电池品牌为龙达公司指定使用，出现问题本不是公司责任，为维护双方合作关系，各方协商各承担部分费用。经调解后公司承担蓄电池充放电试验费用、蓄电池送检运费、检测费及更换等共计93,733.80元，龙达公司付还广东自动化质保金42,250.00元。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受处罚情况。

（三）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和纳税情况

1、重大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投资收益。

2、非经常性损益

根据证监会公告[2008]43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及相关规定，公司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	661.90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3,000,000.00	750,000.00	250,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93,733.80	-10,000.0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	-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3,000,000.00	656,928.1	240,000.0
减：所得税影响金额	-	-	-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36,000.00
扣除所得税影响后的非经常性损益	3,000,000.00	656,928.10	204,000.00

报告期内，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具体内容详见下表：

项 目	2014年 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补助文件
电动汽车充电装置关键技术研制	-	-	250,000.00	《关于下达 2011 年汕头市科技三项经费科技计划项目经费的通知》-汕头财教【2011】134号
智能化开关柜关键技术研制	-	150,000.00	-	《关于下达 2012 年汕头市科技经费及科技计划项目安排的通知》-汕市财教【2012】165号
新能源自动化电气设备技术改造	-	600,000.00	-	《关于下达 2012 年国家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汕市财共【2012】268号
光伏电源系统关键技术研发检测平台	1,000,000.00	-	-	《关于下达 2012 年省级企业技术中心专项资金的通知》-粤财工【2012】295号
太阳能光伏逆变器研制	2,000,000.00	-	-	《关于下达 2012 年汕头市战略性新兴产业扶持专项资金项目计划的通知》-汕经信【2012】556号
合 计	3,000,000.00	750,000.00	250,000.00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公司扣除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5.48%、-25.73%和6154.86%。201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小。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一方面受轨道交通设备项目完工及淡季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有所下滑，另一方面汕头市政府加大了对公司研发项目的补助，政府补助增长较快，导致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

3、纳税情况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具体税率情况
增值税	应税收入按 17%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营业税	按租赁收入的 5%计缴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3% 计缴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 2% 计缴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的 15% 计缴

(2) 税收优惠及批文

2011年10月13日，公司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GF201144000892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2007年3月16日通过并于2008年1月1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28条第2款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自2011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适用15%的优惠税率。公司目前正在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复评,若复评通过公司自2014年1月1日至2016年12月31日继续适用15%的优惠税率。

六、主要资产情况及重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及其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如下：

项 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货币资金	3,339,881.72	2.65	6,947,098.95	5.14	4,197,041.53	3.98
应收票据	300,000.00	0.24	260,000.00	0.19	-	-
应收账款	18,022,531.34	14.31	21,496,776.22	15.91	23,375,564.83	22.18
预付款项	1,882,613.19	1.49	2,827,913.92	2.09	2,916,184.77	2.77
其他应收款	6,579,684.99	5.22	7,294,746.39	5.40	530,683.64	0.50
存货	35,092,730.92	27.86	34,775,013.41	25.74	30,961,812.04	29.38
其他流动资产	-	-	-	-	9,000,000.00	8.54
流动资产合计	65,217,442.16	51.78	73,601,548.89	54.48	70,981,286.81	67.34
投资性房地产	11,535,738.85	9.16	--	-	-	-
固定资产	15,593,206.96	12.38	27,596,319.52	20.43	28,709,778.99	27.24
无形资产	33,603,337.60	26.68	33,898,171.34	25.09	4,913,418.05	4.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	-	796,208.27	0.76
非流动资产合计	60,732,283.41	48.22	61,494,490.86	45.52	34,419,405.31	32.66
资产总计	125,949,725.57	100.00	135,096,039.75	100.00	105,400,692.12	100.00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为51.78%，主要系应收账款和存货等。

（一）货币资金

公司货币资金为人民币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货币资金分别为4,197,041.53元、6,947,098.95元和3,339,881.72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3.98%、5.14%和2.65%。由于日常经营过程中的流动资金需求较多，公司有必要保持一定规模的货币资金与业务发展相匹配。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4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5,658.56	6.56	1,495,658.5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1,301,722.78	93.44	3,279,191.44	15.39
组合小计	21,301,722.78	93.44	3,279,191.44	15.39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2,797,381.34	93.44	4,774,850.00	20.94

（续上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5,658.56	5.79	1,495,658.5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4,330,588.68	94.21	2,833,812.46	11.65
组合小计	24,330,588.68	94.21	2,833,812.46	11.65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5,826,247.24	100.00	4,329,471.02	16.76

(续上表)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95,658.56	5.54	1,495,658.56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25,526,091.26	94.46	2,150,526.43	8.24
组合小计	25,526,091.26	94.46	2,150,526.43	8.24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合计	27,021,749.82	100.00	3,646,184.99	13.49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23,375,564.83元、21,496,776.22元和18,022,531.34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22.18%、15.91%和14.31%。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这与行业企业的结算方式、项目特点、客户内部付款流程等因素有关。

公司设备主要用于大型工业企业、电网、电厂等领域，行业企业通过投标方式参与市场竞争，项目货款结算进度一般为：签订合同后预付10%~20%货款；设备交付后，支付30%~40%货款；通电验收合格后支付30%~40%货款；设备正常运行1~2年后支付5%~10%的质量保证金（即尾款）。这种结算方式造成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大。

公司应收账款回收速度较慢，导致应收账款余额较大，主要原因是（1）公司参与的部分项目投资较大，建设周期长，在结算方面，上述客户一般要等设备调试运行后才与供应商进行总结算；（2）电力、地铁等行业客户的首付款程序一般比较复杂，回款时间较长。但由于这些客户的资金实力雄厚，信誉度高，公司通常会给予他们较为宽松的信用政策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呈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加强了应收账款催收，客户回款速度加快。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5,673,471.20	24.8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云南西双版纳英茂糖业有限公司	1,500,982.47	6.58	1至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广西伏特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1,495,658.56	6.56	3年以上	非关联方	货款
广西平果南华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1,425,009.67	6.25	1至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241,922.00	5.45	1至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1,337,043.90	49.73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747,226.54	2.8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2,826,142.46	10.95	1至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广西平果南华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5,009.67	7.84	1至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潮汕机场建设工程指挥部	1,740,321.48	6.7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云南西双版纳英茂糖业有限公司	1,500,982.47	5.8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广西伏特电气工程有限公司	1,495,658.56	5.79	2至3年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0,335,341.18	40.02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	3,940,726.20	14.5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广州广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	2,681,703.00	9.9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广东省机场管理集团公司潮汕机场建设工程指挥部	2,536,058.05	9.3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广西平果南华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2,025,009.67	7.4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康美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719,538.40	6.3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2,903,035.32	47.7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无应收其他关联方款项。

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单独计提坏账准备。

公司已就多次催款仍未回款的广西伏特电气工程有限公司的全部货款全额计提了坏账准备，广西伏特电气工程有限公司已于2014年8月归还应收账款50万元。

2、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龄构成、坏账准备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2014年5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3,044,106.81	57.22	652,205.34	12,391,901.47
1至2年	4,905,341.56	21.52	490,534.16	4,414,807.40
2至3年	1,736,889.25	7.61	521,066.78	1,215,822.47
3年以上	3,111,043.72	13.65	3,111,043.72	-
合计	22,797,381.34	100.00	4,774,850.00	18,022,531.34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7,968,832.58	69.58	898,441.63	17,070,390.95
1至2年	3,317,032.90	12.84	331,703.29	2,985,329.61
2至3年	3,554,309.50	13.76	2,113,253.84	1,441,055.66
3年以上	986,072.26	3.82	986,072.26	-
合计	25,826,247.24	100.00	4,329,471.02	21,496,776.22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0,394,735.01	75.48	1,019,736.75	19,374,998.26
1至2年	5,640,942.55	20.88	1,910,186.96	3,730,755.59
2至3年	385,444.26	1.42	115,633.28	269,810.98
3年以上	600,628.00	2.22	600,628.00	-
合计	27,021,749.82	100.00	3,646,184.99	23,375,564.83

公司应收账款在1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占比较高，主要是其中包括了较大金额的质量保证金。公司销售合同中的质保金条款主要是根据客户的付款习惯和要

求进行的约定，质量保证期通常为1-2年，有些项目质量保证期达3年以上。

（三）预付款项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预付款项分别为2,916,184.77元、2,827,913.92元和1,882,613.19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2.77%、2.09%和1.49%。公司预付款项主要系预付供应商日常经营所需材料款。公司设备的搬运、安装工作通常由客户负责。公司与金平金珂糖业有限责任公司8000吨/日异地搬迁工程高、低压电气安装调试项目合同约定，设备的搬运、安装由公司负责。公司将设备的搬运、安装工作外包给四川中显劳务有限公司，形成公司对四川中显劳务有限公司的预付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逐年下滑，主要是公司产品销量有所下降，相应采购也有所减少。由于部分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公司与供应商结算时间较长，导致部分预付账款账龄较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构成、坏账准备及账面价值如下：

2014年5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945,728.62	43.60	47,286.43	898,442.19
1至2年	746,410.13	34.41	74,641.01	671,769.12
2至3年	446,288.40	20.58	133,886.52	312,401.88
3年以上	30,501.70	1.41	30,501.70	-
合计	2,168,928.85	100.00	286,315.66	1,882,613.19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580,398.86	83.65	129,019.94	2,451,378.92
1至2年	144,830.23	4.69	14,483.02	130,347.21
2至3年	351,696.85	11.40	105,509.06	246,187.79
3年以上	7,895.00	0.26	7,895.00	-
合计	3,084,820.94	100.00	256,907.02	2,827,913.92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085,279.90	66.50	104,264.00	1,981,015.90

1至2年	1,003,952.07	32.02	100,395.20	903,556.87
2至3年	45,160.00	1.44	13,548.00	31,612.00
3年以上	1,315.00	0.04	1,315.00	-
合计	3,135,706.97	100.00	219,522.20	2,916,184.7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广州市三江基泰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365,714.40	16.86	1至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广州中远物流有限公司佛山分公司	237,600.00	10.9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西门子(中国)有限公司	198,161.33	9.14	1至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昆明恒硕工贸有限公司	194,863.17	8.98	2年3年	非关联方	货款
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	123,268.65	5.6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119,607.55	51.61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四川中昱劳务有限公司	607,500.00	19.6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劳务款
广州市三江基泰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365,714.40	11.8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衢州华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84,440.00	9.22	2年3年	非关联方	货款
汕头市福众电器有限公司	275,925.60	8.9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昆明恒硕工贸有限公司	194,863.17	6.32	2年3年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728,443.17	56.03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中国机械工业第一建设有限公司	498,412.20	15.8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衢州华泽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368,490.00	11.75	1年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广州市三江基泰电子设备有限公司	281,672.40	8.9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广州韵成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225,000.00	7.18	1年2年	非关联方	货款
艾默生网络能源有限公司	223,517.89	7.1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货款
合计	1,597,092.49	50.9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付款项中无预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四）其他应收款

1、其他应收款分类

货币单位：元

类别	2014年5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7,486,489.84	97.94	906,804.85	12.11
组合小计	7,486,489.84	97.94	906,804.85	12.1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683.35	2.06	157,683.35	100.00
合计	7,644,173.19	100.00	157,683.35	13.93

（续上表）

类别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7,944,756.10	98.05	650,009.71	30.78
组合小计	7,944,756.10	98.05	650,009.71	30.78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683.35	1.95	157,683.35	100.00
合计	8,102,439.45	100.00	807,693.06	9.97

（续上表）

类别	2012年12月31日			
----	-------------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龄组合	815,348.24	83.79	284,664.60	8.81
组合小计	815,348.24	83.79	284,664.60	8.81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7,683.35	16.21	157,683.35	100.00
合计	973,031.59	100.00	442,347.95	45.46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分别为530,683.64元、7,294,746.39元和6,579,684.99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0.50%、5.40%和5.22%。公司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和备用金等。

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大幅增加，主要是向汕头市工业经济带开发建设办公室支付的南山湾C07西侧地块建设开发履约保证金5,656,000.00元，和支付给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局的云南云县甘化有限公司5,000吨/日搬迁扩建工程及云南省云县幸福糖业有限公司4,000吨/日技改扩建工程使用的电屏的质量保证金1,072,512.30元，其中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局应收款项已在2014年收回。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年限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汕头市工业经济带开发建设办公室	5,656,000.00	73.99	1至2年	非关联方	保证金
广东省电力物资总公司	650,000.00	8.5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保证金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	3.9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保证金
潮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120,000.00	1.57	1至2年	非关联方	保证金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0.00	1.3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咨询费
合计	6,826,000.00	89.29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年限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汕头市工业经济带开发建设办公室	5,656,000.00	69.8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保证金
临沧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1,072,512.30	13.2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保证金

广东省电力物资总公司	250,000.00	3.09	3年以上	非关联方	保证金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0	1.8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保证金
潮州市政府采购中心	120,000.00	1.4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保证金
合 计	7,248,512.30	89.47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年限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广东省电力物资总公司	250,000.00	25.69	3年以上	非关联方	保证金
郑小康	107,130.92	11.0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备用金
广西永鑫华糖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	5.1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检测费
肖少东	49,000.00	5.0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备用金
林华庭	48,000.00	4.93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备用金
合 计	504,130.92	51.81			

公司其他应收款报告期各期末余额中应收关联方款项详见本节“九、（二）关联交易情况”。

2、其他应收款账龄构成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构成、坏账准备及账面价值如下：

2014年5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422,257.70	18.61	71,112.89	1,351,144.81
1至2年	5,792,888.37	75.78	579,288.84	5,213,599.53
2至3年	21,343.77	0.28	6,403.12	14,940.65
3年以上	407,683.35	5.33	407,683.35	-
合 计	7,644,173.19	100.00	1,064,488.20	6,579,684.99

2013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7,454,693.04	92.01	372,734.65	7,081,958.39
1至2年	223,719.29	2.76	22,371.93	201,347.36
2至3年	23,867.12	0.29	12,426.48	11,440.64
3年以上	400,160.00	4.94	400,160.00	-
合 计	8,102,439.45	100.00	807,693.06	7,294,746.39

2012年12月31日

账龄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元）	账面价值（元）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501,404.47	51.53	25,070.22	476,334.25
1至2年	55,467.12	5.70	12,317.73	43,149.39
2至3年	23,945.00	2.46	12,745.00	11,200.00
3年以上	392,215.00	40.31	392,215.00	-
合计	973,031.59	100.00	442,347.95	530,683.6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无应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五）存货

1、存货结构分析

公司存货主要为原材料、在产品与产成品。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存货分别为30,961,812.04元、34,775,013.41元和35,092,730.92元，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43.62%、25.74%和27.86%。报告期各期末，存货余额基本保持稳定，一方面由于近年来公司加强了对订单投产时间的管理，原材料、在产品的周转速度均加快；另一方面由于公司海外项目逐年增加，项目实施及产品运输周期较长，产成品余额有所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跌价准备及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2014年5月31日

单位：元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发出商品	15,809,792.69	-	15,809,792.69	45.06%
库存商品	8,306,418.08	-	8,306,418.08	23.67%
原材料	9,192,150.72	-	9,192,150.72	26.19%
在产品	1,784,369.43	-	1,784,369.43	5.08%
合计	35,092,730.92	-	35,092,730.92	100.00%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发出商品	17,648,360.27	-	17,648,360.27	50.75%
库存商品	4,082,032.66	-	4,082,032.66	11.74%

原材料	11,630,946.45	-	11,630,946.45	33.45%
在产品	1,413,674.03	-	1,413,674.03	4.07%
合 计	34,775,013.41	-	34,775,013.41	100.00%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存货种类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占比
发出商品	8,932,482.77	-	8,932,482.77	28.85%
库存商品	2,696,510.05	-	2,696,510.05	8.71%
原材料	12,532,944.18	-	12,532,944.18	40.48%
在产品	6,799,875.04	-	6,799,875.04	21.96%
合 计	30,961,812.04	-	30,961,812.04	100.00%

2、存货波动分析

①发出商品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发出商品占存货比例为28.85%、50.75%和45.05%，占比较高，主要是受行业特点、客户结构影响。

行业企业基本通过招投标方式实现销售，由于不同客户的差异化需求，一般采取“以销定产”的定制化生产模式；同时，设备还需要安装调试，并经客户验收合格，方能确认销售收入。由于设备发出后至安装调试、验收合格的时间较长且影响因素较多，从而对发出商品的规模造成较大影响。

公司客户主要为大型工业企业、电网、电厂等。这些客户项目往往建设周期长，项目较复杂。对于大型项目，客户通常对项目的电气设备与其他配套设备分开进行招标，客户一般在各类设备安装完毕后，进行调试的验收，因此，电气设备的安装调试及验收往往会受到相关土建工程配套设施的进度影响，一定程度上会导致收入确认时间延长，从而使得发出商品规模较大。

2013年末，公司发出商品占存货比例比2012年末有所上升，一方面由于公司国外项目逐年增长，产品运输时间较长；另一方面由于2013年度采购公司产品的的项目规模较大，建设周期较长，导致产品安装实施周期延长。2014年5月末，公司发出商品占存货比例有所下降，主要受淡季影响，上半年客户需求有所降低，所以发出商品有所减少。

公司 2014 年 5 月 31 日发出商品涉及合同项目主要如下：

合同号	项目名称	金额（元）
1957	广州地下铁道总公司（六号线配电箱）	2,920,308.30
1453、 2164	揭阳市三洲水利管理处 （揭阳市三洲拦河闸应急重建工程）	1,764,991.48
2172、 2169、 2193	金平金珂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1,209,571.34
1617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2 号线东延）	1,014,727.08
1923	普宁市德事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康美医院）	895,037.14
2150	广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印度 IGL 乙二醇公司）	835,731.31
2176	广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越南项目）	688,287.28
1545	深圳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铁 2 号线首期）	627,480.20
2219	南宁市欧雷靖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02,251.37
2024	云南西双版纳英茂糖业公司（景真糖厂）	585,840.05
2130	广西南宁市中高糖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570,965.59
1826	东莞大步纸业有限公司	516,215.46
1991	广东天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普宁分公司（吉祥里）	367,607.98

公司 2013 年 12 月 31 日发出商品涉及合同项目主要如下：

合同号	项目名称	项目金额（元）
2169	金平县金珂糖业有限责任公司（8000 吨/日异地搬迁工程）	3,833,333.33
1957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广州轨道六号线首期工程低压配电箱项目）	2,901,208.50
1545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深圳地铁 2 号线工程---原合同）	1,704,848.49

1453	揭阳市三洲水利管理处（揭阳市三洲拦河闸应急重建工程）	1,215,161.73
1923	普宁市德事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普宁康美医院一期项目--高压等）	895,037.14
2176	广州广重企业集团有限公司（越南 KSC 糖业有限公司--35MW/11KV）	688,287.28
2219	南宁市欧雷靖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602,251.37
2024	云南西双版纳英茂糖业有限公司（景真糖厂 5000 吨\日技改工程）	585,840.05
2174	梅州市清源水质净化中心（梅州市江南污水处理厂二期工程）	543,153.75
1826	东莞市大步纸业业有限公司（热电三期改造工程）	516,215.46
1958	汕头市恒信管道设备有限公司（揭阳市自来水公司西湖水厂改造工程）	397,333.44
1991	广东天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普宁分公司（普宁市汇润吉祥里低压柜）	367,607.98
2047	汕头市海逸汇景	318,303.93
1767	中国轻工业南宁设计工程公司（劲达兴）	303,812.35
1332	东莞市城建工程管理局（东莞妇幼）	281,181.00

以上发出商品金额较大的合同进度如下：

金平县金珂糖业有限责任公司（8000 吨/日异地搬迁工程），项目合同金额 510 万元，2013 年 9 月 16 日订立合同，2013 年 12 月交付全部货物，发出商品均为项目货物成本。2014 年 2 月项目完成第一批联动调试验收，2014 年 3 月完成第二批联动调试验收；

广州市地下铁道总公司（6 号线首期），项目合同金额 918.9888 万元，2012 年 4 月订立合同，2012 年 8 月开始交付首批货物，2012 年完成部分设备调试，公司确认收入为 565 万元。2013 年后整体工程因地铁施工进度原因无法完成验收，导致 2013 年-2014 年仅少量设备完成调试。

揭阳市三洲水利管理处，项目合同金额 488 万元，2009 年 5 月订立合同，2013 年 12 月交付首批货物，2014 年 3 月完成首批设备联动调试验收，已履行合同金额 350 万元。

深圳市地铁集团有限公司，项目合同金额 1416 万元，2010 年 5 月订立合同。至 2014 年 5 月 31 日，合同基本履行完毕，设备大部分完成联动调试验收，仅剩余小部分未履行完毕，主要原因是部分项目工程改建。

公司主要生产成套电气设备，客户主要为大型工矿企业、轨道交通建设单位等，其产品均为工业生产、轨道交通、水利设施等大型工程的电气控制配套工程，产品交付验收受主体工程的进度和变更的影响较大，主体工程的施工周期长、变更更多是导致公司交付产品联动调试验收周期长，从而造成公司的发出商品占存货和资产的比重较大。

②库存商品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库存商品占存货比例分别为8.71%、11.74%和23.67%，占比逐年上升。公司按合同约定日期完成产品生产，在客户完成相关工程建设并通知公司发货后公司进行商品的发出。2012年公司以国内项目为主，国内项目建设周期较短，公司产品发出及时，因此2012年末库存商品占公司存货比例较低。2013年公司主要项目为埃塞俄比亚KESEM糖厂项目，项目建设周期较长，公司产品完工至被通知发出时间延长，导致2013年末库存商品占公司存货比例有所上升。2014年1-5月，受行业特点影响，客户上半年侧重于土建建设，要求公司发出的商品有所减少，导致2014年5月末库存商品占存货比例进一步上升。

③原材料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原材料占存货比例分别为37.56%、33.45%和26.19%，占比不高，主要是公司实行“以销定产”的生产模式，原材料库存时间较短。原材料库存主要是部分采购周期较长的进口配件和少量铜排、钢板、通用零件、辅料等。

④在产品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在产品占存货比例分别为21.96%、4.07%和5.08%。各期末在产品金额和占比存在一定波动性，主要是在产品金额

大小与公司在制订单、备料、安排生产的时间有关，因产品交货期具有不均衡性，导致不同时点在产品金额会出现波动。

（六）其他流动资产

2012年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为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该理财产品已在2013年到期。

（七）投资性房地产

公司原生产经营场所在汕头市渔港路2号北座厂房。公司于2009年7月搬迁到高新区科技中路18号厂房。因高新区厂房能够满足生产需要，原渔港路厂房闲置未使用。为避免造成浪费，于2013年12月开始部分楼层出租给其他单位作为仓库使用。厂房承租方为李丽珊；租赁地点为渔港路2号北座底层（545.66平方米）及第二层（584.16平方米），总面积1,129.82平方米；租赁时间自2013年12月1日起；租金为每月12,974元，物业管理费每月667元。2013年公司租金收入13,641元，2014年1-5月租金收入为68,205元。由于公司高新区厂房能够满足生产需要，闲置厂房出租未对我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任何不良影响。

2014年1-5月，公司投资性房地产变动情况如下：2014年5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	-	17,079,439.08	-	17,079,439.08
其中：房屋建筑物	-	17,079,439.08	-	17,079,439.08
二、累计摊销	-	5,543,700.23	-	5,543,700.23
其中：房屋建筑物	-	5,543,700.23	-	5,543,700.23
三、账面价值	-			11,535,738.85
其中：房屋建筑物	-			11,535,738.85

（八）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未发生重大变动，主要系产品生产所需的机器设备。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各类固定资产状况良好，运行正常，其原值、累计折旧、折旧年限、净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净值	折旧年限
房屋建筑物	15,102,248.57	1,267,330.21	13,834,918.36	50年

机器设备	4,245,588.55	3,240,741.30	1,004,847.25	14年
运输工具	1,373,803.69	818,958.58	554,845.11	8年
电子及其他办公设备	857,668.58	659,072.34	198,596.24	6年
合计	21,579,309.39	5,986,102.43	15,593,206.96	

报告期各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账面净值明细与账面价值相同，未列示）：

2014年5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38,651,038.36	7,710.11	17,079,439.08	21,579,309.39
其中：房屋建筑物	32,181,687.65	-	17,079,439.08	15,102,248.57
机器设备	4,239,477.44	6,111.11	-	4,245,588.55
办公设备	856,069.58	1,599.00	-	857,668.58
运输工具	1,373,803.69	-	-	1,373,803.69
其他设备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11,054,718.84	475,083.82	5,543,700.23	5,986,102.43
其中：房屋建筑物	6,522,455.71	288,574.73	5,543,700.23	1,267,330.21
机器设备	3,132,508.15	108,233.15	-	3,240,741.30
办公设备	628,818.35	30,253.99	-	659,072.34
运输工具	770,936.63	48,021.95	-	818,958.58
其他设备	-	-	-	-
三、账面净值合计	11,143,510.74	-	-	15,593,206.96
其中：房屋建筑物	3,925,428.36	-	-	13,834,918.36
机器设备	4,858,845.38	-	-	1,004,847.25
办公设备	238,580.26	-	-	198,596.24
运输工具	1,541,647.79	-	-	554,845.11
其他设备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27,596,319.52	-	-	15,593,206.96
其中：房屋建筑物	25,659,231.94	-	-	13,834,918.36
机器设备	1,106,969.29	-	-	1,004,847.25
办公设备	227,251.23	-	-	198,596.24
运输工具	602,867.06	-	-	554,845.11
其他设备	-	-	-	-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38,695,645.47	43,182.89		87,790.00	38,651,038.36
其中：房屋建筑物	32,181,687.65	-		-	32,181,687.65
机器设备	4,249,467.44	-		9,990.00	4,239,477.44
办公设备	812,886.69	43,182.89		-	856,069.58
运输工具	1,451,603.69	-		77,800.00	1,373,803.69
其他设备	-	-		-	-
		本期新增	本期计提		
二、累计折旧合计	9,985,866.48	-	1,144,554.26	75,701.90	11,054,718.84
其中：房屋建筑物	5,829,876.43	-	692,579.28	-	6,522,455.71
机器设备	2,881,088.55	-	260,910.10	9,490.50	3,132,508.15
办公设备	556,855.65	-	71,962.70	-	628,818.35
运输工具	718,045.85	-	119,102.18	66,211.40	770,936.63
其他设备	-	-	-	-	-
三、账面净值合计	28,709,778.99	-		-	27,596,319.52
其中：房屋建筑物	26,351,811.22	-		-	25,659,231.94
机器设备	1,368,378.89	-		-	1,106,969.29
办公设备	256,031.04	-		-	227,251.23
运输工具	733,557.84	-		-	602,867.06
其他设备	-	-		-	-
四、减值准备合计	-	-		-	-
其中：房屋建筑物	-	-		-	-

机器设备	-	-	-	-
办公设备	-	-	-	-
运输工具	-	-	-	-
其他设备	-	-	-	-
五、账面价值合计	28,709,778.99	-	-	27,596,319.52
其中：房屋建筑物	26,351,811.22	-	-	25,659,231.94
机器设备	1,368,378.89	-	-	1,106,969.29
办公设备	256,031.04	-	-	227,251.23
运输工具	733,557.84	-	-	602,867.06
其他设备	-	-	-	-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合计	38,231,763.08	463,882.39	-	38,695,645.47
其中：房屋建筑物	32,181,687.65	-	-	32,181,687.65
机器设备	4,224,323.78	25,143.66	-	4,249,467.44
办公设备	774,844.96	38,041.73	-	812,886.69
运输工具	1,050,906.69	400,697.00	-	1,451,603.69
其他设备	-	-	-	-
二、累计折旧合计	8,872,592.73	1,113,273.75	-	9,985,866.48
其中：房屋建筑物	5,137,297.15	692,579.28	-	5,829,876.43
机器设备	2,620,833.68	260,254.87	-	2,881,088.55
办公设备	489,185.69	67,669.96	-	556,855.65
运输工具	625,276.21	92,769.64	-	718,045.85
其他设备	-	-	-	-
三、账面价值合计	29,359,170.35			28,709,778.99
其中：房屋建筑物	27,044,390.50			26,351,811.22
机器设备	1,603,490.10			1,368,378.89
办公设备	285,659.27			256,031.04
运输工具	425,630.48			733,557.84
其他设备	-	-	-	-

(九) 无形资产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无形资产分别为4,913,418.05元、

33,898,171.34元和33,603,337.60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4.65%、25.09%和26.68%。公司无形资产为土地使用权。2013年度，公司购买了原值29,200,759.00元的南山湾C07西侧地块以新建厂房，造成2013年末、2014年5月末公司无形资产余额大幅增长。

公司商标、专利等无形资产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原价	累计摊销	账面价值	摊销年限
土地使用权	34,231,863.71	628,526.11	33,603,337.60	50年/直线摊销
合计	34,231,863.71	628,526.11	33,603,337.60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形，均未计提减值准备。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变动情况如下（账面净值明细与账面价值相同，未单独列示）：

2014年5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35,715,092.00	-	-	35,715,092.00
其中：科技中路9BC地块	6,514,333.00	-	-	6,514,333.00
南山湾C07西侧地块	29,200,759.00	-	-	29,200,759.00
二、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1,816,920.66	294,833.74	-	2,111,754.40
其中：科技中路9BC地块	1,718,601.61	117,686.66		1,836,288.27
南山湾C07西侧地块	98,319.05	177,147.08		275,466.13
三、账面价值	33,898,171.34			33,603,337.60
土地使用权	33,898,171.34			33,603,337.60
其中：科技中路9BC地块	4,795,731.39			4,678,044.73
南山湾C07西侧地块	29,102,439.95			28,925,292.87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6,514,333.00	29,200,759.00	-	35,715,092.00
其中：科技中路9BC地块	6,514,333.00	-	-	6,514,333.00

南山湾 C07 西侧地块	-	29,200,759.00	-	29,200,759.00
二、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1,600,914.95	216,005.71	-	1,816,920.66
其中：科技中路 9BC 地块	1,600,914.95	117,686.66	-	1,718,601.61
南山湾 C07 西侧地块	-	98,319.05		98,319.05
三、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4,913,418.05			33,898,171.34
其中：科技中路 9BC 地块	4,913,418.05			4,795,731.39
南山湾 C07 西侧地块	-			29,102,439.95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一、账面原值				
土地使用权	6,514,333.00	-	-	6,514,333.00
其中：科技中路 9BC 地块	6,514,333.00	-	-	6,514,333.00
南山湾 C07 西侧地块	-	-	-	-
二、累计摊销				
土地使用权	1,483,228.29	117,686.66	-	1,600,914.95
其中：科技中路 9BC 地块	1,483,228.29	117,686.66	-	1,600,914.95
南山湾 C07 西侧地块	-	-	-	-
三、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5,031,104.71			4,913,418.05
其中：科技中路 9BC 地块	5,031,104.71			4,913,418.05
南山湾 C07 西侧地块	-			-

（十）资产减值准备

公司对主要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详见本节之“四、（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公司对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计提了坏账准备，具体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014.5.31
坏账准备					
其中：应收账款	4,329,471.02	445,378.98	-	-	4,774,850.00
预付账款	256,907.02	29,408.64	-	-	286,315.66
其他应收款	807,693.06	256,795.14	-	-	1,064,488.20

合计	5,394,071.10	731,582.76	-	-	6,125,653.86
----	--------------	------------	---	---	--------------

上表续

项 目	2012.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013.12.31
坏账准备					
其中：应收账款	3,646,184.99	683,286.03	-	-	4,329,471.02
预付账款	219,522.20	37,384.82	-	-	256,907.02
其他应收款	442,347.95	365,345.11	-	-	807,693.06
合计	4,308,055.14	1,086,015.96	-	-	5,394,071.10

上表续

项 目	2011.12.31	本期计提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2012.12.31
坏账准备					
其中：应收账款	4,026,224.49	-1,500,039.50	-1,120,000.00	-	3,646,184.99
预付账款	306,474.20	-86,952.00	-	-	219,522.20
其他应收款	260,610.05	181,737.90	-	-	442,347.95
合计	4,593,308.74	-1,405,253.60	-1,120,000.00	-	4,308,055.14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的转回为应收账款收回所致。

七、主要负债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及其占负债总额的比例如下：

项 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短期借款	26,400,000.00	60.91	26,400,000.00	50.25	-	-
应付票据	7,512,505.76	17.33	9,610,780.00	18.29	3,914,188.26	18.93
应付账款	4,767,472.21	11.00	6,094,791.50	11.60	8,670,986.37	41.94
预收款项	2,802,720.83	6.47	5,600,750.93	10.66	6,060,168.83	29.31
应付职工薪酬	363,132.83	0.84	395,163.54	0.75	424,633.19	2.05
应交税费	176,129.64	0.41	144,341.58	0.27	449,692.37	2.18
其他应付款	1,321,542.29	3.05	1,292,732.19	2.46	153,316.91	0.7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	-	-	-
流动负债合计	43,343,503.56	100.00	49,538,559.74	94.29	19,672,985.93	95.16

专项应付款	-	-	3,000,000.00	5.71	1,000,000.00	4.84
非流动负债合计	-	-	3,000,000.00	5.71	1,000,000.00	4.84
负债合计	43,343,503.56	100.00	52,538,559.74	100.00	20,672,985.93	100.00

公司负债全部为流动负债。公司负债主要包括银行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和预收款项。

（一）短期借款

本公司银行借款均为向商业银行借入的短期借款。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占负债总额的比例为60.91%，占比较大。公司应收账款回收周期较长，公司流动资金压力较大，因此向银行借款以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2014年5月31日公司短期借款具体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借款合同编号	借款金额	合同还款日期	利率	未偿还金额
汕头市中国银行	GDK476450120140090	16,400,000.00	2015.02.12	6.90%	16,400,000.00
汕头市中国银行	GDK476450120140184	10,000,000.00	2015.03.27	6.90%	10,000,000.00
合计		26,400,000.00			26,400,000.00

（二）应付票据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3,914,188.26元、9,610,780.00元和7,512,505.76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18.93%、18.29%和17.33%。2013年末、2014年5月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较大，主要是公司在银行系统具有优良的信用等级，银行授信额度充足，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公司逐渐增加了以承兑汇票结算采购货款的比例。

（三）应付账款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8,670,986.37元、6,094,791.50元和4,767,472.21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41.94%、11.60%和11.00%，占比逐年下降。公司部分重大项目的采购依据销售回款进度支付供应商货款，部分客户回款速度上升导致公司应付账款余额有减少。同时公司逐渐增加了以承兑汇票结算采购货款的比例，也导致应付账款余额下降。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的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账龄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2,782,120.46	58.36	4,405,743.97	72.29	6,713,467.73	77.42
1至2年	851,479.94	17.86	778,936.43	12.78	1,957,518.64	22.58
2至3年	629,356.26	13.20	910,111.10	14.93	-	-
3年以上	504,515.55	10.58	-	-	-	-
合计	4,767,472.21	100.00	6,094,791.50	100.00	8,670,986.3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浙江正泰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929,602.81	19.5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涅田电子有限公司	490,776.92	10.2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万控集团有限公司	203,220.20	4.26	2至3年	非关联方
大连华夏泰克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202,429.38	4.25	1至2年	非关联方
台州富凌电气有限公司(原:台州富凌机电)	196,000.00	4.11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2,022,029.31	42.41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广东南洋电缆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707,917.43	11.6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万控集团有限公司	630,820.20	10.3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华冠电器销售有限公司	499,872.25	8.2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满泰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92,659.75	4.8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广州金功汇贸易有限公司	275,653.00	4.5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2,406,922.63	39.49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广州市半径电力铜材有限公司	638,162.68	7.3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深圳市涅田电子有限公司	473,460.20	5.4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江苏士林电气设备有限公司	373,000.00	4.3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华仪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366,400.00	4.23	1至2年	非关联方
大连华夏泰克电气集团有限公司	351,453.00	4.0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2,202,475.88	25.40		

报告期各期末，应付账款中未有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

(四) 预收款项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预收账款分别为6,060,168.83元、5,600,750.93元和2,802,720.83元，占总负债比例分别为29.31%、10.66%和6.47%，主要是销售合同的预收货款，因合同执行进度的不同，报告期各期末金额存在一定的波动。同时由于部分项目施工周期较长，公司与部分供应商结算周期较长，造成部分预收账款账龄较长。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账款余额的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账龄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金额(元)	比例(%)
1年以内	1,016,258.90	36.26	4,128,103.10	73.71	4,933,959.98	81.42
1至2年	720,253.08	25.70	406,438.98	7.26	536,724.85	8.86
2至3年	476,243.55	16.99	476,724.85	8.51	-	-
3年以上	589,965.30	21.05	589,484.00	10.53	589,484.00	9.73
合计	2,802,720.83	100.00	5,600,750.93	100.00	6,060,168.8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广州市怡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89,484.00	21.03	3年以上	非关联方
广东骏德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505,746.60	18.04	1至2年	非关联方
东莞市大步纸业有限公司	462,000.00	16.48	2至3年	非关联方
广东电网公司中山供电局	406,438.98	14.50	1至2年	非关联方
广西南宁市中高糖机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368,915.00	13.16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2,332,584.58	84.55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金平县金珂糖业有限责任公司	3,427,000.00	61.19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广州市怡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89,484.00	10.53	3年以上	非关联方
东莞市大步纸业有限公司	462,000.00	8.25	2至3年	非关联方
广东电网公司中山供电局	406,438.98	7.26	1至2年	非关联方
广东骏德流体科技有限公司	265,421.70	4.7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合计	5,150,344.68	91.97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云南云县甘化有限公司	1,560,744.00	25.75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云南省云县幸福糖业有限公司	1,071,193.50	17.6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广东天华电力建设有限公司普宁分公司	800,000.00	13.20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广州市怡新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589,484.00	9.73	3年以上	非关联方
东莞市大步纸业有限公司	462,000.00	7.62	1至2年	非关联方
合计	4,483,421.50	73.98		

报告期各期末，本公司无预收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其他关联方的款项。

（五）应付职工薪酬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424,633.19元、395,163.54元和363,132.83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2.05%、0.75%和0.84%，余额及占比均较小。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职工薪酬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1-5月：

单位：元

项目	2013.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4.5.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5,163.53	1,871,997.28	1,904,027.99	363,132.82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0.01	310,242.99	310,242.99	0.01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35,476.95	35,476.95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辞退福利	-	-	-	-
八、其他	-	-	-	-
合计	395,163.54	-	-	363,132.83

2013年度：

单位：元

项目	2012.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3.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24,633.19	4,807,247.18	4,836,716.84	395,163.53
二、职工福利费	-	-	-	-
三、社会保险费	-	796,577.10	796,577.09	0.01-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辞退福利	-	-	-	-
八、其他	-	-	-	-
合 计	424,633.19	5,639,162.13	5,668,631.78	395,163.54

2012年度：

项 目	2011.12.31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2.12.31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3,881.66	4,833,714.48	4,812,962.95	424,633.19
二、职工福利费				-
三、社会保险费		722,869.38	722,869.38	
四、住房公积金	-	-	-	-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	-	-
六、非货币性福利	-	-	-	-
七、辞退福利	-	-	-	-
八、其他	-	-	-	-
合 计	403,881.66	5,556,583.86	5,535,832.33	424,633.19

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中无拖欠性质的金额。

(六) 应交税费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449,692.37元、144,341.58元和176,129.64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2.18%、0.27%和0.41%，余额及占比均较小。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金额为负值系因为公司因计算错误多替员工代扣代缴了个人所得税。

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余额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4.05.31	2013.12.31	2012.12.31
增值税	30,121.36	45,570.07	193,661.77
营业税	-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7,760.78	16,594.41	16,196.83
企业所得税	26,196.56	62,833.26	218,582.82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392.04	-392.04	-
印花税	775.70	2,211.70	2,716.50
教育费附加	3,326.05	7,111.89	6,941.50
堤围防护费	1,591.09	5,671.03	6,965.28
地方教育费附加	2,217.37	4,741.26	4,627.67

房产税	94,839.62	-	-
土地使用税	9,693.15		
合 计	176,129.64	144,341.58	449,692.37

(七) 其他应付款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5 月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153,316.91 元、1,292,732.19 元和 1,321,542.29 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 0.74%、2.46% 和 3.0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的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账龄构成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金额（元）	占比（%）
1 年以内	1,273,302.79	96.35	1,246,611.42	96.43	110,514.30	72.08
1 至 2 年	2,119.16	0.16	3,318.16	0.26	2,802.61	1.83
2 至 3 年	6,120.34	0.46	2,802.61	0.22	20,000.00	13.04
3 年以上	40,000.00	3.03	40,000.00	3.09	20,000.00	13.04
合 计	1,321,542.29	100.00	1,292,732.19	100.00	153,316.9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情况如下：

2014年5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郑仰柏	1,120,000.00	84.75	1 年以内	关联方	垫付流动资金
吴悦妮	40,000.00	3.03	3 年以上	非关联方	项目奖金
深圳市德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35,000.00	2.65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评估费
郑云儿	17,905.40	1.35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差旅费
郑小康	14,558.98	1.10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差旅费
合 计	1,227,464.38	92.88			

2013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郑仰柏	1,120,000.00	86.64	1 年以内	关联方	垫付流动资金
汕头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8,546.43	2.21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社保
吴悦妮	40,000.00	3.09	3 年以上	非关联方	项目奖金
郑云儿	16,483.70	1.28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差旅费
刘仪安	17,520.35	1.36	1 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差旅费
合 计	1,222,550.48	94.57			

2012年12月31日

单位名称	金额（元）	占比（%）	账龄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吴悦妮	20,000.00	13.05	2至3年	非关联方	项目奖金
	20,000.00	13.05	3年以上	非关联方	项目奖金
谢培州	9,874.21	6.44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差旅费
胡伟东	4,107.00	2.68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差旅费
严仕陞	65,801.10	42.9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差旅费
郑伟强	8,163.00	5.32	1年以内	非关联方	差旅费
合计	127,945.31	83.45			

其他应付款中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情况详见本节“九、（二）关联交易情况”。

（八）专项应付款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专项应付款余额分别为1,000,000.00元、3,000,000.00元和0元，占总负债比重分别为4.84%、5.71%和0%，主要为政府补助的“光伏电源系统关键技术研发检测平台”项目和“太阳能光伏逆变器研制”项目，详见本节之“五、公司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之“（三）重大投资收益、非经常性损益和纳税情况”之“2、非经常性损益”。

八、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实收资本	60,000,000.00	60,000,000.00	60,000,000.00
资本公积	118,825.41	118,825.41	118,825.41
盈余公积	6,533,410.25	6,533,410.25	6,533,410.25
未分配利润	15,953,986.35	15,905,244.35	18,075,470.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2,606,222.01	82,557,480.01	84,727,706.19
股东权益合计	82,606,222.01	82,557,480.01	84,727,706.19

（一）股本及资本公积

公司股本、资本公积的具体变化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股本形成及其变化和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二）盈余公积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三）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关于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具体内容，详见本节之“十二、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截至2014年5月31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为15,953,986.35元。

（四）股权激励计划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实施限制性股票或股票期权等股权激励计划且尚未行权完毕的情形。

九、公司两年一期主要的财务指标及偿债能力、盈利能力、营运能力及现金获取能力分析

序号	指标	2014年1-5月/2014年5月31日	2013年度/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度/2012年12月31日
一	盈利能力			
1	销售毛利率	16.37%	20.15%	22.31%
2	销售净利率	0.33%	-4.11%	6.21%
3	净资产收益率	0.06%	-2.59%	4.50%
4	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3.64%	-3.27%	4.25%
5	基本每股收益(元)	0.01	-0.04	0.06
6	稀释每股收益(元)	0.01	-0.04	0.06
二	偿债能力			
1	资产负债率	34.41%	38.89%	19.61%
2	流动比率(倍)	1.50	1.49	3.62
3	速动比率(倍)	0.70	0.78	2.03
三	营运能力			

1	应收账款周转率	0.74	2.35	2.01
2	存货周转率	0.35	1.28	1.62
四	现金获取能力			
1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0.03	-0.05	0.13

注：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公司无控股子公司，亦不存在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未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2）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3）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余额；

（6）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7）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公式均遵循《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的有关规定。

（一）盈利能力分析

1、毛利率分析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公司的毛利率分别为22.31%、20.15%和16.37%，总体呈下降趋势。公司主要收入来自于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整体毛利率受新能源电气自动化设备毛利率影响较大。公司产品均为定制式产品，每个项目毛利率存在较大差异。2013年公司承接了合同总金额超过2,500万元的中轻南宁设计工程公司埃塞俄比亚KESEM糖厂项目，由于竞争激烈公司产品售价有所下调，同时由于公司海外项目经验不足，实际成本较高，导致2013年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2014年1-5月，随该项目合同的逐步履行，同时由于我国宏观经济增长放缓，下游客户对电气设备的需求下降，加剧了行业竞争，公司新签订的金平县金珂糖业有限责任公司8,000吨/日异地搬迁工程价格较低，造成公司毛利率进一步下滑。

公司产品为定制化产品，主要原材料电子元器件根据客户需求进行配置，价格变化较大。公司2013年度、2014年1-5月主要项目埃塞俄比亚KESEM糖厂项目对元器件品质及性能要求较高，造成公司原材料成本上升，同时国内人工成本逐

年上升，导致公司毛利率逐年下滑。

2、销售净利率分析

公司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5月的销售净利率分别为6.21%、-4.11%和0.33%。公司2013年销售净利率出现大幅下滑，一方面由于公司轨道电气设备项目陆续完工，公司收入有所减少；另一方面由于公司资金紧张，向汕头市中国银行借款2640万元，导致财务费用大幅增加，同时出于谨慎性考虑，计提了较大金额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导致公司净利润大幅下滑。2014年1-5月，受淡季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占全年收入比重较低，同时管理费用、利息费用等固有费用没有减少，导致公司营业利润进一步下滑。但由于政府资助的“光伏电源系统关键技术研发检测平台”及“太阳能光伏逆变器研制”项目研发在2014年完成，合计确认了3,000,000.00万政府补助，使得2014年1-5月公司销售净利率有所提升。

3、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分析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4.50%、-2.59%和0.06%，基本每股收益分别为0.06元、-0.04元和0.01元。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基本每股收益变化趋势与销售净利率基本一致，变化原因也大致相同。

4、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分析

201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小。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一方面受轨道交通设备项目完工及淡季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有所下滑，另一方面汕头市政府加大了对公司研发项目的补助，政府补助增长较快，导致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

综合上述盈利能力分析，报告期内，受埃塞俄比亚KESEM糖厂项目毛利率较低及行业竞争加剧的影响，公司毛利率有所下滑，同时由于财务费用中的利息支出和应收账款的坏账准备计提较大，导致公司2013年净利润下滑，销售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均有所下降。2014年1-5月受淡季影响公司收入有所下降，但因政府补助销售净利率、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均有所提升。随着下半年旺季的到来，公司收入将有所增长，预期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会有所加强。

（二）偿债能力分析

2012年末、2013年末和2014年5月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19.61%、38.89%和34.41%，流动比率分别为3.61、1.49和1.50，速动比率分别为2.03、

0.78 和 0.70。由于公司资金紧张，在 2013 年向汕头市中国银行借款 2,640 万元，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 5 月末资产负债率有所上升。2013 年度，由于公司购买了原值 2,920 万元的南山湾 C07 西侧地块以新建厂房，公司 2013 年末、2014 年 5 月末流动比率及速冻比率有所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长偿债能力较强，虽然 2013 年末、2014 年 5 月末短期偿债能力有所下降，但公司在银行系统与供应系统资信高，间接融资能力较强，能持续保障公司的偿债能力，发生偿债风险的可能性较小。

（三）营运能力分析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5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1、2.35 和 0.74。2012 年末、2013 年末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上升，主要是公司采取了多项措施加强应收账款管理和催收，取得良好成效。公司 2014 年 5 月末应收账款周转率有所下滑，主要受淡季影响，2014 年 1-5 月公司收入占全年收入比重较低。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5 月末，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1.62、1.28 和 0.35，周转率逐年下降。虽然公司近年来改善了各项业务流程，采购、生产周期有所缩短，但是 2013 年开始公司销售设备涉及的海外大型项目有所增加，产品运输周期及项目实施周期有所延长，造成公司存货周转率逐年下降。

综上所述，公司的资产运营质量较为理想。但是也应该注意到，公司参与的部分项目投资较大，建设周期长，应收账款存在一定回收风险。

（四）现金流量分析

2012 年、2013 年和 2014 年 1-5 月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7,557,385.36 元、-3,243,372.17 元和 -2,049,100.33 元。

2012 年度、2013 年度和 2014 年 1-5 月，公司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0.13 元、-0.05 元和 -0.03 元。2013 年度，由于轨道电气设备工程的完工，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有所减少，但同时公司承接了中轻南宁设计工程公司埃塞俄比亚 KESEM 糖厂项目等大型项目，采购商品的现金支出大幅增加，造成 2013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出现净流出情况。2014 年 1-5 月，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催收并取得初步成效，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有所增加，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也有所增加。

十、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根据《公司法》和《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对照本公司的实际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及其关联关系如下：

（一）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36号-关联方披露》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第40号《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司关联方认定标准以是否存在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为前提条件，并遵循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即判断一方有权决定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及按照合同约定对某项经济活动所共有的控制，仅在与该项经济活动相关的重要财务和生产经营决策需要分享控制权的投资方一致同意时存在，或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均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包括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

（二）公司主要关联方

1、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	郑仰柏	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90.00% 的股份
2	肖慈卿	共同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 10.00% 的股份

2、不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1	郑镇江	副董事长、副总经理
2	张伟莉	董事、总经理
3	黄克贤	董事、副总经理
4	郑旭东	副总经理
5	彭建生	监事会主席
6	陈 勉	职工监事
7	刘高建	监事
8	郑小勤	财务总监
9	李 孜	董事会秘书

本公司上述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具体情况详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三）关联方交易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无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2）关联租赁情况

报告期内无关联租赁。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报告期内，本公司向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合计如下：

项 目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薪酬总额（万元）	35.05	84.00	79.00

2、偶发性关联交易

①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公司关联方担保为公司股东郑仰柏、肖慈卿为公司向汕头中行借款2,640万元提供担保。

②流动资金垫付

报告期内，由于公司现金流较紧张，控股股东郑仰柏为公司垫付部分流动资金，具体如下：

交易类型	关联方名称	2014年1-5月	2013年度	2012年度
垫付流动资金	郑仰柏	-	1,120,000.00	-
	合 计	-	1,120,000.00	-

3、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单位：元

项 目	关联方名称	2014.5.31	2013.12.31	2012.12.31
-----	-------	-----------	------------	------------

其他应付款	郑仰柏	1,120,000.00	1,120,000.00	-
	肖慈卿	2,341.46	2,341.46	2,341.46
	合 计	1,122,341.46	1,122,341.46	2,341.46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公司已建立起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对资金管理和使用、对外担保、对外借款以及关联交易等事项制定了相应的审批权限和决策程序。公司在财务方面与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

4、关联交易决策执行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发生在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5 月，有限公司章程未就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作出明确规定。上述关联方交易由各股东协商确定，并未形成书面决议。

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决策制度》，具体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审批程序，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将严格遵守《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规定，在未来的关联交易实践中履行合法审批程序。

5、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及决策程序

《公司章程》对关联交易决策权力和程序的制度安排主要包括：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可以参加涉及自己的关联交易的审议，并就该关联交易是否公平、合法以及产生的原因向股东大会作出解释和说明，但该关联股东不得参与投票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的公告应当充分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关联股东应当提出回避申请，其他股东亦有权提出回避申请。董事会应根据法律、法规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规定，对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是否构成关联交易作出判断，如经董事会判断，拟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有关事项构成关联交易，则董事会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关联股东。

公司全体股东均与审议的关联交易事项存在关联关系的，全体股东不予回避，股东大会照常进行，但所审议的事项应当经全部股东所持表决权通过，并在股东大会决议中作出详细说明。

董事与董事会会议决议事项所涉及的企业有关联关系的，不得对该项决议行使表决权，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董事人数不足3人的，应将该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除上述规定外，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对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信息披露等事项做出了更为详细的规定。其中关联交易决策权限如下：

“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公司获赠现金资产和提供担保除外）金额在1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当聘请具有业务资格的中介机构，对交易标的进行评估或审计，并将该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30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人民币1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0.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由董事会审议；

未达到提交董事会审议标准的关联交易，应当由总经理审批，并报董事会备案；

公司为其关联人提供担保的，不论数额大小，均应当由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在连续十二个月内发生的“与同一关联人进行的交易”或“与不同关联人进行的与同一交易标的相关的交易”，应当按照累计计算的原则适用上述规定。”

6、关联交易的合规性

公司2012年、2013年、2014年1-5月期间的关联交易均遵循了平等、自愿、等价的原则，且关联交易主要发生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治理不够规范。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将严格遵循关联交易管理程序。

7、关联交易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2012年度、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由于客户结算周期较长，公司现金流较紧张，公司存在向关联方拆借资金用于日常的经营周转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

利益的情况，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影响较小。

以上关联交易未来均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影响。

8、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将有效执行《公司章程》以及其他关联交易相关决策程序、回避制度制度，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切实履行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不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控股股东出具了《避免关联交易承诺函》，承诺：本人及本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如关联交易无法避免，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按照通常的商业准则确定交易价格及其他交易条件，公允进行。

9、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占有权益的情况

经过对2012年、2013年和2014年1-5月公司前五大客户和前五大供应商权益情况进行核查，无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股东在主要客户或供应商中占有权益的情况。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公司不存在对持续经营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担保等事项。

十二、资产评估情况

深圳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采用成本法对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公

司事宜涉及的有限公司净资产价值在2014年3月31日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广东自动化电气集团有限公司拟进行股份制改制评估报告》（德正信综评报字【2014】第043号），评估结论如下：

截至评估基准日2014年3月31日，公司总资产账面值13,274.36万元，评估值14,788.56万元，评估增值1,514.20万元，增值率11.41%；负债总额账面值4,973.48万元，评估值4,973.48，评估增值0.00元，增长率0.00%；净资产账面值8,300.88万元，评估值9,815.08万元，评估增值1,514.20万元，增值率18.24%。

十三、股利分配政策、实际股利分配情况以及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一）公司现行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公司章程》及有关法律、法规关于股利分配政策的规定，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实际情况确定具体分红比例，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除分配年度股利外，公司可根据实际盈利情况进行中期分红。

根据公司现行的《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

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25%。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为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二）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公司报告期内未实施过利润分配行为。

十四、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十五、可能影响公司持续经营的风险因素

（一）营业收入季节性波动风险

由于公司主导产品的交货、安装、调试和验收通常集中在下半年，造成公司营业收入具有明显的季节性特征。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客户包括制糖、造纸等行业的工业企业，轨道交通等公共设施建设单位，电网公司及电厂等。这些企业或者单位一般遵循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上半年多侧重于土建建设，下半年侧重于电力设备的安装、调试。而同时，公司年度内的费用开支却相对均衡，从而造成公司净利润的季节性波动更为明显，在一季度或上半年可能会出现微利甚至亏损的情况。

（二）业绩下滑风险

公司生产的电气设备广泛使用在工业企业、公共设施、配电网与发电站等国民经济各部门的配电设施中，是用户接受与分配电能、控制与保护电力系统的核心设备。配电设施建设常伴随着固定资产投资而进行，固定资产投资规模与宏观经济周期、国民经济增长以及国家产业政策密切相关。近年来，国内宏观经济增长的不确定性因素增多，虽然公司在制糖、造纸等行业具备丰富经验，客户群较稳定，且已中标深圳地铁三期公司交直流电源设备采购项目，但是如果我国宏观

经济增长放缓，使得行业下游客户对电气设备的需求大幅下降，可能导致公司面临业绩下滑风险。

（三）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产品需按客户项目要求进行定制化设计和生产，生产周期较长；产品从出厂、现场安装到调试运行，需要一定的周期，同时还受到客户土建施工、上下游配套设备等整体工程进度的影响，使得公司资金回笼需要较长的时间，期末应收款数额较大，如 2012 年末、2013 年末和 2014 年 5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分别为 23,375,564.83 元、21,496,776.22 元和和 18,022,531.34 元，占当年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94%、40.74%和 123.21%。

尽管公司主要客户为实力强、信誉好的优质客户，但如果公司货款催收不及时，或宏观经济形势疲软，或国家采取紧缩的产业或金融政策导致主要债务人经营状况发生恶化，则存在部分或大量应收账款无法收回的可能。

（四）客户较为集中的风险

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及 2014 年 1-5 月前五名客户占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99%、87.47%和 81.06%。公司前五大客户均是行业内的知名企业，和公司合作多年，公司凭借良好的信誉、过硬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赢得了这些客户的认可，与该等公司形成了良好的合作共赢关系。如果公司主要客户的经营情况恶化，或与公司的合作关系不再存续，将会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税收优惠政策变化的风险

2011 年 10 月 13 日，公司取得由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F20114400089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 2007 年 3 月 16 日通过并于 2008 年 1 月 1 日实施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 28 条第 2 款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适用 15%的优惠税率。公司目前正在进行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复评，若复评通过公司自 2014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继续适用 15%的优惠税率。

公司自1994年开始被评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且连续通过复评，上述税收政策对公司的发展起到了一定的推动和促进作用，但如若国家有关政策发生不利变动或公司无法续期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公司未来适用的所得税税率提升，将会对公司的税后利润产生不利影响。

（六）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郑仰柏、肖慈卿两人合计持有公司100%的股权。虽然公司已建立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健全了各项规章制度，但如果制度不能得到严格执行,公司存在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通过行使表决权对公司经营决策、投资方向、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从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风险。

（七）非经常性损益依赖风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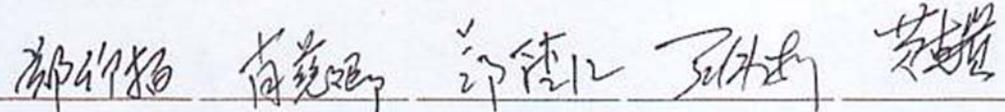
2012年度、2013年度和2014年1-5月，公司扣除所得税影响后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公司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5.48%、-25.73%和6154.86%。2012年度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小。2013年度及2014年1-5月，一方面受轨道交通设备项目完工及淡季影响，公司营业收入及净利润有所下滑，另一方面汕头市政府加大了对公司研发项目的补助，政府补助增长较快，导致非经常性损益对净利润影响较大。公司存在对非经常性损益依赖的风险。

第五节 有关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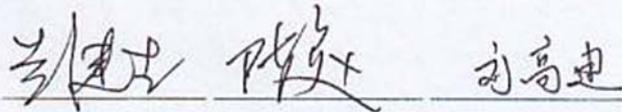
一、申请挂牌公司签章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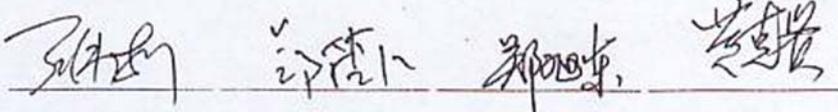
公司全体董事（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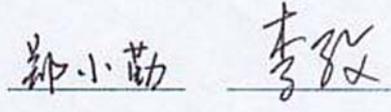

郑仰柏 肖慈卿 郑镇江 张伟莉 黄克贤

公司全体监事（签字）：


彭建生 陈勉 刘高建

公司全体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张伟莉 郑镇江 郑旭东 黄克贤


郑小勤 李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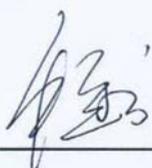
广东自动化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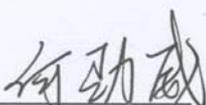
2014年12月26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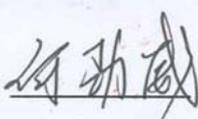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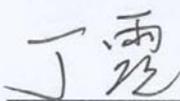
二、主办券商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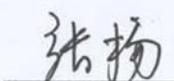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 
牛冠兴

项目负责人： 
何劭威

项目小组成员： 
何劭威


丁露


张杨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北京市中银（深圳）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责人（签字）：_____

谭岳奇

经办律师（签字）：_____

向南

经办律师（签字）：_____

吴上娇

日期：2014年12月26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注册会计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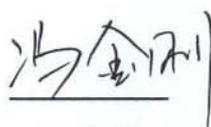


朱建弟

签字注册会计师：



申慧



冯金刚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承担资产评估业务的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签字的注册资产评估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机构负责人：
王鸣志

经办注册资产评估师： 
黎鹏

 
罗方


深圳德正信国际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14年12月26日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